

打开爱的窗扉 怎样写情书

前言 情书是情场致胜的武器

一 很多人想写情书时才发现不知情书怎样写

朋友，摆在我们面前的是一本关于写情书的格式、方法、技巧、注意事项，以及时机的工具书。也许你要问，难道写情书也有这么多讲究吗？我的回答是肯定的。自人类有文字以来，情书这种表达爱情、沟通心灵的美好形式便以它的微妙、复杂和神秘而吸引着在爱河中苦恼的人们。君不见，驿寄梅花，鱼传尺素，正是多少人翘盼落泪的时候。情书成就了多少爱侣的姻缘；情书带给人们多少温馨的慰藉；哪怕是一次不结果的开花，它也是某时某地爱过的记载。

近年来，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乃至日本等发达的工业国家，情书公司如雨后春笋般涌现。这些公司的主要业务就是：替顾客代写情书、修改情书、指导顾客写情书和提供有关咨询服务。我国虽然没有情书公司之类的机构，但，只要你稍稍留意，就会发现某个小巷口上却会挂出一块“代写情书”的小招牌来，而且生意还蛮兴隆哩！

可是——自己的情书请别人代写这毕竟是一种遗憾。自己内心那些最微妙的感受、最炽烈的爱意别人又怎能体会得深刻呢？情书的神秘感和隐私性注定了它是要一个人悄悄地写给另一个人看的。

然而，要写好一封情书却真的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很多人想写情书时才发现不知道情书怎样写。

朋友，请回忆一下，你自己不也有过满腔爱人熊熊燃烧的烤得你寝食难安，千言万语憋在心头要向对方倾诉，而提起笔来却茫然不知所措的时候吗？

二 一信可以定终身

情书是情场致胜的武器。一封好的情书在特定的环境下，简直就是在爱的心原上引爆的一颗原子弹，还有什么坚固地紧闭的心门在它的“轰击”下不洞开呢？因为这样的情书、抓住了对方的思想症结，浓缩着自己真挚的情、火热的爱，同时把握了最佳时机，收信人是决不能无动于衷的。

让我们一道来读读下面的这封情书。

F：

一切都差劲透了，我怎么也不明白自己为何变得这么糟，我有生以来从未碰到过像这两天的情况，我完全乱了手脚，就好像一个完全不懂水性的人，坠入了黑沉沉的深潭，眼睁睁看着自己无望地沉下去，沉下去……

有时候我不禁要想，我要不认识你就好了。但是一切都迟了，我已经认识你了，而且把你化为我身体的一部分了。我当然不愿意别人（尤其是不了解的人）碰它一下，这中间没有所谓的理智反应，就像别人要摸一下你的手臂，你不喜欢，所以你就自然地挡开了。

你骂我自私也好，风度不佳也好，甚至卑鄙也好，你骂什么都可以，但你不能不理我，不能不管我，不能躲避我，你这样会让我活不下去的，最起码会让我活得没有意义！

或许，你没有我也可以活得很好，睡得很好，所以你无法明白我没有你是什么感受，那是只要你再爱我，再像以前那样关心我，明天死了也无憾的

感觉。在你，睡两小时就只不过两小时；在我，深爱你的一颗心，被摒弃在外面却是两年般的长啊！每一秒钟都犹如针刺般的痛啊！你说你不相信爱情，你不相信什么都可以，但你不能不相信我！

你真要认为我带给你太多的痛苦，不想再和我在一起了，也可以，你告诉我一声，让我到地狱里去吧！去翻滚，去忍受一切的痛苦与诅咒，一切我都愿意！

就是请你别把我撂在半空中！那是比地狱更痛苦，更黑暗的地方啊！

多么希望睡醒以后，你是另一个人了！多么希望你快乐，多么希望再在一起欢笑钓鱼的日子……

仓浪 1月 11日上午

仓浪注：写这封信时，我和F的感情正濒临破裂的边缘，她赌气要出国，我赶去找她谈判，她正在睡午觉，我不敢惊醒她，在门口等了两小时，写了这封信，因为这封信，她嫁给了我。

这是“一信定终身”的典型事例。在信里，仓浪（情书作者）把自己的心曲倾吐给F，表白了对她的坚定的、巨大的爱。作者已经把F“化为……身体的一部分”，恳求F不要不理他，不要不管他，不要躲避他，这会让他活不下去。我们可以看出，仓浪真是豁出来了，不管天塌地陷，他要一吐为快。将自己憋不住、藏不了的爱恋，如春潮般一泄而下。于是，在这颗“爱情原子弹”的轰击下，姑娘的心门终于洞开，仓浪获得了她的爱。

三 情书能为你创造一片滋生爱的空间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和人类观念的不断突破，使爱情的表达获得越来越多的媒介和方式。比如情人卡、电话、音像制品等等，或者干脆抱一束鲜花当面锣对面鼓地向她（或他）求爱……这些当然都是行之有效的方方式。但，它们都无法取代情书的作用。情人卡把爱的表达弄得像塑料花一般千篇一律，而情书却能保持因人而异的个性。电话求爱虽然来得直接了当，却没有给对方留下一点回旋的余地，而情书却能在求爱者和被爱者之间留下一片滋生爱的空间；它可以让写信者在夜深人静之时，在月白风情或细雨如烟中，慢慢地梳理自己如丝的爱意，也能让收信人在同样美丽而毫无拘束的氛围中，细细地咀嚼你所写下的每一句话乃至每一个字；无论是写还是读都是一次系统地细致地剖析和演绎爱情的心路旅程。说到音像制品，那自然是可以把绵绵情语还有光辉形象录制下来，但却远不如情书来得实在和简便。至于抱一束鲜花当面求爱，确实很有些罗曼蒂克，却不是每一个人都做得来的，弄得不好那其中的尴尬更是不难想象。

下面，我再给你讲一个故事。这是我的一位朋友李某的爱情故事。我的这位朋友出生在一个世代代面朝黄土 背朝天的老实农民家庭 现在是我国北方某名牌大学最年轻的教授。他虽然聪明、坚毅、吃苦耐劳、富于献身精神。并学有所成，但却缺乏那种让异性一望而眼睛发亮的优势。他个头不高，皮肤也比较黑和粗糙，而且还有一股怎么也掩盖不住的寒酸气，童年和青少年时期的清贫生活打下的烙印太深了。五年前，也就是他二十八岁那年，他荣获国家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他把获奖证书连同一封情书交给导师的女儿。

这封信是这样写的：

敬爱的莉莎：

我终于鼓起勇气来给你写这封信，手却不争气地又发起抖来，心脏怦怦的跳动声大得我自己听起来都感到吃惊。我知道这是我一生中最大的一次选择。

我必须告诉你，我已经深深地爱上你整整三年了！

三年前，我第一次到你家作客，你带着一串笑声从屋外走进客厅，轻轻松松随随便便地穿一套红色运动衫，那么美丽多姿，那么热情似火，又那么恬淡简朴，一种不可名状的爱慕之情，蓦然在我心中升起。我像看见一轮明亮的太阳冉冉上升，不敢正视你。但是我不敢对你有丝毫表露，因为我感到我与你的差距太大了，我怕亵渎了你。

三年来，我一直将这种与日俱增的感情深埋心底，默默地无言无望地爱着你。

三年来，使我感到万分欣慰的事情有两件：第一件是三年来还没有任何一个男士能闯进你的心扉；第二件是三年来我把对你的爱化为激励自己奋发拼搏的动力，并在自己的课题上获得了一点小小的成功。现在，作为第一件礼物，我把它奉献给你。绝非是向你炫耀自己的羽毛，而是在向你表白希望继续为你撷取这些璀璨花环的心迹。同时，我也承认它也给了我向你袒露心曲的勇气。

莉莎，尽管我们认识已有三年了，我仍觉得有必要将我的家庭和我本人的一些情况向你作一个简短的介绍。我出生在四川省万县的一个农民家庭。父母文化水平都不高，但在当地还算是小有名气的田秀才。我有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都在家乡务农。他们都为我做出过巨大牺牲，特别是弟弟，他读书的成绩并不比我差，但为支持我完成学业，他放弃了升学的机会，担负起家庭生活的重担。我本人可以说是一无所有，有的只是一个健康的身体和父母遗传给我的吃苦耐劳的精神。我已经计划像你的父亲那样将一生献给超导研究，同时也渴望能像你的父亲那样得到一位像师母那样贤淑的终身伴侣。

如同等待判决一般地等待你的回音！

李某

××年×月×日

莉莎接到这封情书后，开始很有些意外。她对李某的印象虽然很不错，彼此在一起也很开心，但那其中的成分更多的只是敬重。除了诚实、吃苦耐劳和科研上的成就外，李某确实缺乏吸引姑娘的外部条件。在莉莎的身边一直围绕着不少的追求者，其中不乏有钱的、有貌的、有才的、有地位的，像李某这样穷酸的还是第一位。正当姑娘心里犯嘀咕的时候，李某又不失时机地寄出了第二封情书。

莎莎：

请允许我用我们从前叫惯了的称谓来称呼你。我只祈求你一点，不要过于匆忙地下判决。请你给我一个机会，这个机会会不会要求得太长，暂定一个月，你看行吗？我想时间将为我作证，我是最适合成为你丈夫的人选。在我这个腼腆的外表下，有一颗永远向着你跳动的心。我的爱也许不像迪斯科舞厅的镭射那样五彩缤纷，不像江枫渔火那样美丽飘逸，但它像烧红的铁块一样，仅只是暗红色，温度就已在摄氏千度以上。当然我的爱不会灼伤任何人，最多只会烧毁我自己的心。

莉莎，我向你保证，我的爱绝不会给任何人带来负担，我会百分之百地

服从你的判决，只求你的判决下得从容一些，只求你给我一片空间奉上我的全部爱心。

说不定你会有新的发现！

李某

×月×日深夜于红叶村

莉莎反复地读着这两封情书，不由自主地回想起三年来与李某在一起的种种往事，姑娘这才吃惊地发现自己是多么粗心，李某那些无时不在无处不在无微不至的关心当时自己竟一点也没体会得到。于是姑娘决定给李某一个机会，正是这个机会，或者说正是这片情书所创造的滋生爱的空间，李某和莉莎终于得以缔结良缘。

哦哦，朋友，也许你已经看得有些不耐烦了，你在说，请别老是在谈别人的情书写得怎么怎么好了，快告诉我怎样写情书吧！可是，这时，我却要告诉你，这个问题就像你问别人恋爱怎么谈一样，谁也无法给你一个固定的模式。情书也像它要表达的爱情一样，永远是因人而异，因时而异的。当然，没有固定的模式并不等于没有基本的格式和规律，没有共通的方法和技巧，下面我们就来专门地具体地加以探讨。

不过，我得事先提醒你，这也是“师傅引进门，修行靠自身”的哟。

第一部分 写情书的基本法则

一 操之过急往往事与愿违

朋友，你在自己的生活中是否经常遇到这种现象：一对青年男女，作为朋友相处时，他们非常友好，非常自然，非常融洽，可是，当一方忍不住用滚烫的情书表达爱意时，情况却起了根本的变化，另一方被吓得惊慌失措，赶紧退避，即使偶尔相遇，也缩手拘脚，尴尬万分。掘井没掘出爱的泉水，友谊的路却挖得坑坑洼洼，无法行走了。

这是为什么？你会问。

让我尽量浅显些地给你作些解释吧，同世界上的一切具有生命力的事物一样，爱情这东西同样具有酝酿、萌芽、生长、成熟、结果这样一些必经的阶段。当男女双方的接触还刚刚开始，一方萌生了爱意，另一方还仅仅心存友谊，此时，萌爱的一方就应当耐心等待，精心浇灌，让爱在另一方心中萌发。

这是因为，其一，爱情的最大特点，是它的自发性，它喜欢自然，不喜欢勉强。“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爱情就犹如这样的花，有心去栽培它，可常常栽不活；爱情就是这样的柳，你无心去插它，它偏偏生长得蓬蓬勃勃。

其二，当一方对另一方产生了爱慕心理，另一方仍停留在友情的阶段时，冒冒失失地表露自己感情的秘密，结果因对方没有思想准备，一时不知怎么办才是，出于一种本能的保护性反应，事情反而弄糟了。

其三，过早地表白，无异于截断了对方的退路。青年男女在相识之初，双方都有好感时，会在自然而然地接近中，或者让他们的船驶向友情的海，或者驶向爱情的港湾。究竟何去何从，要因势利导，不能强求。一方过早地想把船拽入爱情之港，另一方却想继续航行，这样，他们就只能分道扬镳了。

也许，这样说还不够明白，好，我们就换个说法吧。举例来说，A男与C女认识了，在交往的过程中，A男觉得C女很可爱，希望能将他们的友谊转变为爱情；C女呢，对A男看法也好，但还没有想得那么远。此时，她与A男的关系是友谊，还是爱情，她都有选择的余地。一旦A男表白了，她就处境尴尬了。同意吧，她实在对他没有把握，而再继续接近交往下去，对方的感情只会一步步加深，而自己又无法对最终的结果作出保证，为使对方不要陷得过深，为了保留自己作出选择的权利，她只有一途：斩断他们的联系。这就是为什么操之过急不仅不能获得爱情，连友谊也葬送了的道理。

那么，我已经对对方产生了爱意，而对对方是否也爱我没有把握，我该怎么办？

是啊，这才是最要紧的。下面，我们就来谈谈这个怎么办。

二 不妨来个投石问路

爱情还有个特点：两极性。如果拿跳舞来做比喻，那就是：爱情不是迪斯科，也不是霹雳舞，而是交谊舞。迪斯科、霹雳舞，一个人可以跳；交谊舞，却必须是两个人一起跳，一男一女共同跳。必须是两个人互相配合，配合得越默契，这舞便跳得越动人。

当你对对方产生了倾慕之意，心中的爱火已经开始燃烧，这时，你希望能与对方多接近，多交谈，希望能把自己的情意向对方倾吐，求得对方的回响，达成某种默契，这都是自然的，可以理解的。

但是，这个时候，如果你冒冒失失地用百米冲刺的速度向她扑去，那会有什么结果呢？她能不惊慌？不回避？

那应当怎么办呢？

中国不是有句古话吗——“投石问路”。你要探知对方的心思，不妨朝她或他的心海里扔几个小石子，看激不激得起浪花。

让我们还是举例来说明问题。

志伟是一个工厂压模车间的工人。一天，他不小心在工作时伤了手指，到厂医务所就医。护士凌玲细心地为他清洗了伤口，上了止血药，包扎好。志伟觉得姑娘长得清秀可人，而且格外细心温柔，说话轻声细语，第一印象就与众不同。以后接触了几次，姑娘的模样、神态便像石刻一样留在心上了。

于是，有病没病，他都三天两头往医务所跑，凌玲对他一如既往，十分友好。

志伟在这件事上，还是颇有心计的，他想探知凌玲对他是否也有点“意思”。用什么办法呢？去求助医务所的老大姐？他不认识。求助自己的朋友？也不妥。那怎么办呢？

机会终于来了。五一节，车间为了奖励生产上有贡献的工人，特地购买了一些奖品。志伟作为青年突击手，不仅得了热水瓶、汗衫，还得到了两张本市最高级舞厅的舞票。

这天，他来到医务所，正好（注意这个“正好”），外科诊室就凌玲一个人。志伟打完了针，在旁边的椅子上坐下了。

凌玲在煮针头。

志伟叹了口气，说：“五一节没一点意思。”

凌玲笑了：“怎么没意思？”

志伟说，“没地方可去。”

凌玲说：“你去看电影，去跳舞，去卡拉OK歌厅听歌嘛！”

志伟说：“跟谁去？我们同寝室的大李、猛哥，都有女朋友，人家成双成对，我总不好插到人家中间去呀！”（注意：这里，志伟巧妙地把自己还没有女朋友这一信息，传给了对方）

凌玲笑笑，没言语。

志伟又说：“小凌呵，这两个多月，你为我治伤、打针，真是够耐心的，我没什么感谢你。五一节，车间发给我两张舞票，是皇宫舞厅的。我就送给你了，你和你的男朋友去玩玩吧！”

（志伟想：如果她接过票，说声谢谢，那就等于默认了她有男朋友，自己就不用白费心思了。）

凌玲没有接票，却问：“这么说来，你还是车间的先进生产者啰？”

“先进说不上，热水瓶、汗衫这些奖品倒是得了！”志伟调皮地说。凌玲又笑了。

“拿着吧，和你男朋友去最合适了。”

“我哪有什么男朋友呀，卫校刚毕业，参加工作才十个月。”

（志伟心中一喜：有了这个底，自己至少不会瞎子点灯——白费蜡了）志伟还是把两张票递过去，“那，和你的女友去吧！”

你猜怎么着？凌玲伸手，拿了一张票，另一张退给了志伟。

“这一张给谁呀？”志伟问。

“你想给谁就给谁呗！”

“那，只好我陪你去啰！总不能让你一个人走进舞厅连个熟人也没有呀！”志伟说。

“去就去呗！”凌玲还是那神态，细言轻语的。

年轻的朋友，请看，志伟在这件事上做得多细心，他先是请凌玲跟她的“男朋友”去舞厅，然后，又请她与她的女友去舞厅，最后，才是自己去，而且谈到这点的时候。仿佛是迫不得已，无可奈何似的。

设想一下，如果志伟一走进卫生所，便对凌玲说，“小凌，我有两张舞票，五一节陪我跳舞去吧！”大大咧咧，唐唐突突，那会是什么结果？

设想一下，如果凌玲对志伟毫无好感，那么，她会怎么说？

“我有事，不去了。”

或者，接过票，说：“谢谢。我和所里的小朱（女）去吧！”

这时，志伟便可以得到第一个信息：凌玲对他并没有特别的感觉——至少目前还没有。自然，继续追求无伤大雅，但情书是断断不能写的。这就叫“投石问路”。

“投石问路”的方法很多。

与对方相遇，先微笑、点头致意。第二三回可以问好。第四五次，可以漫不经心他说：“今晚××电影院演一部好电影，你看过没有？”

或者说：“今天市里新开了一家商店，九折优惠，还有奖品，你不去看看？”

或者说：“今日×地一家卡拉OK歌厅正式开业。请了一位著名歌星来演唱。你不去听听？”

或者——

男对女：“你今天怎么这样光彩照人？哦，原来是穿了条新连衣裙！”

女对男：“看不出，你穿甲克衫倒挺有风度的呵！”

这些都是在向对方表示你在注意她（或他），希望他（或他）也来注意你。

朋友，我想告诉你，人，特别是男女青年，接触多了就会产生感情，你要它不产生感情都是不可能的。但是同时要牢记，急于求成，孟浪仓促，不仅于事无补，甚至会帮倒忙。

接触了一段时间以后，你应当凭借自己的感觉，捕捉到对方传达出的信息。如果对方态度不明朗，你又不便于直接询问，那么，下面我们介绍的一些经验，将会有助于你准确地把握对方感情的脉搏。

三 如何观察对方的心迹

小伙子，你可加可判别“她”对你有意无意

一、当她对你没有恋爱意向时，她会找借口拒绝你的一切约会邀请，比如“没空”，“没时间”，“开会”，“我和××已讲好了去买衣服”等等。其实，时间这东西是活的，全看她重不重视你们之间的关系。如果她把你们的友谊放在第一位，那她就会对别人的邀请说“没时间”，而对你呢，则是“有邀必应”。

二、当她对你无意时，她不愿意把你介绍给她的家人、同事、朋友。既无意于你，何必多此一举？

三、你说过的话，做过的事，她大多记不清。这说明你在她心中没分量。反之，会记得非常清楚，其年、某月、某日、某时，说了什么，做了什么，有些你自己都模糊的细节，她却点点滴滴记在心头，分毫不爽。“姑娘的心，绣花的针”，她们是决不会糊涂的。

四、你送给她的礼物，她是小心翼翼地珍藏起来，如同收藏国宝，还是顺手一扔，随便乱放，事后甚至想都想起？如果是前一种，那真是“形势大好”；如果是后一种呢，自然情况不妙。

五、看到你和别的青年女性在一起，她是醋意大发，事后对你或询问，或讽刺、挖苦；还是漫不经心、毫不介意？如果是第一种情况，那可是酸得有味了。

六、她闷闷不乐时，你问她，她是不想答，还是急于向你倾吐？要知道，对自己的意中人，姑娘是愿意与他分享欢乐、分担忧愁的。

七、她对你的衣着服饰、生活兴趣，是密切注视，还是漠不关心？如果你是她的意中人，那么，你喜欢抽哪种牌子的烟，喝什么样的酒，喜欢吃肉还是喜欢吃排骨，她是记得清清楚楚的，决不会弄错。

八、如果她经常在你面前夸奖别的男性，那可不是什么好兆头。八成是她不怎么看得起你。

九、如果她在大众场合下毫不留情地反驳你的意见，把你弄得处境尴尬而毫无怜惜之心，那么，你在她心目中决不占据爱侣的地位。

十、她故意提一些你难以回答的问题，让你难堪。这时，你最好收束自己对她的那份痴心，别陷得太深。

姑娘，你知道小伙子爱上你的信息么

一、你无意中发现他在看你，而当你们目光相遇时，他又赶紧把目光移向别处。

二、平时他总有说有笑，无拘无束，一旦你出现，他便局促不安，缩手缩脚。

三、他爱在他的亲友们面前谈你，表示对你的好感，因此，他的亲友们见到你时，会有异样的目光，或有意在你面前夸他。

四、他会寻找机会尽可能接近你，一旦接近了，又会急忙借故离开。

五、在你面前，他会特别爱表现自己，显示自己的力量与能干。打球、赛跑、唱歌、弹吉他，处处想“露一手”。如果有你在场，他在竞赛中会格外卖力。

六、群体交谈中，他对你的话反应特别快，比别人更愿意倾听你的谈话，并随你的话题而转移谈话内容。而且，对你的谈话，他总是乐意附和，即使

不同意，在表述时，也特别委婉。

七、对你的情绪变化，他特别敏感，一旦你有什么不适，他会立即来嘘寒问暖，并且总是最乐意地、不计条件地为你提供帮助。而作出帮助后，决不索取回报。

八、他会找各种借口送些小礼物给你，和你一起上街，他特别慷慨，他为你花了钱，你要奉还，他会不高兴。

九、他会经常找借口来约你散步、逛公园，上舞厅、歌厅、影院，并且对你的拒绝闷闷不乐。

十、你会发现他常出乎意料地出现在你身边，而且他还会对自己的出现主动提出合理的解释。

一旦对对方的意向有了大致准确的判断，而且答案是肯定的，那么，面对着美好的机缘，你千万不能缩手缩脚，一定要勇于把自己的情感寄出去！而情书正是这时帮助你表达爱情的最佳方式。在这里，我还想进一步提醒朋友们一句：情书本身也是一种“投石问路”的方式。是更加深入，更加直接了当的“投石问路”。

四 勇敢地把自己的感情寄出去

朋友，世界上所有的路都能重走，只有爱情是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的！但是，爱情又是一个非常微妙的东西，太性急了可能摘到一枚酸涩的果子，太慎重了又可能失去一次美好的机缘。

请看下面这封情书——

小刚：

说真的你不是那种一见就让女孩子钟情的男人。没有很高的身材，没有宽厚的双肩，甚至连你的一举手一投足都缺乏男子汉应有的力度。在没有认识你之前，我从未想过自己会被你这样的男性所吸引，然而事实无可否认，我已渐渐地爱上你了。

记不清是哪一个平淡的夜晚你送我回家，记不清是什么时候在高朋满座的气氛中我开始静静凝视你的双目。只是觉得不知不觉我的那颗因年龄而忧伤的心在逐渐地靠近你，只是觉得我很久不被人倾听的一种声音因你而抒发了出来……

记得有一次，你问：“你为什么这样相信我？”我低下头对你说：“好像很久以前你我就相识。”²²

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我就是世界上最聪明最可爱最温顺的女孩子，我可以什么都去想，也可以什么都不想；我既可以心无牵挂地哭泣发泄心中盛放太多的委屈，也可以无所顾忌地大肆发挥我的奇思怪想。与你相处的时间飞逝得太快，与你相处，世界太拥挤、太狭小，小得几乎找不到一块属于我们的净土。

是因为我的感情太重，重得使你无法接受？然而你那以不渴求报答的给予已使我感到深深的内疚。

是你把我看得过于神圣，还是你认为我的优越感触动了你心底最深层的自卑。你说我应该找一位更好的男孩作为终生依托。然而，你错了，世界上什么东西都可以用一个参照物去衡量，唯有感情不能。当你低着重似小山的头面对我站着，我真想对你说：“我需要你，没有谁能够代替你在我心目中的位置，漫长而艰难的生活之路我需要你的陪伴。”但我所有的激情都在你强装的冷漠下面消失殆尽。

我决计要走了，虽然我并不真的想离开你，因为我已经无法去相信一个不敢承受爱之重负的男孩子将来会给我带来什么样的幸福和安定。希望不久有一个女孩爱上你，你也能大胆地去爱她。

望你珍重！

蓝青

×年×月×日

这封信能给我们一些什么启示呢？

请你耐下性子听我慢慢说。这封信是一个名叫刘小刚 23 的年轻人拿来给我看的，他说是他的一个玩得好的女孩写给他的。当时，他很悲哀，因为他一直很爱这个女孩，可就是不敢向她表白，他怕被她拒绝，遭到她的轻视，他觉得自己现在还配不上她，想等以后条件成熟了再向她表白。可是——“现在，一切都完了！她决计要去了。”

我劝他不要过分悲伤，然后帮他分析了三点。

第一点，初恋阶段，或者说青春期的初恋阶段，少男少女们表现出较强

的自尊或自卑是正常现象，也是一种通病。这种通病常常表现在心里爱得要命，可往往就是羞于表白，不敢真正的去爱。这实际上也是一种不懂得爱，不会去爱的表现。这时节，他们心目中的爱情带有太多的浪漫与梦幻的色彩，他们常常将恋爱的对象神圣化。小刘就是这样的，他把所爱的少女看得极端圣洁，以至于自惭形秽，不敢去爱，结果反而大大地刺伤了对方的心。

还有一点，小刘说自己现在的条件不够，配不上她，要创造条件去再爱她。这也是大谬不然的。要知道，真正的爱情是不讲条件的。男女真诚相爱本身就是保证未来幸福最可靠的条件，其余那些皆是身外之物，而身外之物常常是得此失彼的。

类似小刘这样的情况，我也亲眼见过，那是我大学时的一个同学，他从大学时代就默默地爱上了同班的一位女同学。很凑巧，毕业后他们分到了一个单位。他仍然深深地爱着她。每当见到她，听到她的声音，他的心就怦怦狂跳，一脸通红，语无伦次，爱的重压简直叫他喘不过气来，他不见姑娘时想见，见了又想赶快逃开。姑娘其实也钟情于他，多次暗示、启发、鼓励他说出那关键的三个字，可 24 他无论怎样也说不出口。在各种办法都用尽了仍然不奏效的情况下，她主动向他表达了爱。可他竟然说：“你应该找一个比我更好的。”（这和小刘何其相似！）姑娘终于失望了，只得带着一颗伤痛的心另找伴侣。

有一个统计数字表明：偷恋有 85% 不会成功，就是因为这种不敢爱，或者不敢挑明的爱，使对方不摸底，或者浑然不觉，或者费尽心思反复试探，就像《红楼梦》里的贾宝玉和林黛玉一样，斗气呕气，不停的误会，不断的和解，直至双方都不堪这爱的重压而分手。

第二点，你（小刘）的女友还没有完全离你而去，你还有机会，但是最后一个机会了。想想看吧，如果蓝青已经对你彻底失望了，或者已经另外找到了爱的归宿，她又何必写这封信给你呢？这封信其实就是一个“爱的最后通牒”。小蓝的信落实在希望“你能够大胆地去爱她”。这个“她”也不排斥就是蓝青本人。她真是又多情又聪明啊！她已经勇敢地巧妙地向你表白了她确切无疑的爱。现在的关键就是看你自己怎样去把握了！

第三，你应当马上勇敢地把你的感情寄出去，丝毫的迟疑都可能带来终身的遗憾！你要大声疾呼地告诉她：我爱你！过去我是太在乎你了，今后我会拿出一个男子汉的勇气来。

下面我想展开来谈几句，要想得到别人诚挚的爱，首先要学会爱别人。主动的追求爱情是生命的权利也是获得爱情的重要保证。因此，如果你爱上了对方，就一定要让对方真切地感觉到。方法当然是多种多样的，写一封情真意切的情书就是其中一种。当然，情书的写作也要讲究技巧，下面我将一步一步，由浅入深，由一般到具体，由普遍到特殊，向你介绍。但，朋友啊！首先你要有勇气！

五 第一封情书的忌讳

对于初涉爱河的青年男女来说，第一封情书自然是最难写的。关于这个问题，下面的第二部分里我后面还将专门谈及。这里，只谈谈写第一封情书有哪些忌讳。

一忌过分热烈，“爱”字满天飞

写第一封情书时，青年男女大多了解不够，感情也不深。从某种意义上说，第一封情书大多带有一定的试探性。这个时候，他们之间产生的还只是好感，是一种倾慕，一种相互的吸引，而不是在深切了解、志趣相投基础上产生的深厚的爱情。因此，在写第一封情书时，不宜过分热烈。满篇“爱”字飞扬；过分亲昵的话语也要忌用。

有一个故事，说的是某中的一家豪华舞厅里、一个小伙子邂逅了一位姑娘。姑娘不仅身材苗条，容貌美艳，而且舞步娴熟、优雅。小伙子每次邀请她跳舞，她都欣然以赴，令小伙子欣喜异常。舞罢回家，他满脑海都是姑娘的倩影。在第五次共舞后，他鼓起勇气，递给姑娘一封信，信里通篇是对姑娘的赞颂和火热的爱的词句。

姑娘给了他一张字条，上面写着：“我从哪儿来的？将 27 要到哪儿去？你了解吗？如果你不了解，就在那儿滥用‘爱’字，我只能认为你神经不正常。”

年轻的朋友，当你向对方说出“我爱你”这三个字时，这表明你已经准备把自己的全部爱都献给对方而且终生不渝。正因为爱情是神圣的、庄严的、珍贵的，所以，“我爱你”这三个字也是神圣的、庄严的、珍贵的，是不应当轻易说出口的。轻易说出的话没有分量，轻易表露的爱不会有深度。

一位女作家曾这样告诫她的妹妹：“小妹，根据大姐多年的人生经验，我要告诉你一条重要的规则：那些刚认识你不久便向你说他如何如何爱你的人，如果不是爱情骗子，至少也是轻浮浅薄之徒。”

说到这里，我想你对此中道理应当说已经大体清楚了。是吗？

二忌自我吹嘘

在初识不久写给对方的情书里，应当如实地介绍自己的一切，有多少优点就介绍多少优点，有多少缺点就说多少缺点。

通常，初识而相互倾慕的青年男女，都愿意将自己好的一面，将自己的长处、能耐、魅力显示出来，以博取对方的好感，这是正常的。对自己的短处、缺陷、不足，却有意无意地加以掩藏。从心理学的角度而言，这也可以理解。但是，希望长期厮守、白首为期的朋友们，最好还是将自己的弱点如实向对方坦陈。选择恰当的时机，是必要 28 的；完全隐瞒不说，却是不明智的。因为人的一生中，没有哪一个阶段能像恋爱那样，置身其中的人最想掩饰自己而又暴露得最彻底，这些缺点弱点终究是要抖露出来的，藏也藏不住。一旦抖露，可能会导致感情危机，使已往走过的路程成为白费。

三 忌肉麻吹捧

请看下面一封情书——

× ×：

那天在我姨妈家见到你以后，我的心立即浸泡在爱的糖水里，早已溶化得无影无踪。呵，你那美丽的容貌，像十五的月亮；你那苗条的身材，像挺立的白杨；你清脆的声音，像中央电视台的播音员，不，比起来还更悦耳动

听。呵，你是我心目中的女神，你是我心目中的皇后，我愿跪倒在你脚下，心甘情愿做你的臣子，一辈子侍候你……

看得出，这位男青年的心被爱火燃烧得滚烫发烫。不能自己。他对对方的赞美也许出自真心，但有些不得要领。它的致命伤在于感觉上的不真实。由于还是初识，相互间还缺乏深切的了解，感情的基础还不牢固，所以，不宜过分赞美对方，贬抑自己。否则，换来的可能不是对方的共鸣，而是轻蔑与鄙视，这点是青年朋友应当多加注意的。29

四忌提出可能令对方难堪的问题

比如，不要提：“你谈过几次恋爱？你现在还和你的初恋情人有联系吗？”这样敏感的问题。如果心中有疑问，不妨留待以后当感情已进入到一定阶段后，在适当时机，委婉地、漫不经心地或以开玩笑的口吻提出，提出时，要以不使对方难堪为前提。

另外，第一封情书里也不宜打听对方拿多少钱一个月，有多少存款，有无住房等经济问题。请记住：比起真挚的爱情，这些是次要的，放到以后再了解不嫌迟。

总而言之，爱情的花朵是非常娇嫩的，尤其是含苞待放的时候。所以写第一封情书时一定要慎之又慎，把与之有关的方面反反复复地都考虑到，写得恬淡一些，含蓄一些。

六 情书中求爱的艺术

朋友，如果你想恋爱觅友，如果你遇上了中意的对象，如何叩开爱情圣殿的大门，走进爱的芳草地？如果你们相互经过一段时间的了解，彼此情投意合，又如何表明心迹，结为终身伴侣？有的恋人腼腆。有的恋人含而不露，有的恋人似乎条件好一些。于是求爱犹豫徘徊者有之；恐惧胜情者有之；羞于启齿者有之；守株待兔者有之——结果往往坐失良机，甚至遗憾终身。我们在前面已经专门谈过了要“勇敢地把自己的爱情寄出去”。现在的问题是怎么样表白心迹，“我爱你”，“你嫁给我吧”，这些内心的意愿怎么写出来最得体最恰如其分。这便是情书中求爱的艺术。

（一）快人快语式

向自己倾慕的异性大胆粗犷、热情直率地表达求爱之情，不转弯抹角，快人快语。比如：“你喜欢不喜欢我们这个地方？喜不喜欢我们这儿的人？喜欢不喜欢我？喜欢我。我就喜欢你。”这种求爱直截了当，干脆利落。这种豪爽的快人快语的求爱方式，很有阳刚之气，很容易为对方所接受，具有巨大的征服力。³¹

俄国杰出的作曲家柴可夫斯基就是以这种热情坦诚的语言向情人梅克夫人（娜杰日达·费拉列托芙娜）抛出爱的彩球：“……绝色的、亲爱的、永远为我所爱的，请允许我再次这样坦率的称呼您……我已演奏完我们的那首崇高的乐章。您护卫我免遭一切纷扰，但您却侵占了我。您曾经说过，我爱的应该是音乐，而不是女人。然而，我破坏了我自己的生活准则，……同您相交，栖身于你硕大而温暖的翼下，我的心陶醉于温情、希冀和幸福之中……”

（二）暗示式

直来直去的情书固然具有巨大的征服力，但更多的人还是喜欢采取含蓄的方式，曲径通幽。这样的情书如涓涓细流浸润对方心田，更有其绵长含蓄的独特韵味。

古典名著《红楼梦》中贾宝玉过生日，尼姑妙玉送来粉红笺纸，上面有一句话：“槛外人妙玉恭肃遥叩芳辰”，这虽是节日生日礼帖，但作为出家人记着凡人的生日，是借机以信表情的，此礼帖，也类似今日情书。以“槛外人”自谓。止表明她心仍在红尘。只要细细咀嚼。就能品出妙玉“芳情只自遣，雅趣向谁言”的内心深处的爱情。

情书中使用这种暗示式的方法，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为求爱者和被爱者之间留一个回旋的余地。

（三）幽默式

幽默的求爱、求婚方式似乎更有魅力。³²

美国科学家富兰克林，1774年丧偶，1780年在巴黎居住时，向他的邻居——一个迷人而有教养的富孀艾尔维斯太太求婚。情书中求婚的方式极为幽默。富兰克林在信中说：他见到了自己的太太和富孀艾尔维斯太太的亡夫在阴间结婚，于是他继续写道：“我们来替自己报仇雪恨吧。”这封情书是文学上的杰作，幽默的妙品。这种求爱、求婚的方式更是富于使人心动的浪漫情趣。

（四）托物言志式

男女双方亲切交往，求爱求婚需要明确的态度和含蓄委婉的方式，借物

言志也是一种方式。《红楼梦》中贾宝玉向林黛玉求爱，就是借助西厢妙词传情达意，惊动芳心，看似戏语，实则是转弯抹角的求爱。

现代生活更为我们提供了众多的可托之物。这种方式的实质就是借此言彼，含蓄而又明白，柔和却不粗鲁，是情韦中一种高层次的表达方式。

（五）以诗传情式

情书可以采用书信（散文）的形式，也可以采用诗的形式。笃好的感情，以诗的形式来表达，求爱的形式则带上诗意。宋代女词人朱淑贞以词传情，情书上画圈，信笺背后写词释道：“相思欲寄无从寄，画个圈儿替。话在圈儿外，心在圈儿里，单圈是我，双圈是你。你心中有我，我心中有你。月缺了会圆，月圆了会缺。我密密的加圈，你 33 密密的知我意。还有那说不完相思情，一路圈儿圈到底。”真是情也深、词也妙。

下面，我们再举一例：

“如何让你遇见我/在我最美丽的时刻为这/我已经在佛前求了五百年/求它让我们结一段尘缘/佛于是把我化作一棵树/长在你必经的路旁/阳光下慎重地开满了花/朵朵都是我前世的盼望/当你走近,你细听/那颤抖的叶是我等待的热情/而当你终于无视地走过/在你身后落了一地的/朋友啊那不是花瓣/是我凋零的心”

这是当代台湾诗人席慕蓉著名的情诗《一棵开花的树》，如果说它是一封绝妙的以诗传情式的情书，有谁会表示异议呢？君下见，多少少男少女们在自己的情书中引用过它！

七 情书语言的含蓄美

朋友，请先看下面这封情书——

庭书：

你好！

离开学校已经好多年了，当年在一起畅谈人生的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听几位校友偶然谈及你，才知道你比当年更加“高仓健”了。

过去一直听人家说：“男子汉像大海的波浪，自由自在地绽放；女孩子却总是大海中的礁石，等待着浪花的扑溅。”多少年来，我一直相信这样的箴言。

可是昨天晚上，我突然梦见自己不再是苦等冲撞的礁石，而成了飞珠泻玉的浪花，勇敢地汹涌在阳光下。醒来后，总是想把那种感觉，那种意念表达出来。可在思想的面前，文字永远是词不达意的。不知你以为如何？

高虹

×年×月×日

你觉得这封情书写得怎么样？如果有一个女孩写这样一封情书给你，你会感受如何呢？我虽然无缘见到这份情书的作者，可是我敢断定这一定是一个好聪明、好多情、好美丽、好富情趣的姑娘。

这封情书好就好在通篇没有一个爱字，却字字都是写爱。读着这样的情书，哪个男孩能不怦然心跳呢？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情书语言的含蓄美和含蓄的魅力。

含蓄的语言，在修辞学上称为“婉曲”，顾名思义，就是说话时不直露本意，而是用婉转的话来烘托或暗示，让人思而得之，而且越揣摩似乎含义越多，因此也就越具有吸引力和感染力。青年男女之间如果在情书中恰当地使用含蓄的语言，特别有助于彼此感情的增进。

男女青年在交际过程中有着不同的情意，而又不便直言，于是只好用隐约的闪烁的语言来暗示。

如有一位男青年在给女友的信中说：“昨晚我梦见自己向你求婚了，你怎么看呢？”女的巧妙地回答：“这只表明你睡眠时比醒着时有更多的感情。”这里用“睡眠时”和“醒着时”进行比较，说明求婚者是梦想。这位女青年的语言机智而幽默。有一对青年男女同窗十二年双双参加了工作，时光流逝，姑娘偶然知道她的学友还是个大小伙子时。她把难以启口的话语用省略式语句传递出来，信是这样写的：

“军哥：你好！听说……对吗？若真的话，我想……”

过了一个星期，姑娘收到他的回信：

“小莉，你好！也听说……对吗？若真的话，我也想……”

仅仅六个小圆点却容纳了奔放着的感情流水，要表达的复杂心绪尽在其中，因为爱的智者大多总是有意或无意地为自己和对方留有一定的心理空间，也为彼此情感的蕴积留有一隙回旋的余地，含蓄语言能使情感始终染着神秘色彩，真是“无声胜有声”。

在情书中，特别是第一封情书中，不论你的感情沸腾到何种程度，请尽量含蓄地艺术地表达它。

写情书，尤其是第一封情书，最好不要直呼“我爱你”，这是拙劣的表示，即使不引起对方厌恶，至少也会认为你缺乏文学修养。一位姑娘告诉我，

她的男友给她一封“内详”信，只写了短短几句话：“我中箭了，是丘比特的金箭，祈求你同样中箭，不是铜箭，是金箭。”被爱神丘比特的金箭同时射中的一对男女，便能缔结良缘，如果一方中了金箭，一方中了铜箭，那中金箭的一方便陷入“单相思”之中。这是一个神话传说，小伙子巧妙地运用了它，给姑娘比较好的“第一印象”。

有人则喜欢直来直去，寄上一封富有幽默感的“内详”信：“我买不起洗衣机，你能帮我洗衣服吗？”女孩子笑了。读着这样的信，你不能不感到一阵纯朴的温馨扑面而来。而且，这样幽默的“内详”即使遭拒绝，也不会过于尴尬。

别忘了，第一封“内详”的语言，往往表现出你的情趣和才华，切不可草率行事。

将你的感情溶于某件小爱物送给对方，这也是情恋语言的特殊品种。

送一件寓意深长的小礼物给对方，表示自己的爱意，这会在含蓄的基础上，凭添一种浪漫情调。当异性的小礼物 37 倏然而至，接受者的想象力便纵横驰骋，于是，“奇迹”出现了……

有一位姑娘陪女友去相亲，而小伙子却偏偏相中了她，他们开始“秘密接触”了。几个月过去，好像进展不大，其实是双方都没有勇气戳破那层“纸”。后来，有人给那小伙子出了一条妙计：准备一个精致的书签，在女孩生日那天亲手赠予。很朴素的画面，霞光，把水、天映得一片桔红；书签上还写有一行小字“如果从一开始就是一种错误，那么为什么会错得这样美丽？”

结果自然是姑娘笑脸绽开了。

如何选择一件礼物送给心上人，那就需看看你的想象力如何了。马克思是将一首法国民谣《月光》抄在一个小本子上送给燕妮的。你呢？一朵淡蓝色的小绢花——“勿忘我”，或者一颗红豆——“此物最相思”？

这都是含蓄智慧美丽的情恋语言。

含蓄的情爱语言举例

1. 男送女一张生日贺卡，贺卡上是一条蓝色的河流，河上有两条小船。

题词：我曾久久凝望这两条小船，总觉得应当有条缆绳把它们系在一起，这样，在暴风雨来临的时候，它们各自都增大了一倍的力量。

女（有意于男）答：这是个不错的主意，只是野渡无人，谁来系缆？（暗示男应采取主动）

女（无意于男）答：可是，当航行的时候，它们都会 38 感到一种束缚。

或：我看这样就挺好，各自往来，聚散自如，无挂无碍。

2. 女送男一张画，画上是一枝出墙红杏。

题词：红否为何出墙？是在盼望墙外人采撷？

男（有意）答：这么美的红杏，我都想采摘，只可惜生得太高，够不着。（暗示自己条件可能不如女意）

女再答：你跳起来摘呀！（暗示只要对方努力，会如愿以偿）

3. 男致女一信：

昨夜做了一个好梦，梦见你给我做了一桌可口的饭菜，我吃得津津有味。

（暗示希望女方成为自己的家庭主妇）

女（有意于男）：其实不用做梦，等我读完电大，我真会为你做一桌饭菜。（暗示：读完电大，答允成婚）

女（无意于男）答：这很不正常。白天里做不到的事情，只好在梦中实

现它么？”（“白天里做不到”，暗示此事不可能）

4. 女给男一信，写道：

记得读小学的时候，矮小的我常被一些男孩欺负。我的小辫被他们揪，糖果被他们抢。每当这时，总有一个叫小明的男孩冲上来保护我，和他们打架。

我叫小明做“小明哥”。现在个知他在何方？

当你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真以为是小明哥又回到我的身边，你太像他了。

真希望你能成为我的哥哥，让儿时的梦重温！

男（有意）：当哥哥，好呵，我最会了。因为我从来没 39 有妹妹，好想有一个妹妹。现在，忽然有了，而且是这么可爱的妹妹，我真是受宠若惊！

男（无意）：愿天下小于我的男青年都为我弟；愿天下幼于我的年轻女性皆为我妹！

5. 女到男家小坐，看见男单独一人在公园照的一张相片，女夸赞照得好。男于是给女方一信，说：“你赞赏的那张相片，其实构图并不成功，它的左侧留下的空档太大。如果左边还有一个人，那么，整体感觉就会非常充实了。如果那天你和我一道去公园，我想这个遗憾就不会有了。”

（暗示：愿与女方合影作双人照）

女（愿意）：那天为什么不叫我？现在说漂亮话，不信！

女（不愿）：我看一点也不空，这样就挺好！

八 情书的格式以及称呼、祝福语、落款

既然情书大多表现为书信形式，那么她自然会有一定的格式。一般说来，它也是由上款、正文、结尾、落款（署名）和日期等五个部分构成。

上款即是收信人的称呼，落款即是发信人的姓名，正文是情书的主要内容，结尾一般用的都是我们常说的祝福一些青年，由于文化水平低，弄不清什么样的关系适用什么样的称呼、祝福、落款，因此，出了不少笑话。

比如，“膝下”一词，只能用于晚辈对父母，情人之间是平辈的，错用了就会贻笑大方。

男青年对女方的称呼，称同志，称小姐，或在女方姓前贯以“小”字都可以，女青年对男方的称呼，可称同志，先生，或直呼其姓名，单呼其姓都可以。

从对方的名字中取一个字称呼，是在关系十分亲密时才可以的，初识时不宜。同样，“亲爱的”、“心爱的”，“我的……”、“我心中的……”这类称呼，也只适用于热恋中的情侣互称，初识时切忌使用。

常用于情书结尾的祝福语，有如下一些：“祝好”、“祝工作顺利”、“祝万事如意”、“祝幸福”、“祝新春愉快”、“祝夏爽”。“祝秋怡”、“祝一帆风顺”、“让微笑永远伴随着你”、“我的友情永远与你同在”、“拥抱你”、“吻你”、“深深地吻你”、“亲亲你”、“抱抱”等等。

自然，要视双方感情发展到了怎样的程度选用适当的祝福语，要让双方看到这句话感到亲切温馨，而不觉过分唐突、冒失，超越了她（他）对你感情允许程度。

情书的落款通常直落自己的姓名，也可在姓名前贯以“同志”、“你的朋友”等字样。确定恋爱关系后，才可以目“你的××”、“爱你的×”这样的落款。

总的说来，情书的称呼和落款（署名）也是表达情意的一种重要手段。男女之间由不相识到相识，由朋友关系发展为恋人关系，又由恋人发展为夫妻关系，关系越来越密切，相互的称呼也就越来越微妙，越来越亲切。

一般说来，男女之间由生疏到熟悉，由熟悉到亲密，由亲密到热恋，情书上称呼的变化有如下模式：

×××同志——××同志——××——×——×哥（×妹）——亲爱的×——亲爱的——××（小猫、小狗之类的昵称、戏称）

署名上的变化有如下模式：

×××——××——×——爱你的×——你的×——你的××（小猫、小狗之类的昵称、戏称）。

总之称呼和落款的变化勾勒出情感轨迹的发展。当昵称代替了姓名、当名字代替了全称等等的时候，彼此的关系无疑已上了一层台阶。年轻的朋友们一定要注意，称呼和落款，还有结尾，一定要依据相互关系、现实状况加以选择，超越阶段可能会导致对方的戒备心理。例如，结尾部分，通常总是写一些祝愿和思念的话，但如果在相识不久即写出“拥抱你”、“吻你”的字眼，无疑会让对方窃笑或害怕；而在热恋之中又总是写“祝工作顺利”之类的大众话，必会使你的恋人感到扫兴或猜疑。另外，情书还是所有书信中最为人们珍视并精心收藏的，所以在落款后面署上日期乃至写信的时间。地点也是至关重要的，它将是引导我们回味和咀嚼的归途。

不过，世界上的万事万物从来没有绝对的。当一只美丽的信封里，夹着一首既无上款又无落款的小诗寄到你的手，你也许会加倍的欣喜，并在这欣喜之中又凭添一份悬念，那么谁又能说它不是情书，不符合格式呢？

九 投寄情书的频率

情书是情场上的常规武器，但如何发射它却大有学问。有时你必须频频发射，有时却必须发一炮，停一停，太密反而会吓坏了对方。究竟何种为好，全看具体情况来定。

每个青年都渴望爱情、追求爱情，但在生活中，男性主动追求者居多，而姑娘多是处于被动地位。尽管如此，由于爱情是双方的，这样，姑娘往往拥有至关重要的决定权。而小伙子虽然主动，但因每个人的个性、阅历、经历、教养的不同，方式方法也有所区别，由此产生的结果也是不一样的。虽然热烈地追求姑娘，如果不讲究“战术”，效果就很难与动机统一起来，甚至，简单地过于热烈的追求，频频发射情书炮弹，反而会使姑娘逃之夭夭。

有位姑娘这样谈到她的爱情故事：“还在十岁的时候，我就做着成为别人妻子的梦。那时对‘妻子’的理解，只是梦想有一个童话般美丽的大花园，有个圆顶的小白屋，所有的同志都搬来往，我就是主人，像平常母亲吩咐我给客人倒茶一样也给他们倒茶，我的丈夫，也像平日父亲那样和客人高兴地谈话。我就这么一日一日梦着。”

几年后，姑娘梦里的人终于来了。他是个军人，也是个诗人，有一双幽深幽深的眼睛。于是，一个在军队，一个在学校，天天写信、盼信、收信、回信……后来，他考取了军校，而她却因耽于恋爱高考名落孙山，家人惊慌地逼问，她一急，吐了口。父母给小伙子去了封信，信里没有指责，只要他以事业为重。此后，姑娘上了大学，而小伙子仍不死心，甚至跑到学校来看她。几年未见，姑娘出落得楚楚动人，而他也愈发坚定。“从此，他的信物络绎不绝，问候源源不断，大有‘生死同穴’的意味。这样惊心动魄的爱情，实在给人压力太多，像这样天天寄信来，我仿佛有灭顶之灾的感觉……压抑和恐惧使爱情失去了原有的光泽。我终于提起笔，诀别了一生中绝难再有的初恋。”

通过这个姑娘的爱情故事，可以看出，小伙子确实热烈而痴情，但恰恰是这热烈使姑娘离开了他。面对爱情，姑娘的心态可能同小伙子不那么一样。当爱情来到时，她们有的也许还要冷静地想想，有的也许还要对对方进行一段时间的观察，有的也许还没有完全将此问题列为当时生活的主题，也许有的正面临某种选择而犹豫不定……总之，情形是多种多样的，因此，如果不考虑这些，一味地步步紧追，情书频寄，姑娘招架不住时就很可能一逃了之，被火热的追求逼走。

我们再听听另一位小伙子的自述。

——三年前，我在朋友家第一次见到林君，现在，她成了我的妻子。其实，命运并不特别恩惠我，见到林君，我刚刚结束了一次失败的可爱。败得很惨。极度的失望使我难有勇气进行新的恋爱。

我在一家建筑公司当秘书，她是本市最大中外合资酒店的服务员。第一次见面，她和几个人谈得很热烈，只问过我：“你高我几届？”可见对我没留下什么印象。我不出众，而林君有好几个追求者，我去过她工作的那家酒店，常有出租车把她载走。这时，内心有一种声音嘱咐自己：“你该有自知之明。”可是，难以忘怀她。给她打电话，问好，结结巴巴地约见面。她答应了。

起初是一月见一二吹面，后来每周一次，一周内我决不要求见两次面。

实际上，我第一次恋爱就是在过火的热情中无情地烧毁的。

有几次，约好了去干什么，她却没来。我不恼，照样心平气和地同她约定下一次见面的日子。“和你相处没有什么负担。”有一次她对我说。

我不试探她对我有无意思。男儿需要等待。她告诉我近半个月不能见面了，她要起草一份经营管理的意见书。我笑笑，以为机会终于来了。我用了几天时间拿出一份草案。“你看看有无参考的地方。”过了两日，她打电话来：“与我想法不谋而合，你还行。”

渐渐地，不仅是我，连她也感觉到我们难以分开。后来我知道，一开始她对我并没有那个意思。

这位小伙子自己总结道：“是勇气、耐心和关怀把林君送给了我。”

显然，小伙子经历了一次失败的恋爱后，是经过一番认真总结的。由此，在同林君的恋爱过程中，他避免了重犯错误。这位小伙子的恋爱经验，对于初涉爱河的人来说，也许有着一定的参考意义。

热情既可以点燃爱的火焰，同样也会烧焦爱情。

十 情书的机密性和隐私性

写情书要注意保密，这是青年们普遍知道的常识。对于其中原因，却不见得都懂得十分清楚。

为什么写情书要注意保密，投寄情书也要注意保密？这是因为，（一）恋爱这件事，是人人必须经历的，但又是人们最不愿公开的秘密。情书中的内容一旦被人探知，很可能成为别人茶余饭后的谈话资料，也容易被一些无事生作的人用来造谣滋事，甚至使本来可能成功的恋爱弄得不欢而散。（二）在恋爱的初期阶段，双方对于事情的最终结果并无把握，悄悄进行，成了固然好，不成也无伤大雅。如果弄得满城风雨，不成功即会对以后的恋爱留下不良影响。（三）青年男女，特别是女青年，都有害羞心理，对恋爱事宜，处理愈隐蔽愈好。懂得了这一道理，那么，在实际生活中，你应当注意以下的一些规则：

1. 如果你对收信人能否收到此信无把握，那么，信里只可写些公开以后也不会使对方尴尬的内容。

2. 从邮局投寄的信，通常只写收信人的邮政编码、地址及姓名，寄信人的姓名地址隐去，或以“内详”字样代替，只在信内写明。

3. 也可将信亲自交给收信人，信里注明“看后即撕”、“看后即毁”字样。当然，当双方已正式恋爱，都希望保留往来信件时不在此列。

4. 还可以采取这样的办法：向对方借一件东西（比如一本书，一件用来做样式的衣服），在交还物品时，将信夹在里面交对方；或者，在遇见对方时叫住他（她），假称某人委托转交一封信；也可以让自己的姐姐妹妹（指男方）弟弟哥哥（指女方）送去给对方。如有可靠的、知心的朋友，委托他（她）送信也是可以考虑的。但一定要是忠实可靠的，能为你绝对保密的朋友。

十一 怎样拒绝对方求爱

当有人写信（或用其他方式）向你求爱，而你又不爱对方，怎么办？这个时候，一定要注意三条：（一）要为对方保密。（二）要尊重对方爱的权利。追求爱情和表达爱情是每个人与生俱来的权利，别人爱你是他的权利，当然，你爱不爱他（她）又是另外一回事了，至少你应当为这个世界上有人爱你而感到欣慰。活着，没有人爱那才真的是人生最大的悲哀。（三）要委婉地同时又是明白无误地向对方表明你对他（她）的爱的拒绝。回避是不行的，含含糊糊更加有害。须知这种感情斩断得越早，对对方的伤害就越小，就越容易解脱。拒绝的方法有各种，写一封“无情的情书”是重要的方法之一。这样的情书要注意写得委婉，诚恳和简短。

在此，我要提醒年轻的朋友们，特别是女青年，当求爱者与你的条件相差得比较悬殊，也就是俗语所形容的有点“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的味道时，你更要注意以上三条。不然，对人对己都祸害无穷，下面，我讲一个我所亲眼目睹的故事，加深你的理解。

那是我原来曾经工作过的工厂，有一位很引人注目的姑娘，在她身边转的小伙子至少有一打以上。这一天，她接到一封情书，使她十分恼火。这封情书竟是另外一个车间，最不出“烟屎”的小伙子小D写的。恼火之下，她把这封情书贴到了食堂的墙上，其结果可想而知，围观者人山人海，小D羞愧得无地自容。但是——四年之后，当小D终于找到称心的伴侣缔结良缘时，这位把人家的情书贴到墙上的姑娘还是孑然一身，小伙子都对她“敬而远之”。

现在，你也许要说，道理我都懂了，可是具体的怎么个委婉法呢？下面我们再举几个例子：

（例1）莲莲姑娘是这样做的：她把对方写给她的情书夹上一页抄着《迟到》这首大家都熟悉的流行歌曲的信笺，寄给对方。对方当然马上就能从《迟到》的歌词中体会到莲莲姑娘的意思。莲莲姑娘的婉拒并未使他感到丝毫尴尬。

（例2）吴淡浓女士是这样写的：李新民同志：

惠函收到。万分感激你对我的这番情意，我将永远将它珍藏。但因我心已另有所属，不能再耽误你的时间和精力，现将惠函璧还，请理解我“还君明珠”时的心情。

我们还是朋友，对不对？

吴淡浓

×年×月×日

还有另外一种情况，非无意也，实乃因某种原因的阻隔，而无法相爱。这种“无情的情书”怎么写？下面也举两个例子。吴冬：

收到你的信。我并不感到十分吃惊，我已觉察到了你心里的变化。我在尽力回避，但终究回避不了。我理解你的感情。歌德说过：“爱情犹如萌发的春草，不让它冒尖也要冒尖；爱情犹如奔流的春水，想阻挡也阻挡不住。”我又何尝没有想到呢？你也同样闯入了我的生活。但我克制住了自己，因为我们还年轻。中学生不宜过早谈恋爱，你说的是吗？本想和你再谈谈，但后想不如暂不见面，相信我们再见的时候，我们都已跨进了大学的校门。

“种子既已种下，就让它等待发芽的季节吧！”

春叶即日

艳露表妹：

求求你，让我们都冷静一点吧！你对我的那番情意，作哥哥的何尝感觉不到。可是，谁叫我们是表兄妹呀！近亲结婚会给后代带来无穷的灾难。当然，你说我们可以不要孩子，只要我们的爱情就今生今世别无他求了。可是，这是不现实的。人的感情都是阶段性的，结婚前有结婚前的要求，结婚后又有结婚后的要求。明知是一颗“苦果”，为什么偏偏要去吞它。说实在话，我也像你一样非常非常痛苦，只是比你理智一点。

我的傻妹妹，求求你，冷静一点。让我们一起来用理智战胜恋情。痛苦是暂时的，咬咬牙，挺过去，长久的幸福就会在前头向我们招手。

我希望你能尽快从痛苦中解脱出来，我相信你一定能找到一个比我更理想的爱人。衷心地祝你幸福！

表哥春明

×年×月×日

附录 求爱的诀窍

（一）了解对方的需要

对音乐爱好者，多送音乐会的入场券和音乐磁带；爱读书的，多送书；爱花的，多送花；爱跳舞的，多陪同跳舞。

对方有忧愁苦闷，多和他（她）谈心，帮他排解。与父母亲闹矛盾了，你可以讲讲自己的父母亲和你处理与父母亲矛盾的体会，其他也一样。他（她）在待业，你可多留心招聘、招工广告，随时将各种就业信息提供给他（她）。

更重要的是，了解对方深层次的内心需求，而不仅是表层次的爱好。当然，做这一切的时候，要用心去做，方式的选择要恰当，做得自然些，使对方乐于接受你的关心和帮助而不损伤自尊心。

当你爱上了对方，而且确信对方也爱你，便可以向对方求爱。

（二）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地点

选择对方心绪好的时候。当对方烦闷、苦恼、忧愁、伤心，受了批评，有了过错，与人争吵，丢失了宝贵的财物等时候，不宜求爱。

选择好的季节。春光明媚，花红柳绿，万家灯火，明月高悬，星光灿烂……这些时候，人处于最多情、最生情、最渴望爱、最愿意爱的时候，求爱的成功概率远大于其他时候。

选择好的地点。求爱地点的选择，至关重要。翠湖边，小溪畔，垂柳下，鲜花中，绿茵茵的草地上……，总之，风景优美而能使人“触景生情”的地方。其次，要安全而隐蔽。安全，使你们不感到有其他威胁；隐蔽，其他人少到少见之处，便于你们一个心思不受干扰地“谈”爱。

（三）求爱时的距离愈近愈好

美国一位心理学家举过一个实际例子：一个男青年在办公室里向姑娘求爱，双方距离八英尺，结果姑娘拒绝了他。后来，在湖边，双方肩并肩，姑娘答应了他。

近身带来的是：A、外表的吸引力；B、性的诱惑力；C、情感的压力。在相距很近的情况下，比较尖刻的、生硬的话难于出口。

（四）选择好的色调

色调与人的心境紧密相连。温柔的情感与温柔的色调相连。求爱时，如在室内，则以比较幽暗、朦胧的光线为好，不宜在白晃晃的光线下进行。如用有色光，蓝色与绿色的最好。如在室外，则选择“月朦胧”，即光线迷蒙的时候最佳。因为“月朦胧”，所以“人朦胧，树朦胧，花朦胧，鸟朦胧”，朦胧的光带来梦幻的色彩，爱情带上梦幻般的色彩才最富诗意与浪漫情调。

（五）将要说的话预先反复地斟酌过，并且预先估计一下对方会怎么回答

你可以在心里先默默地、多次地和对方说话，对方这样答，你怎么应对；那样答，又该怎么应对。

表达爱的时候，只须做到两点：A、说出你的心里话，自自然然，毫不故作地说出来。B、自信地、坚定地诉说，而暂时不管对方反应如何。

假若你是个男孩，在向女友倾吐爱时，她打断了你，说：“求求你，别说了。”

你该怎么办？老老实实，真地住口？

切不可！

这时节，你已骑虎难下。如果到口的话不吐出，今后的许多天你都会如骨鯁在喉，坐立不安。一樁心事未了，工作学习都难以安心。

你该怎么办？你应当对姑娘说：

“求求你，让我把话说完。”

“不，不要说了。”

“不，我要说，一定要说。你只须给我一点点时间，一点点，好吗？求你啦！”

对这样执着的请求，女孩是难以拒绝的。她沉默了，这时你便可以重新开始说。

你遵守自己的诺言，在“一点点”的时间里，急急忙忙、三言两语把话讲完，草草收场，行吗？

你又错了，切不可！

根本不必认真看待刚才这“一点点”的诺言，一旦重新开始讲，就要从从容容，不慌不忙，小溪流水般地诉说，十分钟，三十分钟，一个小时，你只顾讲下去，充分地运用语言魅力，去拨动她的心弦，撩动她的春意，让你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字，都击中她的心尖尖。

如果她说：“行行好，别再说了。”

你便答：“好，快了，这就完。”

至于是否真的“完”，全在你自己。只要你心里的话没吐出，就不要“完”。

少女对爱言情语，通常是又爱听，又怕听，如果她不喜欢你，根本就不可能单独和你约会，跑到郊外湖边去踏青，凭这一点，你也应当有信心。

第二部分 第一封情书怎样写

引言

进入青春期的男女，大多感到第一封情书最难写。确实，万事开头难！何况爱情的花朵非常娇嫩，尤其是它含苞未开的时候，任何一点疏忽都可能碰断这爱的幼芽。

这第一封情书难写，首先难在对对方不摸底；其次就难在它今后的感情能否顺利发展至关重要，作为爱情的序曲，它同时也决定了全曲的基调。

我们在第一部分中对写情书的基本法则已经作了很多介绍，其中有很大一部分内容都是有关第一封情书怎样写的。在此，我们觉得还是有必要不厌其烦的再作一些概括性的交代。一般说来，第一封情书或多或少都带有一定的试探的性质，也就是说，对方可能接受你的追求，也可能拒绝，还可能不置可否。所以第一封情书应当写得委婉些、含蓄些。可用赞许的口吻叙悦对方的优点，从中流露出你的爱慕之情；也可以写些意味深长的话向对方传递爱的信息，比如“和你在一起我总是感到特别的愉快”、“愿我们今后多多接触，互相帮助”等等。当然，如果双方已有相当的感情基础，彼此“郎有情，妹有意”。那么第一封情书也可以写得直率些、热烈些。另外，那种一见钟情的情书，也可以快人快语，写得浪漫些、多情些。

委婉含蓄也好，直率热烈也好，浪漫多情也好，有一个总的要求，就是一定要情真意切，自然朴实，切忌矫揉造作，简单鲁莽。有些人在第一封情书中抄袭名人情书、格言警句，写一大堆华丽无比的辞藻，不着边际地恭维对方，滥用海誓山盟，这都是很不明智的，除了引起对方反感，觉得你是一个油滑轻浮，华而不实的人外，一无益处。另外，第一封情书也不可写得咄咄逼人，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诸如写上“我很爱你，你爱不爱我？”或“如果你不爱我，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这类逼问式、要挟式的话。这十有八九要碰钉子的。我们不是在前言中说过“情书能为你制造一块滋生爱的空间”吗？请注意“滋生”这个词，滋生至少包括慢慢生长这一层意思。

总而言之，一封好的情书，特别是第一封情书，不在其辞藻华丽，而在其恰如其分和情真意切。下面我们就几种不同的情况，分门别类地做些阐述。

A类：想结识对方

(一) 小莉同志：

那天和朋友一道去你家玩，听你唱了一首歌《初次尝到寂寞》，说心里话，听得我心里很感动。你唱得真好！这好像是邓丽君的名曲吧？不知你那里有没有这首歌？如果有，能不能借给我抄一抄？抄完一定如期璧还，决不失约。

我是和李陵一道去你家的，我叫关越飞，在油脂化工厂供销科工作，音乐爱好者。

顺致问候！

关越飞 ×月×日

(歌本请交李陵转我)

(二) 李悠然同志：

在厂里举行的庆五一晚会上，我听到了您的吉他独奏。《爱的倾诉》这首曲子在您的指尖下化作淙淙流水，时而奔腾澎湃，时而细语低吟，令人感到振奋，也感到恬适舒畅。

我非常爱吉他，早就想学，苦无良师指导。到社会上请老师，学费太贵，我一个学徒工实在负担不起。并且，时间上也不好安排。您就在本厂，能不能抽点时间教教我？

我是装配车间的学徒，叫丁小婷。

盼您答复！敬礼！

一位吉他爱好者

×月×日

(三) 大李：

那天和秀芬、小月一道去你家，见书架上有一本岑凯伦的《情怨》，当时就想借来看看，又没好意思开口。回来后，想来想去，还是想看，这才写了这张便条。

我在银光大酒店 13 楼工作，服务员。电话是 63487566 转 013。如果你忘记了我是样子，可回忆一下那天的情景，我是那个穿白色连衣裙的姑娘。

祝好！

陈伊菲 ×月×日

(四) 白薇同志：

这个星期天，我们一群青年朋友想去春湖公园游玩，唱歌的、弹吉他的，都有了，唯缺一个能舞的。这时，我们想起了你。虽然我们不认识，但你在厂文艺汇演大会上表演的傣族舞，我至今记忆犹新。

你也许会说：大家不认识，一起玩太拘束。我认为这个顾虑是没有必要的，现代社会愈是走向文明，青年的社交心态将愈益走向开放。只要我们坦诚相见，你会发现，我们都是可以信赖的朋友。

我的联系地址： 14 栋（单身宿舍）三单元 403。

欢迎你！

凌云志 ×月×日

上面选录了四封信，看起来都有些“君子之交淡如水”的味儿，可这正是此时此刻的分寸感。你对一个并不十分熟识的人产生了好感，想要结识对

方，这时怎么办？

这时，你可以“无事找事”。你们原本素不相识，当然不会有什么“事”，这时，你就要“找事”，也就是要找一条把你和他（她）联系起来的纽带。

这里收录的第一封信，是男方针对女方歌唱得好，以借书抄歌为借口来结识对方的。以下每封信都大体如此，无论写信人是男，是女，他或她总是要找到一个理由来结识对方。一旦开始了交往，随着了解程度的加深，爱就会在他们之间自然发生，或者，虽然无法爱，却产生了纯洁的友谊。

由于找到的理由都冠冕堂皇，并不直接涉及爱情，所以，当一方漠然视之的时候，另一方也不会感到难堪。写这种“不言情”的情书，进可以，退也可以，友谊可以，爱情也可以，这是它的奥妙处所在。

注意点：无论求助、借物、邀请，文字都宜简练，不要写得太多，以免对方生疑。必须作自我介绍的，也以一二句话为好，切忌长篇大论，自吹自擂。不要忘记写联系地点、联系方法。否则，对方即使有意允诺，也无从布达，切切不可粗心大意。

B类：邂逅相遇一见钟情

这一类情书实质上就是A类情书的延伸和发展，所不同之处，它不像A类情书那样，摆出一副打持久战的姿态，而是一开始就把火辣辣的爱情推到对方面前。这也是一种快节奏的生活。写这类情书一定要以情动人，要用心捕捉那些心灵与心灵碰撞的闪光点，不妨写得浪漫些。这样方有情趣，也容易激起对方心灵的共鸣。

请参考下面这些例子。

(一) × × 小姐：

古人说：“同船过渡都是前世修来的”。现在，我能够和你相遇而且相识，也是前世修来的吧，我虽然不迷信，但我能够和你相识，我真是莫大的荣幸。

那天和你分别，回到家中，心里一直是充满着兴奋和喜悦，全在想着和你在车中相识的经过，尤其在车上，似乎是上天特意安排我俩相邻坐在一起，同时我因为患头痛病，虽然是小恙，你却在车上对我加意照顾，温情慰藉，病情虽没有不药而愈，但至少减轻一半。现在，我在这里特向你致谢！

虽然我俩只是短暂的相处，不过两三个钟头的时光，但我发现小姐心地善良，个性温顺，请恕我大胆地提出，希望能够和你交友，你不会拒绝我吧？同时，我坦白地告诉你，我是一个得不到家庭温暖的人，因为我的后母待我不好，父亲一面忙于他的事业，一面也时常听信后母的话，所以我在家中是最不受欢迎的一员了。因此，我只好逃离家中，白天打工，晚上还要到夜校去念书，在这茫茫的人生路上，暗自摸索。孤零的我，非常希望得到你友情的安慰，我这样说出心里的话，你会不会感到唐突和惊讶呢？

最后祝你健美愉快

× × × 敬上 某月某日

× × 先生：

接读来函，颇觉意外，说我那次在车中给你照顾，我也不过是用纸杯倒一杯开水给你送药而已，想不到你这么客气，感激不已，我实在不敢当了。

我虽然不相信“同船过渡都是前世修来的”说法，但能够和你相识，也算是巧遇吧！

你对我告知一切，我觉得你非常坦诚，而且你是一位很有抱负的青年，不仅能够一个人在外自立谋生，而且求学上进，像你这样，将来一定有光明的前途。古人不就曾说过“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的话吗？希望你能持之以恒继续努力。

你来信说希望和我交友，我心里也很高兴，但我还是不知怎么回答，因为友情是可贵的，何况是男女之间的感情，关系更加微妙，所以也不能勉强的，不过，话又说回来，彼此常常接近发表自己的意见，这样也可以增进彼此之间的认识，这只是我的浅见而已。

最近这里举行民俗艺术展览，不知你对此有无兴趣，作品全是民间艺术的精华，还有电影介绍，如感兴趣，就请前来欣赏吧！我们也可以再见面呢！敬祝

进步

× × × 敬复某月某日

(二)

××小姐：

现在窗外明月皎洁，夜阑人静，但是我的思潮起伏如泉，而你的倩影更是使我萦回无已。我俩虽然只曾见面一次，但是我对你的印象时刻都没有忘怀，情感真是非常奇妙的。古人说：“一见难忘”，“一见倾心”，实在是很有道理的，我现在不敢向小姐说是“一见倾心”，或许你会认为我是一厢情愿的想法，自作多情罢了！而我相信，像你这样美丽端庄、仪态万千的小姐，想和你结交的人恐怕是成群结队的吧。不过，我虽然和小姐是有一面之缘，但看得出来你是个非常稳重的姑娘，自然会有所选择了。那天承你们公司的女秘书介绍你和我相识，我一时真是受宠若惊，但我想，我如果能和你交友，那么，我太幸运了！小姐，我不是个虚伪的人，我说的是真心话，而且，我的个性行为，你们公司的那位女秘书是知道得一清二楚的，不知你会不会向她打听一番？

我现在在电子公司工作，整天和机械作伴，差不多变成了机械人了，我的心灵是多么孤寂啊！如同大海里的孤舟，切盼友情的援助。你会答复我吗！我殷切地等待着。

最后祝
青春永驻

×××某月某日

××先生：

接到你的来信，一读再读，我真不知道有什么值得你赞美的地方，倒使我自己感到脸上发热。这些年来，我觉得社会上一切真如万花筒，如果自己不好好把握，便会掉入陷阱，社会上光怪陆离的现象，也正是给自己磨练的好机会，你以为如何？

我家原在平原市，屈指数来，到××有三年了，××是一座很美丽的都市，一切可称现代化，附近的风景名胜也值得留连的，因此，我在此工作觉得胜任愉快！

你在电子公司工作，这正是人人羡慕的一份工作呢，你还说要变成一个机械人，如同在大海的孤舟，那也未必吧，因为任何人都不能离群索居，尤其在人事纷繁的今天，人际关系更属重要。否则，你即使有好的工作，也不会长久，这是我浮浅之意见，未知以为然否？

你切盼友情的支援，那么，这封信便算是建立友谊的第一步吧。专此并祝

近好

×××某月某日

(三)

你好！

每逢黄昏，我便有柔肠寸断之感，我再也无法忍受感情的折磨，需要倾诉，需要表白。

我承认，从第一次见到你起，我便暗暗地爱上你。我也承认，我曾企图遏制自己的这份单相思，可越想忘记越忘记不了，也许那天是你穿的粉红长裙的缘故，连我的记忆都是一片粉红。

请原谅，第一次见面我骗了你，说你的表过两天才能修好，其实这是我的借口。我别出心裁，对你进行登记（说是对顾客负责），便知道了你叫叶红，在市供销社幼儿园工作。难怪你好活泼，好天真，难怪你风度有几分像

鞠萍！

那天，我没敢正视你。你的目光太亮，你的微笑太迷人，使我有些语无伦次，也为你的言谈和调皮的神态所感染，仿佛又回到了无忧无虑的童年……

以后的日子里，眼前总浮现一片清晰的粉红，明洁的目光。它越来越给我力量，使我充实。

有多少个黄昏，我徘徊在你们幼儿园门口，为的只是远远地看上你一眼。

从仲夏到深秋，从深秋到严冬，说不清有几多深夜，我辗转反侧，思绪万千，明天我一定要对你说“我爱你。”

不知是我太懦弱，还是怕唐突的表白使你太无措。反正，我没有实现我暗许的诺言。

今天，又是一个黄昏。我伫立窗前，数着窗外飘落的雪花。一片又一片……暮然眼前一片粉红，是你，一定是你：粉红的围巾粉红的羽绒服、粉红的皮靴。

能够给你挂个电话吗？如果十天之内收不到你的回信，我想那一定是你在表示默许。

祝你的微笑永远迷人！

之舟
×月×日黄昏

（四）

亲爱的：你好！

在这个世界上，我用心灵对你说话：“我爱你！”如果你问我为什么，我不知道。你应该明白，真正的爱是说不清的，说清楚就不是爱。我不知道我爱你什么，只知道我爱你这个人，爱你的一切，包括那些属于你的优点和缺点，我不想太理智，我总认为爱情是一种感觉，一种默契，一种每个人都不同的感应，太理智的恋爱可能是一场艰难的谈判，一场生意洽商。

也许我前面的这一大段话近乎于中学生谈恋爱时摘录的格言，漂亮而不实在，实际上格言也罢，不实在也罢，反正我爱你，我用心爱你，一个人如果永远拥有这份浪漫和坦诚，这份纯洁和天真，这个人就是世界上最可爱的人了，你说呢？

我觉得我命中注定要遇到你这样的男子！记得那次，中秋舞会上，当霓虹灯闪烁、鼓乐齐鸣时，我想谁邀请我跳第一支舞，我就嫁给他。结果是你来了，那是一支童安格的曲子：“拉着我无助的手，请你给我一点温柔……”我问你这支曲子好听吗？你说“太好了”。我们彼此笑了，那该是一种相互理解默契的笑吧？当时我全身发热，我想我这一辈子一定要非你莫属了。后来你去和别人跳了，而我却再不愿让另外的男子再来取代你的位置。从此我陷入了相思。

现在我终于有勇气向你表白我的爱，通过这几个月有意无意的接触，通过一些侧面的了解，我更相信自己的感觉——你就是我梦中一直寻找的那个人。

最后，我想告诉你一个信息，明天晚上七点钟在江山公园门口有一个姑娘在等你，老远你就会看见她的，因为她穿了一件非常惹眼的大红连衣裙。

还记得这个名字吗——芹
×年×月×日

（五）

阿秀：

恕我不揣冒昧斗胆拿起了笔，就像第一次跳伞一般。

公园匆匆一见，竟黄鹤一去不复返，恐怕是女孩子的矜持吧。几天来，“为伊消得人憔悴”，无时无刻不沉浸在斑斓的回味之中。

那是我最难忘的一天，阳春三月，碧草青青，薰风习习。你出现在我面前的是：纤细，中溜的个儿，眉宇间含蕴着灵秀之气，黑缎子般的秀发披散在细腻白嫩的颈部。当四道目光第一次相接时，你脸上立即涨起一层红晕，腼腆地一笑。读着你的眼睛，就像读一首隽永的诗。

当我心中的层层涟漪归于平静时，我注意到你的穿着，桔红色西服自然敞开，把红白相间的绒衣毫不示弱地展现出来，下身是湖蓝色的长裤，把腿部绷得紧紧的，既潇洒又富有美感，使漫不经心的修饰和颇费心计的整洁浑然一体，既显示出对潮流的淡泊，又合宜于时代，老实说，这是我最欣赏的，你的装扮是成功的。

我为什么不敢说我第一眼就看中了你，说不上为什么，也许你身上有一股清淡无味又回味无穷的气质，就像一棵青橄榄。

我要感谢这一次聚会，使我们在偌大的世界里有幸相识，我隐约感到你正是我期待已久的，苦苦寻觅的人，真是“众里寻他千百度……”

然而，我怕的是，你太重视初步印象了。我虽然抚躬自愧，但誓竭忠贞，我只祈求一点，别匆忙下判断，你知道，你可能错了，时间会告诉你一切。人们可从潮汐所留下的痕迹对洪流猜测几分，但毕竟没有看见那留下痕迹所昭示的汹涌澎湃啊。从我所熟悉的人的那些巨馈中知道，他们都是喜欢我的，在我普通的外表里，有一颗巨大的爱心。

好看的人并不等于是好人。当你轻易与一个人失之交臂时，请记住哲人们的金玉良言：失去的统统是宝贵的，当人们拥有一个东西，不觉可贵，一旦夫落，如断手足，请你慎思。

我才疏学浅，好学问而学问无建树，喜文学而文学不成熟。我曾努力使自己少一点山的痕迹，多一点海的气质，并力图表现男子汉的深沉与幽默，但往往是徒然。你说，这是多么不幸。尽管我是单颜色，不嗜烟酒，但我崇拜我自己，唯引以自慰的是我还在探索，我不甘沉沦，也许就这么一点可怜的自信心，使我过得还算充实。看来，只好让别人去做生活的骄子了，愿你再思。

我们的相识是偶然的，但第一次交谈，我们谈了许多，这里面有因为怕冷场怕窘迫而多出的话。但总地看，我们的心是相通的，千古知音最难求。

阿秀，你不会窃笑我自作多情吧，有的人相处半辈子也不理解对方，而有的却能一见如故，这是多么深奥的精神内涵啊。外国有句谚语说：幸运之神时常在敲门，只是太矜持，而每每坐失良机。

尽管，我已度过 25 个春秋，但爱情的档案还是空空的。当你独自行走，当你走到关键的一步——岔道口，就是最坚强的人，也不免感到孤寂和彷徨，如果此时此刻有人愿意与你终身同行，无论你遇到欢乐，还是忧愁，都有一双深情的目光在注视、鼓舞看你，这又是谁能拒绝的幸福啊！

写信虽费时间，但对双方都方便，写者读者都可以从容考虑，这封信尽管我费了一夜的心血和时间，但我却感到无限乐趣，并且我觉得是我平生所写文字最得意的，我写时来不及思索，思索了还是这样写。我相信你会从凌乱的字里行间，感到我一颗灼热的心，我也相信，一切真情不会无声地消失

在人心的沙漠里。

我建议，我们再见一次好吗？当然，如果你拒绝了我，我也不会因为第一次飞翔遇到风暴，就怀疑苍天永远不会出现晴空万里！纸短话长，就此打住，并祝愉快！

文格
六月三日

C类：经人介绍或征婚认识后

经这种方式认识的男女，相互认识的目的当然是十分明确的，因此让对方了解自己、欣赏自己是最重要的。

如果你对对方很满意，对方也作出了积极的反应，那通常是很好办的：约时间见面深谈。而如果你感觉良好，而对方态度冷淡，此时，你就得在第一封情书上多花点脑筋这样的情书，通常要有下面三个部分：1.谈自己对对方的第一印象。2.进一步介绍自己，比如，详尽地谈谈自己的长处短处、优点缺点和经济、居住、文化等条件。3.表示愿与对方继续交往的愿望。

当然，也不尽然。爱情是无书可对的，情书也是无书可对的。有意突破这种格式，来一点潇洒的，反而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总之，选择哪种方式赢得对方的倾心，要根据自己的气质和个性来决定。万勿矫揉造作，一定要顺乎自然。

下面，让我再为你举几个例子。请细心体会它们之间“度”的差异。

(一)

晓华同志：你好！

认识你非常高兴。听张姐说你对我的印象还过得去，我想这大约就是60分。对于我这个不擅交际的人来说，初次见面就得60分，已经够满意了。说不定以后还有加分的可能哩。

首先，让我把自己的一些情况向你作个介绍，我家人口比较简单，就是我和母亲两个人相依为命。还有一楼一地两间私房为我们遮风避雨。我们的收入不富裕，日子还是过得去的。我父亲死得较早，母亲含辛茹苦把我拉扯成人，现在她老人家头发都花白了，还要起早贪黑照顾我的生活，想起来真惭愧啊！真是寸草春晖，何以为报啊！我本人在市欣欣印刷厂工作，大集体单位，厂子不大，效益还过得去。我在厂里干的是彩色制版，这工作有技术，够我钻研学习的。由于职业需要，业余时间我喜欢画画。不过水平太低，只能一个人自我欣赏，不敢拿来示人。

晓华同志，张姐说，介绍我们见过面，她的任务就完成了，以后要我们直接联系。可是，怎么直接联系呢？我只好写信征求你的意见。

盼回音！

吴文远

×年×月×日

(二)

何莲同志：

你好！那天在徐姐家里见到你，你就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那天你穿一件蝴蝶衫，下着牛仔裤，显得朝气蓬勃，浑身洋溢着青春活力。从徐姐口中得知，你在你们电子三厂不仅是个好工人，而且也是业余文化活动的积极分子，你能歌善舞，还热爱体育活动，这与我的情趣爱好是非常投契的。

我是1984年高中毕业的，备考时，恰遇母亲患病住院。作为她唯一的儿子，我不能不花费许多的时间与精力去照顾生病的母亲（否则，我将会终生遗憾）。高考时匆忙上阵，结果自然不难想象。四年前，我参加了工作，在市房地产局房管科当了一名房管员。我们的工作很琐碎，很麻烦，但我并不鄙薄自己的工作。从1985年起，我参加了电大学习，专业是《公用与民用建筑》，1987年7月以优良的成绩毕业。现在，一般的房屋维修我可以独立拿

出方案，从预算到材料备库都能独立承担。我也是文学与音乐的爱好者。去年10月，市工人文化宫举办的“90之星卡拉OK歌手大赛”上，我唱了《如果一生》（这是姜育恒金曲，你当然知道的），侥幸获得“优秀歌手”奖（报名参赛者有987人，只有五个人获得了优秀歌手的称号）。不知道你是否愿意给我回信？如愿赐芳笺，信寄本市苏州路一条巷5号市房产局房管科刘加乐收。

初识的朋友
5月3日

（三）

郭大卫：

来信收阅。你在信里对我的赞美，我实在受之有愧。不过，我还是很高兴，并愿以此自勉。

大卫，从吴大姐的介绍中我得知，你是一个有理想有抱负的青年。你不仅兢兢业业地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而且积极参加各项社会公益活动。你利用自己精通电子技术的特长，常常义务为熟悉和不熟悉的人们修彩电、收录机、洗衣机、电冰箱等，任劳任怨，不计报酬。你的奉献精神，正是时代精神在我们这一代青年身上的体现。希望你继续发扬光大，为社会造福。

我想，不论在什么国家，不论在什么社会制度下，奉献精神都是绝对必要的。有一首歌说：“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这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说得太好了。相反，如果大家都自私，都冷酷，谁也舍不得为集体，为他人献出一点爱心，一点热心，那这个世界岂不太可怕了！？

我应当向你学习，多为国家、为集体、为他人作奉献。

好，就写到这里，有空欢迎你来玩！

握手！

舒雅丽
5月3日

（四）

××先生：

当你接到这封信时，或许你可能料到，你已经得到收获了，因为你最近在一本杂志上诚征笔友，所以你看到笔迹陌生的信件时，当然不致感到惊奇。

不过，我先在这里声明，我写这封信，也只是试探性的，因为情感是非常奇妙的。比如说，我们同事之间，彼此相识且互相谅解，可是，我与赵小姐相处如在水火之间，彼此之间毫无秘密的地步，这种现象不是很奇妙吗？

既然是我先给你写信，自然得先向你自我介绍一番，我的简历是：×××，家住××市，父亲在××工厂，没有名气的小厂而已，我排行第三，也是老么，虽然也读了高中，但总觉得肚子里什么也没有，父亲要我在工厂作事，我却违背了他的心意，我现在在新州市一家百货公司当店员，和秦小姐住在一起。我和她现在都没有感情比较好的男朋友，我够坦白了吗？最后祝健康。

××× 某月某日

××小姐：

接到你的芳函，真使武有受宠若惊之感。同时，从你的来信中，我可以猜测到你是一个非常开朗的小姐，而且又非常风趣，我的猜测没错吧？

你说你的来信，只是试探性的，我也有同感，因为彼此从不曾谋面，而

要建立真挚的感情，的确有雾中观花之感。不过既然我们已开始通信，相信在通信过程中能发现共同兴趣、共同嗜好，相信彼此之间的感情也会渐渐沟通的，不知你以为如何？

在征友的启事中，我已经将自己经历简略介绍，平生没有什么大志愿、大抱负，但坚持做人原则、待人以诚，决不虚浮狡猾，这一点实在可以告慰小姐的，希望这是我们友情良好的开始。专此奉复，并候。

回音

×××敬复某月某日

第一封信，作者吴文远把一个内向而又内秀的小伙子的形象推到了我们的眼前。你看，虽然晓华姑娘对他只是勉强的过了“初审”关，可是别忙，姑娘，他还有很多优点你没发现呢，他有私房，他很孝顺，他还有很好的业余爱好，特别是，你发现了么？他还很有些幽默感和小小的狡猾，明明已经和晓华“直接联系”了，可还要征求晓华同志的意见。这种“小狡猾”姑娘是喜欢的！难怪他在信的一开头就预言，“说不定以后有加分的可能哩！”我看这个分是加定了。

第二封信，是一位男青年写给他刚见一面的女青年何莲的。信里，谈了自己见到姑娘后的感受，自己的简历，目前所从事的工作，自己的兴趣爱好等，最后表示愿与姑娘交往的愿望。用语很有分寸。但你发现了么？小伙子对姑娘的观察是多么的细致。面对这样感情细腻而且又多才多艺的小伙子，姑娘的芳心能不跳吗？

第三信，是女青年经人介绍与男青年见面后，在收到男方信后的复信。由于少女的腼腆、害羞、含蓄，通篇无一字涉及“情”字。但细细咀嚼，你会发现，她对郭大卫很有好感，有好感才会详细地评论对方助人为乐的高尚精神。信的最后，她表示“欢迎你来玩”，其实这就是表明她愿与对方交往的愿望。

这样的信，粗看平淡，细细揣摩体会，会发觉其中有很深的内蕴，切不可等闲看待。一个小伙子，如果收到姑娘这样的信，就表明第一个回合你是胜利了。当然，这并不等于你已经整个事情胜券在握。能否最终获得对方的爱，这就要看你这个人的整体素质及今后的表现了。

至于第四组情书，则是一封比较典型的征婚征友的书信往来，把它们叫做“情书”也许稍嫌早了一点，但它们却是实实在在的情书，这一点请朋友们细心体味。因为他们双方都在开始欣赏对方的某些方面了，而且还希望继续往来。

下面，我们再举一个例子。请注意这个例子与上面四个例子的异同处在哪儿！同时，我还想告诉你，这也是一次成功恋爱的第一封情书，当我们收集到这封情书时，两位主人翁已经喜结连理并有了一个可爱的小宝宝。

(五)

林林：

你好！

那天，在你的办公室，我们可是等候得好辛苦，犹如士兵受见于元帅。看到你脸上红扑扑地进来，微微一笑，洒 81 脱地请我们坐，我的心到这时才莫名其妙地乱蹦，我不敢多看你，只敢埋头一个劲抽烟，听你和王平的谈话。……你的声音很好听，有一种磁性和一种特殊的厚度，你何不练练普通话，学学播音、朗诵什么的？

林林，当初那种特定的环境，我是绝对的静态，你又是绝对的动态。我见你，犹如见个影子，恍恍惚惚；你见我，猜想顶多也是“走马观花”而已。也许这便是恰到好处了，至少，我很高兴，能这么认识一下。只遗憾，仅此一面之交，弄得我，现在动笔都感到为难。

手边刚好有一张昨日的晚报，翻开中缝，银城剧院有今晚的《谜中谜》（7 35）听朋友说还不错，是赫本主演的（看过她演的《罗马假日》吗？好像那天你理的发也是“赫本”式？我不懂装懂，一笑），有兴趣来看看吗？如可能，在剧院门口恭候。

（如没认出我没关系，我想，你虽然仅给我一个“影子”，但已映在我的大脑屏幕止了）余言面叙

胡品清
×月×日

D类：处在友谊和爱情的十字路口

(一)

彬哥：

你好！

宿舍好静，窗外滴嗒的雨声和着我的心跳，我好紧张。

彬哥，自那天车站一别，我的心便再也不能平静，几年来，我默默地守着那一片芳草地，沉醉在自己精心编织的梦幻里。

不知何时起，我的心中充满了渴盼，盼着放假，盼着去你家。说不清为什么，可也清楚地意识到自己正在织茧。你已经嵌在我的心房，再也无法抹掉。我常和你聊天，我觉我俩之间竟有着某种默契，心底掠过一丝欣慰。我喜欢静静地看看你，静静地听你同别人谈天，在你身边，我既快乐又伤感。彬哥，你发觉了吗，我望着你的眼神总是那么忧郁，我知道我只是无望的爱，我盼着你给我来信，盼着你来看我，可你是不会的。因为你只是把我看成一个不懂事的小妹妹，因为我只是你妹妹的好友。我闷我烦我痛苦，但也无可奈何，只把深深思念与焦灼的渴盼埋进心底，把自己封闭在那个小小的天地里。

去年暑假，你妹妹同我谈起了你，说你变得越来越难以接近。她困惑地说，是不是因为和女朋友的分手，抑或是对生活的透悟使你这样？我好想去抚慰你那颗受伤的心。可你的深沉使我望而却步，我只能默默地关注你。

彬哥，春节期间同你相处，你待我那么好，是不是为了不使我伤心？我设想了好多好多的理由。你一定明了我对你的感情，所以你不愿伤害我，不想使我太失望。可我却已明了我的梦中永不可能有你这个主人公，我只是太傻，太痴情。

彬哥，你去学校的那个雨天，我坚持去送你，你没有拒绝。我多想问你，我能否与你同行。可我望看你那含笑的目光，我不敢多说，晶莹的泪珠却悄悄滚落……

彬哥，我们相识已经三年了，我那份执著的爱恋也默默地压了一千多个日日夜夜。今天，我再也无法禁锢它，因为我忍受不了这份凄情，更忍受不了这份苦恋。爱，需要勇气，对吗？假如等待我的将是你那温馨的臂弯，那么我将很幸福；假如等待我的将是心碎的失望，那么在那扇小窗紧闭的同时，我依然会为你祝福。我不后悔，因为我毕竟说出了我的爱！

彬哥，你说过来看我，你会来吗？你可知道，你的小小许诺给了我几多憧憬，几多愉悦。别使我失望，好吗？

夜已很深了，雨声依旧，偶尔一丝寒意掠过滚烫的心房。彬哥，你会唤醒这颗带露的心么？

祝

爱你的婕
×年×月×日

(二)

晓艳：

你好！是什么感情促使我给你写这封信呢？我常常觉得自从和你认识之后，我变了，变得爱整洁，爱学习，成了书店、图书馆的常客了。过去我家里那只书柜虽然也摆满了书，可我只是把它们作为装饰品对待的，现在书柜

上大部的书我都浏览过了。越读越觉得从前你对我说过的那句话：“读书是一种最美好的享受”真是讲得太深刻了。现在，我自己也暗自惊奇，几乎要怀疑起自己来，怎么变得如此好学求进了？但事实就是这样！其实我也常常有懒病发作的时候，可一想到你的鼓励和期望，我就会马上精神振奋起来。这一切所以如此，我想，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爱情的巨大动力吗？

不能否认，我已经悄悄爱上了你，而且越来越爱。起初，我只是常常想起，我们在一起工作、学习的情景：你在学习上刻苦认真，对工作极端负责，对同志真挚热忱……所有这些都使我感动，使我喜欢。特别是你对我的帮助，更使我激动不已。前些日子，你又对我的学习提出种种要求，勉励我珍惜青春，刻苦进取，尽快成为本职工作的内行。我向你保证，我绝不会使你失望的。

现在，你对我无微不至的关心，你的音容笑貌，你的一切，已经深深地嵌进了我的脑海里，无论怎么抹，也不能从我心中抹去，反而越来越清晰。晓艳，我渴望能够得到你的爱！你不会怪我唐突吧！

当我写完这封信，心里久久不能平静，我衷心地祝愿它能像春风一样，轻轻地启开爱情的心扉。

热切地盼望着你的回音！

刘湘海
×年×月×日

（三）

大哥：

这么称呼你，因为出于习惯——从来到省技巧队那天起，我就这么叫你，当然，你也还给了我一个称呼：小妹。你的特点是大，大得像一座山，大得像一只虎。可是，今天，我认为你大得像一块岩石，大得像一根电线杆子。你太不理解人了，简直是不近人情。我小，是的，年龄小，身量小——小是我的特点，不小就进不了技巧队了！我姐姐看了我和你配合的技巧表演照片说，小妹妹被大哥举在头顶上，是一个迹谜语，打一字。猜来猜去，原来是个“尖”字。多好的一个尖字呀，多形象呀，上面是我，下面是你。

可是，你这个傻大个，心里根本没有我。

我以为，那一次下雨，我们共伞怎么也共不好，你打伞要弯腰低头来就我；我打伞要踮脚高举去就你。你终于抓住我放到肩上——平常练习，这个动作习以为常，可在生活中，实在叫人脸红。我以为，那是你心意的外露。我以为，那一次突然刮起了寒风，我是一身短打扮，你却穿着风衣，你把我夹在腋下，我——没有了，消失了，消失在你的身影里。我好高兴呀，我以为，那是你心情的暗我以为，那一次配合失手，我从空中摔下，落地前，你用庞大的身躯垫在地上，我摔在你的胸前，你强忍疼痛，强装笑容，但眼里却冒出了泪花。我以为，那就是你的自己。然而，你今天却借开玩笑之机，说出了令人心伤的话语，我知道你是开玩笑，但我觉得倘若你有什么想法，不如开诚布公用不着拐弯抹角。什么叫大配大，小配小？什么你配胖妞，我只能配萝卜头？这不是欺负人吗？胖妞可高兴了——她一直对你献殷勤。而萝卜头呢？不成人，还流鼻涕呢！你这玩笑怎么开的？谁叫你乱点鸳鸯谱了？告诉你，我个子小胆子可不小，如果你再这么欺负人，我就跟你拼了，打不过，咬都咬你一口，那才解恨哩！全国比赛夺冠军后，我们都将退役了。过去，咱们有纪律，不谈这个，现在已经解除禁令了，何去何从，所有人都在

考虑。原来全队人亲如一家，这几天可看出问题来了，一个个装神弄鬼，别人还好，可是你，也使坏，我决不饶你，你必须跟我讲清楚！

小妹
×月 ×日

亲爱的小妹：

我真的只是开玩笑，谁知道你就当真了呢？这个玩笑看起来，开得又好又不好。

惹您生气了，这就不好，而且也是造成了不止一两个人的误解，看来玩笑不能随意开。

但，你生气反而使我明白了许多难以明白的东西，你捅穿了隔在我们之间的那层纸。

人也奇怪，有些情感明明存在却有口难言，也许正是别人所说的只可意会，不能言传吧！你说那个尖字，无论从技巧表演来说，还是从感情上、心理上都是如此——小小的你，永远在我肩上，在我心上。倘若你愿意永远如此，永远组成一个尖。“小”已决定，“大”除了喜出望外，还有什么别的可说？

其实，我早有所察觉，你的心意已在不知不觉中透露——那一次决定你和凌国庆配合，可不总是不传神，他也觉得别扭，一次失败连着一次失败，沈教练急了，是我，轻轻地对沈教练说，还是我来吧。

果然，换上我，情况陡变。这说明什么呢？技巧运动的高度信任默契融洽是首要的因素啊！

每当你轻巧地登上我的臂膀，登上我的肩背，乃至我的头顶，我觉得，你是那样的轻盈，像一只自由的小鸟在大树中上下欢跳。而我，最喜欢的便是你的“小”。我们几个大个子都有共同感受：看着你的娇小的身姿，心疼得不行，都软了，化了，融了。也许我不该说出大个子男性的秘密——大多喜欢娇小的女孩子！

至于玩笑，别那么当真，玩笑只当它是玩笑就行了。事实是：再大的个子，也被你这小不点儿征服了。大概是一物降一物吧，大家还怕小老鼠呢！

据说大家怕小老鼠从长鼻子里钻进去吃它的心，说不定，你早就钻进来把我的心吃了大半边了，不然，我为什么没见到你总是心里空空的呢？你不要咬我吗？我愿你的小口，一口一口慢慢地把我咬光，吃光。

我不愿意掏出心来给你看，要看，你可以扒开我的胸膛……

大哥
同一天

（四）

梨儿：

你好！刚才去找你，你妈妈说你到棉地去了。昨天一场透雨，你去看看棉苗出土了没有。我真想也到棉地里去，但是我还是有点不敢，我怕你当着我的面拒绝我。可是今天我一定要向你表白，也许过了今天我就没机会了，所以我写了这封信交给我妹妹，让她送给你。

你知道我是多么喜欢你，咱们是一块儿长大的，小时候你就住在我们屋场上，我们一起扮家家，你装娘，我装爹，我们把晒场上的草垛当成我们温暖的家。那是多么美好的日子，尤其是你脆脆地叫我“狗儿哥”时，我的心是那么甜蜜。可是自从你搬走了，我们见面的时候就少了。

上中学后，你和我又在一个学校里同学了，可惜不在一个班。你在学校是那么引人注目，那么多老师和同学喜欢你，而我总是在路边的树丛里默默等你，一是想和你说话，二是怕其他男生欺负你。

现在我们都回到了农村，并且我们都长大了。我好几次都想请我妈上你家提亲。可是又一想我们是同学，又是青梅竹马，采用那种方式似乎不合适，我们应该像城里人一样自己谈。可是我又怕你看不上我。你又漂亮又活泼，又勤快能干，谁见到你谁都会喜欢你。而我呢，除了一身力气和一颗爱你的心外什么都没有。加上我家的家底还不如你家，所以我总是犹豫，多少次走到通向你家的路口时，我又退缩了。

昨天，听隔壁的大婶说，有人在给你提亲。听到这个消息，我仿佛觉得天都塌了，你不能嫁给那个人，他绝对不会有我那么爱你！这么多年来，我把你当成心目中的神守护着。我一天天地用劳动积攒着财富，也一天天地积攒着勇气，我幻想着有一天像电影里的外国人那样，手里拿一大把采来的野花走到你的跟前对你说：“梨儿，嫁给我，我会使你幸福的！”

你还记得那天赶集吗？我远远地跟在你的身后，看到你那么喜欢那把折叠的红尼龙伞，可你并没有买。等你走后，我就把它买下了，从此，我每天都摸一摸它，因为这是你摸过的有你的体温，我把它当成我们的定情物了。还有那天，我们参加村里的青年会，你作为团支部的宣传委员为我们教歌，我却直勾勾地看着你，你发现我的注视了，你的脸上飞出了一团红云。我想这是不是古人说的“心有灵犀一点通”呢？

梨儿，在你面前我似乎过于缺乏男子汉的勇气。但相信我这全是因为太爱你的缘故。现在让我再一次地对你说，梨儿，答应我，我保证给你带来幸福！

罗年古
×月×日

（五）

何芷萍：

路过街边店，正逢流行贺卡大展销。从不赶时髦的我，却不禁动了心思要去看看。这贺卡的世界，好温馨的乐园。特别欣赏一张，并不流芳溢彩，也不艳丽夺目，只为洁白中那一行淡淡小字：“一场缘份，一次人生。别忘了我。”不知怎么的，蓦然想到你，总觉得特别特别适合你，那份素雅，那份清怡，那份秀美……总以为买贺卡是小学生们的游戏，此时却觉得一张贺卡在手，万种风情都相宜。太多太多的感触，太多太多的思绪，太多太多的心里话，何不借它悄悄传递？相识，本身就是缘份。你打破了我那点可怜的“男子汉”的自尊，你拓展了我那段揉皱了的心路历程。从没有见过像你这样潇洒的女孩，修长的双腿舞蹈般地跃动，火红的宽松衫透露出勃发的青春，脖子上那条毛线编织的细带坠着柄无忧无虑的钥匙，就那么晃啊晃，叫整个世界都充满了向往。从没有见过像你这么飘逸的女孩，灵慧的眼睛何时何地都那么不在乎，钟秀的思维于漫不经心中牵出长长的经纬，捧着小说的那份悠闲和成绩表上的那溜第一，同样令人妒羨不已。你不会知道，男孩子在背后谈论得最多的女孩就是你。是因为你的超然？是因为你的清纯？是因为你的恬淡？抑或因为你从不在男孩子面前忸怩作态？说不清楚。男孩子心中没有偶像。男孩子悄悄地对着模特儿画着自个儿喜欢的形象。你是没得说的。哥儿们说。

不能告诉你，哥儿们在一起开着怎样粗野和无法无天的玩笑，但请你相信，大家绝对无半点恶意，不过是想发泄一下内心深处那朦朦胧胧却实实在在在膨胀得难受的……什么呢？权且叫做情感吧。

多少次，用眼角的余光偷偷欣赏你的侧影，几回回，梦里有你灿灿的笑靥。人生苦短，值得珍藏的记忆又太多！

当秋天的枫叶还在遥远的地方摇着青绿的脑袋时，又怎能挽得住夏日里远航的风帆？尽管拥有无法丈量的企望。

我们将在十字路口告别，也许，这便是永远的结局。

扬扬手，潇洒地一笑，默默地看着你走出我灼热的目光，无论征程难易，无论岁月长短，我会真诚地为你祝福：无论天涯海角，愿你偶尔想起那个清高而又自卑的男孩。

尉宁
四月一日

（六）

先生：您好！

给您写信很麻烦——好像要做很多注释一样，心情也复杂：又怕在知识渊博的您面前班门弄斧，又怕有些意思您没有注意到（因为即使精明绝顶的您，也常常粗心地忽略很多重要的细节）。

比如开头这个称呼吧——曾经是您的学生，称您为先生是无可厚非的。可是，您注意了“先生”在现代词意的变化吗？有一次，我和您并肩漫步湘江岸边，斜阳在山，波光点点，我斜视您的侧面：剑眉含英气而不粗横，直鼻露刚毅而不乖戾，宽额蕴睿智而无城府，薄唇藏幽默而少尖刻，而且您的面容正被晚霞镀上一层红光，这时候，我难以自持了，我挽住您的手臂脸靠在您的肩头，而您却毫无感觉，仿佛本该如此，这更使我激动不已。

正在这时，劈面遇到丹丹——我唯一能无话不谈的好友。突然我无师自通地、冒天下之大不韪地冲丹丹介绍说：“丹鬼，这是我的——先生！”

您若无其事，眼望着江中霞光的倒影。但丹丹却用指头刮脸皮羞我。我故意咬牙瞪眼，表示：就是如此——怎么样？丹鬼！要知道，在所有老师中，我只称您为先生。因为先生有另一含义啊！

再讲“您”吧。您在上封信中说：为什么毕业几年了，参加工作又是三年了，这么密切的交往都换不掉一个“您”字。可是，博学的您这次又失误了。

正如您经常批评别人，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照说，几年的交往，早已由昔日的师生升华为朋友了，照说，该用“你”来称呼了，这便是先生您的肤浅之处，啊不，是您疏漏之处（无论如何，您不肤浅！）。

我之所以坚持称先生为“您”，原因很简单；我很喜欢这个字的字型结构带来的含意——心上有你。所以，我才称“您”，打算一辈子也不改了。我看，喜欢咬文嚼字的您，对“您”字也没有这么去理解吧。

我总觉得，您鳏居多年，仍然拘谨如谦谦君子，明显地在隐瞒自己的情感——是“曾经沧海”，还是“桃李无言”？是“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还是“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呢？

先生！您！该给我一个回答！

梅子

×月×日

朋友，D类的情书我一口气先给你介绍了几则，这是为什么呢？这是由这类情书应用的广泛性和形式的多样性所决定的。那么，它们之间有什么共通的规律可循吗？它有了上面那些感性认识以后，下面让我们一起来讨论讨论这类情书的写法。

首先，我要再次告诉你的是，处在友谊和爱情十字路口的男女，勇敢地正面地表述自己的爱情比任何委婉的迂回方式都来得有效。爱情和友谊之间的这层纸总由一方来捅破。任何自卑和怯弱都是有害的。小伙子通常应当主动一些。可是，不知你们注意了没有，在上面所举的几个例子中，女方主动的要占多数，我是有意这样选的。要知道女性也应当主动的追求爱情，聪明的姑娘知道自己的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因此她会主动出击抓住自己的理想目标。而且往往获得重大成功！爱情是很微妙的东西，并不十分漂亮的姑娘或许会被风度翩翩的小伙子爱上，经常被嘲弄的小伙子，往往被多情的姑娘看中。这里面奥妙何在呢？起码我可以告诉你一条，主不主动至关重要。

明白了以上道理以后，你就会自然找到向对方表明爱情的方式和契机。写情书仍是最好的方式之一。其优越性已在前面讲过了，在此便不赘述。这时的情书一般都应当以你自己认为合适的文字回顾与对方相识到深深爱上对方的心路旅程，回顾双方交往中的那些动情之处，即回顾从前的友谊，因势利导地将友情之舟导向爱情的港湾。因此，D类情书一般都是回忆式的。

下面，让我再进一步给你谈一谈回忆式情书的写作要点。首先我要告诉你，回忆式情书，不仅在D类情书中占主导地位，在所有情书种类中它占的分量都是最重的。这一点，你在读到下面第三、四部分时，便会一步一步地加深理解。在此，我先给你一把加深理解的钥匙，谈谈回忆式情书的写作要点。

回忆式情书，重点在一个“情”字上。也就是说，写的过程中，要以“情”字为线索，统领全篇。与“情”有关的，写下；与“情”无关的，略去。最动情的地方，要泼墨如云，重笔挥洒，淋漓尽致地写。

注意：不要啰啰嗦嗦地记叙这一次如何见面，那一次如何见面，第一次争吵在何时何地，第二次误会又在何时何地，等等。请记住：这时，你们俩人都须要忘记不愉快，都希望重温相处的柔情。功夫要下在这上面。

看看下面的例子：

“记得第一次见面，是你的我的，在北湖公园的西大门，时间是晚上八点。姑妈告诉我这消息的时候，我真高兴得一颗心都要跳出胸膛了。一看表，不好，只剩一个半小时了，而这时节，我还刚刚到家，还没吃饭呢！我就赶紧催姑妈做饭，我自己抓紧时间洗澡。等洗完澡，吃完饭，稍微整理了一下衣饰，离八点只剩半个钟头了。于是我二话不说，蹬着自行车飞跑。气喘吁吁赶到约会地点，一看表，还有五分钟，我才轻松地吁了一口气……。”

如果把情书比作果汁，那么，这些琐琐碎碎的生活过程就是果渣。在生活中它们是不可少的，在情书中，特别是初恋时的情书中却必须滤去。

上面的这段话，可以简化为一句：

“还记得我们的初识吗？那是在一个仲夏的夜晚，在北湖公园……”

又如：“你忘情地扑到我的怀里，我只觉得全身心都浸泡在甜水里……”

这是最动情之处，写一句话太不够。不妨拚命写，能写多少写多少，把你们的感情一泻无余痛快淋漓地大写特写，让昔日之爱在回忆中更美更醇，

让今日之爱在它的推动下更浓更甜。

第三部分 写情书的十种时机

一 双方初识时情书怎样写

初识，尤其是经人介绍，相识的恋爱双方虽通过接触已有了初步的直观印象，但往往比较浅显、模糊，飘浮不初识时，大致有这样几种情形：第一种是双方一见钟情，大有相见恨晚之感；第二种是一方对另一方甚感满意，而一方却印象平平；第三种是双方都犹豫不定；第四种是有一方觉得不满意，但又觉得马上回绝有些仓促。如果这时写一封情书，就会大显其“效益”。如果彼此是有意的，可为“爱”更增添几分情意；如果双方印象有些倾斜，则可能使“爱”的天平持衡；如果双方都在徘徊，有可能因此“一锤定音”；如果是初觉不合适的，则可能重新对未来的关系做出判断。

当然，初识的情书，应该根据对方的喜好和自己的直观感觉，写得含蓄些。

初识时情书写法，请参阅本书第二部分有关章节，在此不再赘述。

二 暂时分别时情书怎样写

谈恋爱不可能整天厮守在一起，由于一些原因，恋人们有时会暂时分别一段时间。这时如果双方关系还未牢固，那么主动一方的焦急、担心情绪就会产生，他（她）会怕因为分别而使关系淡漠下来。

这时写一封情书，至少可以发挥两个作用。一是可以弥补无法见面的缺憾，使双方感情不致因为分别而阻碍沟通；二是能唤起对方自己的回忆，避免可能出现的惆怅感和爱心的转移。这对恋人是十分重要的，因为联系中断，淡漠与不满会“乘虚而入”，威胁关系。

这种情书，能使感情的发展跨过空间的距离，把你的情意带给对方，使对方感到你时时在关注着他、想念着他，使感情不因分别而淡漠。

例1 在没有你的日子里

漪红：

灯下，我在给你写信。眼前不觉又浮现出那天我送你去远行的情景。车是午后的，我们却早早地出来，沿着那条蜿蜒的路走着，谁也不说话，尽管这次我们要分别半年，该说的话太多了，可先说什么好呢？也许只有用这种无言的静默来表达。我们依偎着漫步在那条走过好多次好多次的路上，不知什么时候，天下起了细雨，雨丝纷纷扬扬，雨珠儿在你长长的秀发上凝结。我轻抚着你湿漉漉的头发，说：“我回去取伞。”而你说：“丝丝缕缕，缠缠绵绵，想的就是这个意境；淅淅沥沥，疏疏密密，要的就是这个韵味。”你的话勾起我无限的依恋之情也似这春而不绝不断。你一定是看穿了我的愁绪，假作生气，嘟着嘴，半是嗔怪半是撒娇地说：“人家又不是不回来了，就这个样子，还男子汉哩，没出息！”

难得人生这样相知，难得你的这份深情。

你说过，小别也许能使爱更深沉，更炽烈。

是啊，相处在一起是一种幸福，短暂的离别又会使这幸福加倍地得到享受。

可是，我却还是有一种度日如年的感觉，也许我真的太没出息了。真的，当列车呼啸着把你带向南方那个城市时，一股苦涩的甜蜜袭向我的心头，仿佛我所拥有的一切都离我而去，随你远行。

漪红，此时，组合音箱里正放着《大约在冬季》：“没有你的日子里，我会更加珍惜我自己……”歌声这般的柔曼，这般的缠绵。知道吗，漪红，没有你的日子里，我是怎样思念你吗？还记得我曾写给你的那首小诗么？

想起你的时候

你是泪滴流成的河

思念之舟飘荡

穿行在不冻的季节里

寻找的港湾

遥遥无期遥遥无期

如此夜，漪红，你也在想念我吗？盼回音，希望知道你的一切，关于你，关于你所在的那个南方名城。因为你，它也时常入我梦来。

石磊

×年×月×日夜于石家庄

例2 来吧！沙漠的日出是那样金碧辉煌

亲爱的蔓华：

你好！如果你知道自你离开这里后的这几天，我都是怎么过的，你一定会怜悯我，马上给我回信的。

送你走后，我一直就呆在蛰居的小屋里，从窗户里直直地望着你去的那个方向，你浇灌过的鲜花还在次第开放，而我的心上人却在四百里之遥了。

我们相爱已有整整两年了，可上天给我们见面的时间却是那么少。这是不像酿造一杯很醇很香的酒，需要等待的时间？此时的我什么也不想干，队长叫我去队部舞厅，今天我们队有舞会，可没有你在这儿，舞会又有什么意思？我拒绝了。我要静静地回忆我们在一起的时光，静静地想你。想你那双会说话的眼睛，你总是在那眼睛里布满甜蜜和纯真；想你略带顽皮的笑，你真像一个大孩子，好幻想、好奇，在我们油田逛了几个圈，见了什么都开怀大笑；想你对我说的那句话：“好好工作，好好地爱我。”你真是一个让人玩味不已的姑娘，你的身上让我新鲜、让我迷醉的东西太多了。和你分别太让我痛苦了！你愿意放弃都市的繁华来我们油田，让我们朝朝暮暮每时每刻都在一起吗？我想，我们油田的服装店一定会欢迎你！我们所有油田工人会欢迎你！你记得那天我的那帮“哥们儿”瞅着你为我做的那件猎装赞叹不已吗？那时候他们就发出邀请了，而我却不敢当面说出。我怕你受不了油田的艰苦，我怕你舍不得宠你的父母和姐姐。当时，我想，咱吃点苦来回奔波没关系，可不能委屈了你。现在，离别后的我被爱情之火烧得浑身发疼，都自私起来，又想要你来了。

来吧，亲爱的！我会好好地待你的。每当我倒班的时候，咱们就像这段日子那样，去看沙漠。沙漠日出的那种金碧辉煌，沙漠黄昏的那种静谧壮观，你说过你好喜欢的。我们还可以买一部摩托车，在这里可以毫无顾忌地横冲直撞，那才是真正地骑车。咱们油田的规模会越来越大，我们头儿说几年以后这里就是一个石油城，那时候作为这所城市的第一代建设者该拥有多大的自豪。

好，我不说了，其实这些你也知道，从你眼睛里我早就读出了你不会使我失望的热情。有一个作家说过：“只要爱着，无论在哪里都幸福。”

此时，月光明晃晃地照着外面的瀚海，你在干什么呢？不过可以肯定你身边的月光没有这么皎洁浩淼。那天晚上我们就是在这样的月光下紧紧地拥抱在一起的，你披着月光的面容分外温柔而美丽，吮吸着你的芬芳，我简直难以自持。你说更美好的在后面。我等着，等着那一天的到来！但愿今晚你能出现在我的梦里。让我再听听这句话。

吻你！

你的小刚

3.20

复信：听我的好消息吧小刚：

我亲爱的，一读完你的信，我就拿起了笔，我要以最快的速度为你回信，可恨的是这信在途中要走的时间太长了，要十天。整整十天！真是山长水阔，锦书难托。

亲爱的，我的心还在你那间小屋里，还在你的沙漠中，你的井架上。只要稍一定神，我仿佛又听到钻机在唱，听到你咚咚的大头皮鞋的脚步声，我觉得此生此世，没有什么能够把我们分开了。我愿意放弃生我养我的都市，为了我的爱人，为了我们的爱情，我恨不得马上就办好调动手续，飞到你的

身旁。其实在你那里，我就想过这件事，看你没提起，我也不好做声，女性都有点不好意思。看来，我们的心真是连着的，你想的什么，我想的什么，总是“心有灵犀一点通”的。

给你写完信，我就去找爸妈说。也许他们会拿出许多理由来反对的，最有力的理由就是将你调回来。他们从来不愿我远行。是啊，做父母的哪一个不希望儿女能留在身边呢？况且我这一去就是千里之外，相别时难见亦难。不过，我会说服他们的！我也有几条理由，比如，调你回来，你在城里能干什么？井架、沙漠是你的生命的一部分，你爱你的工作、爱你的井队，调你回来后，你那勃勃的生气肯定会枯萎。另外我喜欢你那块地方，那里蓝天广阔，旷野无际，比抬头不见天的城市生活有意思。同时，你们油田生活环境又不比城里差，收入还要高得多。而且在你们那里我的工作会更充实更有意义。当然啦，最大的理由就是我们的爱情，只要我们相爱，“爱情能将山夷平”，这不知是哪一位诗人说的。总之，你放心好了。

小刚，我最不放心的就是你对自己太刻苦了，你现在血气方刚，正是能吃能做的年龄，吃好一点，不要老是积攒。对我们未来的生活，我是充满了信心，家用电器、组合家具固然需要，但不是主要的，主要的是两个人相亲相爱。《天仙配》里不是说：“寒窑虽破能避风雨，夫妻恩爱苦也甜”吗？听话，别省钱，吃好一点。以后我们在一起了，一切都会有的。

我一路上很顺利，不要挂牵。现在已经上班了，每天乐呵呵的，同事们都说这是爱情的力量。只是当我一个人的时候，就要想你，有时候还睡不着，已经梦见你好些回了，今晚上我希望又梦见你。听我的好消息吧！

在我的名字上吻一次！

你的蔓华

9.3

三 发生误会时情书怎样写

谈恋爱时，恋人都特别敏感，有时一句话，一个举动都会联想出一个“大千世界”。而过于敏感和猜疑，就容易产生误会。这种误会，如处理不好，会使该结的良缘毁于一旦，令人遗恨终身。这时如果写一封通情达理的情书，不仅能消除误会，而且能增进了解和理解。

有一对恋人“谈”得一直很顺利。有一次他给女朋友一本书，女朋友在翻阅时，突然发现书中夹着一封信，打开一看原来是他的旧“情人”写给他的，顿时她火冒三丈，第二天一脸怒色地把书还给了他。他一时百思不得其解，随手将她还回的书拿了起来，一封信掉了出来，还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这是为什么？”他一下懂了，赶忙写了一封信，说明这“情书”是过去女友很久以前写的，并且谈了自己对此事的看法。女朋友接到信后，愁眉舒展了。

误会时写情书，可以免去当面解释的不便，是消除疑虑的好办法，而且有时经过“情书”的解释，反而会成为爱的“添加剂”，这时情书的作用不可低估。例1 友谊加爱情胆心头的两份珍宝小娟：

前天给你打电话，你一听说是我，一句话不说，就把话筒放了。昨天我去你们单位找你，你冷得像块冰，对我的邀请生硬地给以拒绝，我百思不得其解。后来捉摸了半天，猛然想到：八成是你从我这借去的那本《在水一方》里夹着英子的信，你读了这封信，误以为我在跟你谈恋爱的同时，又与别的女孩情信往来，所以生气了。其实，你没看仔细，那可是1988年写的信，我那时确实跟英子谈过恋爱，现在，我们早已不再来往。

我跟英子认识于1986年，是在电视大学读书时认得的。我们都是英语爱好者，在学习的过程中相互切磋，慢慢有了好感，以致发展到恋爱。后来，是她的父母嫌我家庭经济状况不佳，硬给她介绍了一位腰缠万贯的个体户老板。英子自己生性懦弱，虽爱我，却又不愿违背父母的意愿。她父母抓住她的弱点，利用带她到广州旅游的时机，强行让她结了婚。她给我写过多封忏悔的信，可以说信纸都被泪水打湿了。我怎么办，怪她？怨她？责备她？辱骂她？都不行。我认为这与爱情毫不相干。我仅回了她一封信，告诉我不怪她，我永远怀念她，希望她生活得幸福。这已经是过去的事了。但我仍然保存着这封信。因为初恋对于一个人，毕竟是美好的、难忘的，我记住它，并不会影响对你的爱恋。我深信，美好的感情是可以并存于一个人心头的。这里不是一减一等于零，而是一加一等于二——友谊加爱情是心头的两份珍宝。

很难相信，一个把过去美好感情统统忘怀的人，会珍惜今日的感情。小娟，你说对吗？

丢掉你的误会与猜疑吧。我的心属于你，而且是永远的，不会改变的。

这个星期六，我们去蓝星卡拉OK歌厅，就是五一路中段的那一家，好吗，我太想听你唱那支《多想有个家》了，我甚至觉得，你唱得不亚于潘美辰。

杰云

9月3日夜

灯下

例2 吻你之前，我应该征得你的同意

小商：

你好！

首先让我向你道歉。老实坦白，我万万没有想到那天晚上我轻吻你一下竟惹起这样滔天的风波，你甚至因此将我视为色狼之流。仔细想来，我确实有些孟浪，但也并非如你所指责的那样。请回忆一下那晚的情景吧：那晚，我们第一次靠得那么近，又都突然处在一种在我看来是很美妙的沉默中。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很少沉默，总是说话，不是我说，就是你说。可那晚我们突然久久地沉默了，也不知为什么。我那时心里唯一很清楚的是：这沉默所表达的意义，是任何语言难以胜任的。我以为你那时的心情也是这样的。带着些醉意的春风，吹拂着我们四周的树叶，吹拂着我们。树叶簌簌颤抖了，我们呢……那时我正转过脸，正巧看到有块斑驳的月光在你脸颊上晃动，忽隐忽现，一闪一闪，于是我就情不自禁地吻了它一下。而你，也并未发作。你当时并不反感。对吗？

你说我坦率，我就索性再坦率一点吧。我向你透露过，我有过恋爱史。我知道亲吻其实是有多种方式、多种涵义，有来自爱情和情欲的，也有只表示亲昵或好感的，还有纯礼节性的。有抱吻，接吻，也有如我们之间曾发生过的“轻吻”，因此我们首先不该将亲吻和“心地肮脏”和“色狼”直接联系起来，更不能据此怀疑和判定别人的人品。你说呢？

其次，我也感到情侣间有意识的相互亲吻，确实最好是郑重考虑的结果。因为它常常是一种象征、一个转折，是由异性朋友转向恋人的标志。在过去的年代，诸如握握手、送张照片、送块手绢、丢个香袋之类的在你脚边，甚至朝你笑一笑，也能算是以身相许了。可时至今日，我们的同龄人不是更乐意用亲吻来表明这种转折吗？如果说过去我们还没有来得及彼此向对方表明自己的印象和愿望，那么，借此机会，让我对你说：我对你很有好感！我希望那个“轻吻”也能成为一种象征，带来一个转机。

也许，你会觉得，我这表白来得过于仓促。也许对你来说，我的矜持、含蓄、礼节周全永远是必要的。但我则时常只听从心的召唤。我不想扭曲自己、压抑自己。我们在其他方面已经扭曲压抑得够多了。至少对恋爱，我要顺应自然。当然，至少你会怎么想，怎么对我，那是另一事了。至少我让你看到的是一个完全真实的我。不过，鉴于你这次的愤怒，看来我得在此预告在先了：如果你能接受我的意愿，我可能会要经常地亲吻你。我可不会像你父母或你姐姐那样非礼勿视，因为我们本来就不属于一个时代。她们的那个时代把对人的本能的扭曲和压抑圣化为一种高尚的东西。

让我们想一想十年、二十年前被人们唾骂、鄙视的多少东西，如今已经那么自然、那么广泛、那么乐意地为那么多人所接受。历史的发展，就像启动后的汽车，起先的转动总是缓慢的，几个几十个世纪才转上那么一圈，可到后来，十几年甚至几年就会一变！我们身在其中，怎么可以什么东西都向后看，都与父母、姐姐相比呢？我请你再回想一下，当时我吻你，你并不感到是什么坏事，可事后与你父母姐姐一对照，你才愤怒了，抗议了。这表明你所反感的不是亲吻本身，而是对时代进步的某种不适应。我没说错吧？

我在本信开头时曾向你道歉和认错。这错，在于我吻你之前，应该征得你的同意，这也是对人应有的尊重。西方人士常说的“绅士风度”、“骑士风度”，大概也包括这么一项吧。以前我疏忽了，以后我在握上你的小手之前，一定先问上一声：“可以吗？”

吻你！（可以吗？）

你的骑士大安
六月三日

例3 永远不做地位、金钱、权力的奴隶

亲爱的慧：

接读你的来信，心中很不安！马上提起笔来给你写信。

你以往的来信，几乎每一封总是那么厚厚的一叠，写得密密麻麻，情意绵绵，我读了心甜似蜜。可是这次的信，竟连一页薄薄的信纸也没写满，而且信中的话尽是些令人心寒的自卑与嘲讽之词。我知道，你误会我了。这一向由于功课太忙，每次给你回信都像打电报一样，使你以为我在敷衍你，以为我要变心了。

慧，你以为我考上大学就变心了吗？你以为我爸爸当了领导干部，也会引起我变心吗？不！亲爱的慧，我不是那样的人，我最鄙视那种人！近来，我实在是因为底子太薄，有些跟班不上感觉。你也知道，我是一个要强的人，诸事不肯落在人后，在班上的成绩我虽然不能名列前茅，可也绝不能落人之后呀！慧，你是知道的，在进大学之前，我只有初中毕业的底子呀！你不希望你爱的人被他的同学和老师看不起吧？当然，我也不能因此而忽略了你的感情，今后我保证多加注意。

慧，你应当对自己有自信。你该不会忘记，我们第一次在家乡的小溪畔约会的时候，我这个出身普通工人家庭的学徒工，不是很自卑地对你说过：“我们之间的差距太大了，从家庭到本人，我都配不上你。”当时你气得直喘粗气，生气地说：“你把我看成什么了？你以为我是金钱、权力、地位的奴隶吗？我要的是人，我意中的人！懂吗？”

可是，今天，我要借这句话反问你，你又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是的，我幸运的考上了大学。但我深知，没有你，我是难进高等学校大门的。我永远也忘不了在那复习的日子，你是怎样地帮我找书籍，收集复习资料的。你是怎样地为我牺牲自己的休息时间，陪我学习的。你拿着习题答案，一个个地向我提问，当听到我回答正确时，你就甜甜一笑。有时，当我答不出时，你又会亲切地骂一声“傻瓜”。说真的，现在我还很想再听你亲切地骂上几声“傻瓜”呢。这样，说不定我的成绩真能赶到班上的前几名去。

至于我父亲被提拔到领导岗位上，你又不是没见过我父亲，他的为人你也应当有所了解，绝不会地位变，脸也变的。退一万步说，就是他有什么变，对我们又有什么影响呢？又不是他自己找对象。再说我们学校里。当官的子女多的是，他那点小芝麻官算个啥。

慧，实际上，爸爸提拔当局长后就专门给我写了信，他在信中说：“我给自己立下的第一条座右铭就是：决不地位变，心也变，脸也变。要时刻记住自己与工人群众没有政治地位的差别，有的只是更多地为人民服务的责任。”

你应当进一步理解我父亲，当然，更应当理解我。

相信我们已经建立的真挚而纯洁的爱情是经得起任何形式的考验的！

你的彬

×年×月×日

四 对方不满时情书怎样写

恋爱时，男女双方会对对方的某些缺陷、缺点不满，有时会从一句话、一个举动中反映出来。如有一位姑娘对男友唯一不满的是身高偏矮，难免偶尔会流露出不太满意的情绪，男友对此也有察觉。

于是，他翻阅了许多资料查到了不少“理论根据”，利用几个晚上的空闲时间，写了一封信，第一谈了女友情绪变化的原因，没有埋怨，字里行间体现着理解之意；第二讲了身材的科学知识和身材在爱情中的位置；第三摘录了中外名人中“矮个”成材的事例，阐述了人的内在价值的重要。这封信很有威力，女友看后非常高兴，她认为：男友这么要强，值得爱。

对方不满时，写一封情书，对“不满”之事进行适当的解释，能减轻对方的心理负荷。这种情书要写得自信但不傲气，说理但不刺耳，通过情书提高凝聚力才是最后的目的。例1 “二级残废”的男子汉宣言倩如：

那天晚上我们第一次见面，你留给我的印象是深刻的。坦诚、略含羞涩。看得出你很冷淡，因为我没能在第一面中给你留下深刻印象，主要的原因大概要归咎于这样一个事实——我的个头只有一米六五，按照当前一些姑娘的标准，我连当“二级残废”都还不够格呢！这一点，大概使你很失望吧？

我之所以在给你的应征信中没有谈自己的身高，是因为我不想连跟你见一面的权利都被剥夺。自然，我还相信，凭着我的学识、才华和内在品质——这才是男子汉之所以为男子汉的最重要的素质——能够吸引你，能够弥补个头偏矮的先天不足。

倩如同志，常言道：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每个年轻人都将面临着恋爱、择侣的现实问题。然而，选择什么样的对象，各自又有着不同的要求和标准。我们这里有些姑娘谈对象、交朋友，也是先看对方是否身高一米七以上。更有甚者，有的姑娘到婚姻介绍所登记，也在“要求对方条件”一栏里，醒目地写上：“非一米七以上者不见面！”听到这些消息，始而愕然，继而叹息，真有点替我们这些个子不够“标准”的小伙子捏一把汗。

高大的身材，宽宽的肩膀，翩翩的风度，再加上深邃的思想，高尚的情操和丰富的学识，这样的小伙子自然为姑娘们青睐。但是，“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人们各自有着不同的相貌和身材，集外美内秀于一身者，毕竟寥寥。历史上多少英雄豪杰都不是“身長八尺”的壮汉，但是，后人们并没有因此而小瞧他们。

三国时，曹操曾自卑个子矮小、其貌不扬而羞见匈奴使者。他假扮卫士，立于崔琰床头，却以英雄本色压倒了眉目疏朗、仪表堂堂的崔琰，而被匈奴使者由衷地赞叹：“此乃英雄也！”由此可见，一个人的风采，并不是单单靠身高、相貌、服饰所能撑起来的，它应是品德、才华、胸襟、气度等的自然流露，很大成分上是靠后天的教育和锻炼逐步形成的。

英国的著名哲学家培根认为：过度的爱情追求，必然会降低人本身的价值；行为美、高于相貌美。大家都清楚，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雷锋，个子矮小，小朋友给他戴红领巾时，都不用踮脚，而他那寓于平凡之中的高尚情操，并没有因为他个子矮小而逊色。

有位学者曾说过：人的肉体和外貌的美只有被他的内在精神所照耀的时候，才是真正的美，否则，他的美就具有虚伪不实的性质。电视连续剧《霍元甲》里的龙海生，身材高大，一表人材堪称“美男子”，但他阴险毒辣，

杀人不眨眼，又极端自私。假若和这样的人生活在一起，保准你半夜醒来也会出一身冷汗。

当然，男人们也不应当死守“郎才女貌”的古训，把姑娘的长相视为找对象的唯一标准。据说，宋代的秦少游，因为仰慕苏小妹的广才学识，而不嫌她“身在堂外三五步，额头先到画屏前”的相貌，而与她喜结良缘，成为千古佳话。

祝好！ 盼回音！

刘成正

11.11.

例2 呜呼，天下无男人！

关同志：

这样称呼你，似乎太刻板，但这并不说明我这个人也刻板。

姑妈把你对我的初步印象告诉了我。听后我有些凄然。男人重女貌，由来已久。尽管许多人为此吃了许多苦头，但男人们仍毫无悔意，仍然“前赴后继”。

我因为身材较胖，被有些男性公民视作丑女，心中愤愤，忍不住要与你辩论一番，即使不能改变你的偏见，也要出出心中这口恶气。

不知你是否知道，世界上也有许多地方是以胖为美的。假如一个腰身纤细的法国女郎移居埃及，她苗条美丽的形体就会受到耻笑。阿拉伯妇女崇尚丰盈，鄙视柳腰。这种风气影响之深，竟使针也受到株连，因为针的形状不幸是细长的，颇与瘦女人的体形相似。因此，针在埃及成了忌讳的词语。骂一个妇女为“针”，那是最毒辣的语言。

汤加王国是烟波浩森的太平洋南部的一个岛国，这个国家的人民都很胖，他们以胖为美，以胖为荣，以胖为贵，以胖为自豪。直至今天，汤加人仍在千方百计地使自己更漂亮一些也就是更肥胖些。他们常以困惑的目光，审视着那些为减肥而忙碌的外国人：这些人在忙活啥呢？

我国唐代，也是以胖为美的。记得当初我在乾陵，观看永泰公主和章怀太子墓壁画时，就发现画上的宫女一个个脸颊圆乎乎，身材胖墩墩，这就是当时的风尚。唐代名画家张萱的《虢国夫人游春图》，周肪的《簪花仕女图》等名画上的人物也是如此。还有古代四大美人之一的杨贵妃，华清池中的画像，不也是一个胖子吗？

所以，胖不等于丑。尽管各个时代的审美观会有所偏指，但并不是绝对的。美是由善带来的，注重内心修养，就会获得美。“举案齐眉”的故事你可能知道。故事的女主人公就是一个又黑又胖，相貌也不出众的姑娘，但她学识渊博，通情达理，为才子梁鸿所企慕，终于结成良缘，二人相亲相爱，相敬如宾，成为千古美谈。

不可否认我国男性历来是以苗条作为女性美的主要标志的。但也仍请你记住：中国男人更重视女性的内在美，所谓“贤惠”，就是男人要求女人必不可少的品德。

至于本人，我不敢自诩有什么美德和才华。但，首先我反对胖即丑的观念；更反对以一胖而否定一切的作法。人不可能是十全十美的，即使是仅就外表这一项而言也是这样。打个比方说吧，我们单位那位体型与我形成强烈反差的“厂花”就对我的眼睛和皮肤羡慕不已。

当然我也希望自己苗条，但希望不等于现实。我也不打算用各种折磨自

己的减肥手段来改变自然的决定。我深信既然唐代的男人们欣赏丰腴的女性，他们的子孙们绝不会都是非苗条不爱的。如果硬是这样，那我只好悲叹：呜呼，天下无男人！

好，就写到这里。复不复信由你。

兰芷

×年×月×日例3 我就是你的“白马王子”

小丁：

夜已深。我已经看了两个小时的书，仍难以成眠。窗外的风拍响了窗页，我多想抽支烟啊！可是，睡觉之前我从来是不抽烟的。我知道我的这种心态是因为今天与你见面而引起的。在那棵长青的松树下，你忽然叹息道你想到了死。这就等于告诉我，我没有通过你“初试”。我火了，问你什么个死法，有人给你收尸没有？你哭了。我的心也哭了！

恕我直言，初次见面，你给我的印象是一本哲学书，有《资本论》那么厚！偏偏又激起我很想一读的兴趣。

在没有见面之前，我已经了解到你离开学校已经七年了，“对象”看了一个又一个。一个人像一个台阶，你一步一步走了下来：用第二个比第一个，用第三个比第二个……结果发现：漏网的都是大鱼！你痛苦，开始回避爱情问题。但是父亲的关心，母亲的唠叨，社会习惯的压力，你又不得不去见一见朋友给你介绍的人。我，就是一个新的“实验品”吧？这是你的悲哀，也是我的悲哀。

你说：“中国没有爱情的家庭占百分之七十以上。别的女人能那样过，你也能。”你还说：“不管爱不爱，反正今年要结婚。”你的这种“马虎态度”使我伤感极了。但，分手以后，我冷静地想了想，从你的“马虎态度”中，突然发现了一种可贵的追求。你说的不是心里话，你是在“把人生最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也可能是因为我不是你心中的“白马王子”吧？

但，在我看来，你心中的那个“白马王子”是个不真实的幻觉。这个幻觉不消失，我走不进你的心，其他男人也进不去。

我向你保证，抛开这个幻觉中的形象之后，你会发现，这世界多么大，多么美好，爱你的和值得你爱的人太多了。

小丁，不要再作以往的恶性循环了。生活要慎重，爱情要慎重，但不能处处都用放大镜检查。用随意一些的目光盯着我吧，说不定你会发现我就是你的“白马王子”。

在这里我大胆地叫你一声“亲爱的”，如果你读到这三个字时，心能够稍微动那么一下，不论这微动带给你的是何种感觉，我都可以宣布：你那被抽象的理性和多难的经历冻封了的情感复苏了。

如果你乐意，请把这信收好。当然，你有权烧掉它，像清明节坟前的纸钱——为了悼念一颗不为你理解的心……

真想抽一支烟啊！

抽不抽呢？

李致远

×年×月×日灯下急草

五 转折关头情书怎样写

恋爱循着自身的发展规律行进着。从相识到相爱，从相爱到确定关系，从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到婚礼的举行，这些都是恋爱关系的重大转折。如果在转折关头能够择机写一封情书，可以为实现转折提供推动力。

这时候写情书，不仅要对双方业已存在的关系说得透，而且要对未来的关系发展有个谱，是一种主动、有意识地加温，它可以巩固已有的成果，加速爱的进程。

例1 我是不是该懂“那个”事了行健：你好！

你走了以后，我怎么也睡不着。我起来，拿出了成语字典，开始我个人的一项小玩意。每当心绪不宁之时，我便如此——闭上眼睛，随手翻开成语字典的一页，随手一指，看这个被指中的成语能给我什么启示。

今天又是如此，第一次指中的是：“弄假成真”（我被吓呆了，真有神灵吗？重来一次）。第二次“天作地合”（也许太合心意，反而更不相信，再来一次）。第三次：“金屋藏娇”（有什么办法呢？——信命吧！不来了，事成定局了）。

于是，我只好给你写信。

参加工作三年来，我还从来没想到过“那个”事。可是随着同学们一个个进了洞房，我的婚事也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一旦讲起来，我不知找谁好——真的，当时翻了字典：一是“茫无头绪”，二是“水到渠成”。

于是，在我父母的委托下，我表姐开始行动了，天知道她哪来那么多“小弟”——可惜没一个中我心意。久而久之，我都怕过星期六了：每星期六晚上，表姐都带一个“傻瓜”来，而我照例又会摇头。摇头容易，不过那局面太尴尬。

今天要不是鬼使神差碰上你，我又不知怎么躲过这个星期六了。一连三个星期，表姐都把那人带来，说是有希望。天知这希望是什么！

你这小子真没想到，平时挺老实的，关键时刻鬼点子还真多。我想当时我们的表演简直绝了。你注意到当时表姐和那个人进屋时脸上的表情吗？太有意思了。

不愧为老练的表姐，退出去几句话就打发了那人，回到房里又缠着你问情况。记得吗？你当时红了脸。后来表姐告辞时，眼色、神情竟那么高兴，可见她并不在乎我跟谁好，只要我有所归属。

表姐走了，你也走了，只留下睡不着的我。这是天意吗？人人都说我不懂事，我现在是不是该懂那个事了呢？请速回音，别害我老等！

行庄

10日深夜

复信：我已经等了您整整三年

行庄：

接到来信，喜从天降，但欣喜之余，似乎有些内疚，好像有点做贼心虚，又好像有点乘人之危。

这几年你的确无忧无虑，你谈笑风生，你朴实无华，你纯净如水，你天真自然。你的与众不同在于你没有丝毫的矫揉造作。

可是，知道么？你最天真无邪之时，却是我最难过之际。我费尽心机接近你，暗示你，启发你，可一切都是枉然。我的心思你竟浑然不觉。

你记得我改名吗？为了你叫行庄，我改名叫行健，你毫无感触，若无其事。还有一次，我发现你有一只黑蝴蝶标本后，就花了几天功夫，终于也捉了一只同样黑底红点的蝴蝶，你却轻描淡写的说：天下蝴蝶一般黑！这三年，每逢你生日，我总送上一份自己精心设计的礼品，而你却像例行公事，一样地道谢，那神情，那口气，那味道，与对待别人毫无两样。我一次又一次的努力失败了，更不敢贸然开口，我几乎要绝望了。幸好，我哥哥提醒了我！他毕竟是过来人，他一语中的——他说你情窦未开，而这又是最宝贵的。他给我四个字：珍惜，坚持。

于是，我徘徊于你门前，我眼巴巴看看你表姐走马灯似的给你介绍朋友。后来我发现，这一个已经连续来了三次了，我急了，于是提前下班，赶到你家，正好你邀我进房，便共演了这么一出双簧戏来。

在你似乎是偶合巧遇，在我却是蓄谋已久。我没有翻字典预测未来的习惯，不过，我想如果现在去翻，应该是：第一“苍天不负苦心人”；第二“只要功夫深，铁棒磨成针”；第三“有情人终成眷属”。

我几乎是一分钟也不耽误地提笔给你写这封信，但也许你还未收到信，我已经来到你身边。我已经等了整整三年了，早已迫不及待！

行健

5.16

例2 你是愿意等我吗

小莉：

紧张的新兵训练生活结束了，直到今天才给你写第一封信，请你原谅。

作为一个军人，我们谈恋爱，不可能像别人一样，有林荫道上的轻言细语和花前月下的拥抱亲吻，我们只能靠书信往来倾吐各自的衷肠。当然，这不等于军人就不需要爱情，我们也渴望和恋人一起迎着飘飘洒洒的雪花去寻找春的足迹，我们也渴望和恋人一起带着微笑，尽情地吮吸那甜丝丝的春雨……。可是军人的天职就是舍小家为大家，这对于我们，是大经地义的，只是于你来说，是不是有些不公平呢？

有人说，当兵吃亏，这我不否认。我中学毕业回乡以后，成了家庭的主要劳动力，父母为我买了一辆摩托车，让我跑生意用。但是我要丢当兵。这是我从小梦想！我并不是要争当什么先进，我只是觉得作为一个男子汉，有义务去服兵役，去保家为国，如果他有这样的条件和机会而下去，他就不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不知你能不能够理解我？

你是一个好姑娘，自从刘大妈给我们提亲以后，虽然我们见面的次数不多，但你给我的印象是美好的，你温柔美丽，你勤劳能干，我觉得你正是我心目中的妻子形象。然而我竟匆匆地离你远去，并且连意见都没有向你征求，这并不是我不看重你，而是我怕你会动摇我参军的决心。现在我已到部队里了，你愿意等我吗？请你好好考虑，我等着你的回音，如果你决定等我，复员以后，我一定用百倍的爱来报答你；如果你决定离开我，我也毫无怨言，因为每个人都有选择自己幸福的权利。

另外，我要再一次请求你的原谅，我迟迟未给你写信，其实这些日子，我无时不想看你，尤其是在战友们聊到家乡，很自然地谈到女朋友、未婚妻时，我真想向他们说我也有，可是我还是忍住了，因为我还没有得到你的同意。

就写到这里，祝你愉快！

爱国

×年×月×日

复信：请给我寄张照片来

爱国：

你好！收到你的信我的手都颤抖了。这几个月来我的心里乱极了，亲朋好友都来劝我，要我别想着你，又不是嫁不出去，何必苦苦地去等一个当兵的。可是我就是要想你。看了你的信，我都忍不住哭了，这使得我更想你了。我恨不得立即飞到你的面前，对你说：“我爱你，我愿意等你，无论要等多久。”

读完了你的信，我禁不住想跑出去告诉父母，我这一辈子跟你跟定了。父母听了也很高兴，要我在信中嘱咐你好好地工作，注意身体，不要挂牵。

爱国，世上有许多东西被人当成珍宝、黄金、宝石，但是比黄金宝石更珍贵的是人的美好心灵，我已经得到了你那颗金子般的心。爱情，不单是花前月下，卿卿我我，在一种漫长的等待中的爱情更纯洁更高尚。这种等待是在日月提炼、四季酝酿而成的，所以，我想对你说，为了你的爱，就是再苦再累，再漫长的等待我也心甘情愿。大胆地对你的战友说起我吧。随信寄来这张照片，就是我收到你的信后马上照的，那头顶上的彩巾就是你第一次送给我的礼物。照片照得不好，我笑得太厉害了，以至于眼睛都变小了，你的战友们不会笑话我吧，只怪我太高兴了。

昨天我去了一趟你们家，你爸妈看到我都很高兴。你妈妈一个劲儿他说：“你终于来了，我还怕我们国儿没福气娶不上你。”他们的身体很好，家里的农活也干得井井有条。我说“爸妈，我今后会常来看你们的，有什么话儿就告诉我，我要为爱国尽孝顺的责任。”说到这里，你爸妈都笑得很开心。你的房间，一切还如你走时那样摆设着，我在你床上坐了很久，想你在这里的一切。你穿军装的照片摆在桌子上，你多威武英俊啊，真让人看不够！下封信一定要给我寄一张来，好让我时时能看到你。

好了，不写了。让我再一次告诉你，能有你这么一个人当兵的爱人，我感到好幸福！

祝我们的爱情天长地久！

小莉

×年×月×日

例3 那是个“吻”字

安安：

首先我要告诉你，我组出那个字来了，那是个“吻”字。

今天晚上，我们见面时，你忽然将一个“勿”字写出来，摆在我面前，要我加上偏旁组成另一个字，我组出了“易”字，“忽”字，“物”字，还有“匆”字，你看了气得直摇头，骂我是个“木脑袋”、“一点也不开窍”。和你分手以后，我回到宿舍，连忙查字典，这才悟出我应当组出的那个字是“吻”，你骂得一点都不错，我确实是个一点也不开窍的木脑袋，非但不开窍，而且还迟钝；非但迟钝，而且还麻木。那样宁静的夜晚，春风习习，月光如木，面对心爱的姑娘，我怎么就没想到应当用行动来表示自己的爱情呢？此刻，我的心头一阵阵发烫，恨不得马上飞到你身边，捧起你圆圆的脸蛋，将我火热的圣洁的初吻印在你的红唇上，你看，我又发傻气了。这样深更半夜，如果我跑到你的单位里，不会被你的同事当疯子轰出来才怪哩。可是，

我一点睡意也没有，全身心都沉浸在对你的思念中。公园的小湖边，我们轻声絮语，目光在月色中闪耀，月色在湖水中波动……是啊，我们的感情早就该有一个飞跃了！

于是，我提起笔来给你写信，不把我此时此刻的心情写出来告诉你，我是一刻也不会安静的。愿这封信将我的充满爱意的吻带到你的身边。

这时，墙上的挂钟已经指在午夜十二点了，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说不定，你还没收到我这封信时，我已经来到了你的身边。那时候，我会用我的行动向你表明，我的脑袋虽然有点“木”，但还绝对不是不堪教育的。

吻你！

你的振华

×月×日

六 对方忧虑时情书怎样写

人生活在中，会碰到许多困惑与烦恼，恋爱中的人或许烦恼更多些。这些烦恼、忧虑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恋人与社会间的摩擦，如恋人在工作单位与人发生争执，恋人对工作下如意，等等；另一方面是因恋爱而产生的，如父母不同意自己的恋爱，对发展恋爱关系缺乏信心，等等。产生忧虑与烦恼的恋人都希望从朋友那里得到理解、体贴、劝导。所以，消除恋人的烦恼，也是恋爱的客观内容。

当对方忧虑时，除了面对面的劝导外，适时地写一封情书，在信中给予理智的分析，在劝慰中给予精神的支持，往往能使对方走出忧虑，获得一种心理平衡。

例1 阿哥，你莫发傻气

阿平：

昨天去你家，听伯母说，你这次做西瓜生意很不顺利，两千元本钱要赔掉四分之三。而这两千元你又是东挪西借来的。想到这点，你非常发愁，吃不下，睡不安。

听到这个消息，我心里也为你难过。但是，事情既然已经是这样了，愁也好，急也好，都是没用的。你该冷静下来，想想下一步该怎么办。

阿平，你是个有事业心的男人，总想要干出点名堂来，赚一笔钱，一来贴补家用，二来为我们结婚作准备。你的心意，我完全了解。但是，天有不测风云，地有难料水火，谁又能保证自己总是一帆风顺，永不摔跤？人常说，商场如战场，没有常胜将军。即使失败了，只要认真想想失败的原因，跌倒了爬起来，失败了一次，再干第二次，我就不相信凭着你的聪明与能力，会总翻不过身来。

这次亏了一千多块钱，你也莫慌。我一月有二百多元工资，省吃俭用一点，一年存个七八百还是可以的，我们再向两边的亲戚借一点，不就可以把债还清了吗？以后，看准时机，我们再来打翻身仗，一定能够柳暗花明又一村的，一定的！

不记得是哪位作家说过：“苦难是人类的伟大学校”，摔了跤，得了教训，它也是难得的经验，你今后不就可以有更多成功的把握了吗？

总之一句话，阿平，莫着急，莫发愁，困难的时刻，我们两人一起来捱。踏平坎坷成大道，这是我们常常唱的，我们就照着去做吧！

这几天，我找了你好些次，都不见你。你是真忙，还是躲着我？如果是忙，那还算有志气，如果是躲着我，那就是发傻气了。

尽快来我家一趟！

阿珍

7.18

例2 共同走过磨难

弥尔，亲爱的：

得知你在家受到非难，我的痛苦不亚于我过去遭到的世人的冷眼和经历过的诸多痛苦。真想替你去忍受那些不该落到我心爱姑娘身上的委屈。为什么真诚的爱之路总是这么泥泞？我丝毫没有责怪你父母的意思。你的父母是十分真诚善良的老人，他们在你身上倾注了无限的爱，你应该尽女儿的孝心。该诅咒的是世俗的偏见，这些偏见不知扼杀了多少真诚的爱情。

天啊，我该怎么做才能使你父母相信我一定能为你带来幸福呢？

我从小就遵循真诚待人的古训。可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总感到，现实生活似乎对此不同一顾，在我的周围充满着权欲、利欲。我父亲的教训，使我过早地涉入人生，使我认识了许多“正人君子”的真面目。长期的冷遇，更使我珍惜真诚的爱和博大的同情。过去，我总是不肯原谅我父亲的过错，总是埋怨他断送了我美好的前途，但当我受的教育越深，对人士的阅历越多，我的胸襟就越开阔，越富有同情心，对社会对家庭就更具有责任心。谁能保证自己一生无过错？我自己不是也有这样那样的过错吗？人的可悲就是总是生活在过去的阴影中，我们应该憧憬未来，创造未来。你的出现，使我认识到了人生的意义，使我感受到了人生的美好。老天太厚待我了！我决心告别过去的自我，建立新的自我。我要用我的行动，而不是语言文字，来证明你的选择是对的。

弥尔，还有一事使我不安，你怎么能“什么都不想干了”呢？我可要批评你了。我们正当金色年华，是学习知识提高自己的大好时光。弥尔，你的智力不在我之下，我一直是这样认为的。我们应该以爱情为原动力，去攻克学习上的难关，一如我们去攻克生活中的难关。我们只有不断学习，不断充实自己，爱情才有生命。当我们年迈的时候，才有更多的美好而幸福的回忆。弥尔，记得我们制定的自我设计吗？赛一赛吧！我聪慧的弥尔是决不落后于我的，我相信！至于生活中的这些苦恼，在我们远大的目标面前就不成为苦恼了。你说对吗？

你的剑华
三月三日

七 对方不幸时情书怎样写

人是需要相互安慰的，恋人间更需互相慰藉。当对方生活中出现不幸时，特别是当对方身患疾病，担心影响恋爱关系时，一封充满感情的情书不仅会给对方送去温暖，表达自己对爱情的忠诚，而且会是对方战胜不幸，战胜疾病的有力精神支柱。

从另一方面而言，当不可抗拒的灾难降临时，解脱对方也是情场上的基本道德。因为爱情的最基本的原则是奉献而不是索取。

例1 我是你永远的玲子

和礼：

这次意外事故给你给我造成的打击，是难以用语言来形容的。你的精神上的负担比起我当然更加沉重。

你主动提出，要跟我结束恋爱关系，说是怕连累我。和礼，你错了，完完全全错了。

爱情是什么？是只向对方索取，而不愿奉献？是在花前月下谈心，歌舞场中出入，一遇大难临头，便丢弃对方只顾自己？在我看来，这与爱情毫不相干。这是交易，是买卖，是酒肉朋友。真正的爱情，是相互无私的奉献，是艰难曲折中的忠贞不渝，是像雨果所说的“最巨大的牺牲便是最甜蜜的幸福”。

你不断骂自己，恨自己，说这次倒霉“像烈士不是烈士，像伤员不是伤员。”诚然，不能说你这次的受伤有多么伟大的意义，有多么巨大的价值。简简单单就是一次工伤事故。从工地领导说，没及时安装防护网，从你自己来说，太大意。在你看来，由于它没有“伟大的意义”，所以，我就应当离你而去。这，你又错了。每个人都可能遇到不幸的事情，在这种时候，周围人要做的，不是指责、数落，而是给予关心与慰问。作为你的恋人，我尤其应当如此。在你最需要爱的时候，我反而不爱了，这哪里像你的爱人呢？你说是吗？

我的文化程度不高，讲不出什么高深的道理。我仅仅是向你表表我的心。你完全可以放心，即使你有一条腿残废了，我也仍然是你的玲子，永远的玲子。今后，不论你在生活中遇到什么困难，我都不会袖手旁观。

等你出院，我们就加紧筹备婚事，还是按原定计划，在十月一日国庆节结婚。我已经把我的想法告知了你爸爸妈妈和我的母亲，他们都表示同意。

安心养伤，不要胡思乱想，答应我！

你的玲玲

5月6日夜

例2 请你不要为我伤感

丽璇：

你好！

真后悔！当初我没有听你的劝阻，执意买下摩托车，遭致今天这种车毁人残的结果。

这几天，我躺在病床上，想得很多，也想得很远。我失去了一条右腿，更糟的是，我右手的尺神经也断了。也许，往后我能装上条假腿重新站起来，我的右手也能够通过手术使神经重新接通，恢复一定的功能，但我却是一个重残人了，而且手也无法做画画这样精细的工作撇开我的事，我更多地想到

了你。每一个人都希望自己给他人以美好的形象，都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出类拔萃、风度潇洒的人。每一对情人，都希望自己所爱的人仪表大方，有所追求。我曾因自己能给他人以美好的形象而得意，也曾因自己能成为你的骄傲而自豪。可是，这一切已经成为历史，只能留存在我的记忆中了。将来，我俩再也不能在溶溶月色之下，手挽着手，漫步在幽静的华山路上了，再也不能登山、踏浪了……

我不需要同情和安慰，尽管这也聊胜于无，但毕竟是一种好心的哄骗。我们作为一对有血有肉、有情有感的青年人，尽管曾经切切实实地追求过，真真诚诚地相爱过，但到了今天这个地步，总不能两眼一闭，无视现实，自己欺骗自己吧。

这些天来，你下了班便急匆匆跑来伺候我，喂饭、擦身，甚至倒尿盆，毫无怨言。我领情了。我会永远记着你的。但是，我还是希望你别再来了。你应该重新挑选一个值得你爱的人来替代我的位置。

我这是在严肃认真地和你谈这个问题。生活对我来说，已经告一段落，而对你来说，还刚刚开始。你不但应该，而且一定要把自己的生活描绘得五彩缤纷，千姿百态。如果有一天，我看到你了却了我的意愿，我会感到无比的幸福。

你走吧。这就是你目前所能给予我的最好的慰藉。我是一个说一下二的人，大凡认定了的事，决不会改变初衷。对此，你一定深有感触。这里，借此机会，我对曾伤过你心的往事，表示歉意，同时，也请你谅解我。

请你不要为我感伤。我不会寂寞、孤独、颓丧。我会根据自己的状况，量力而行，造求新的事业。等到我养好伤病，我将驾驶一辆机动轮椅车，开始为期两年的长途旅行。届时，我将带着画具、照相机和笔，沿途写生，记录祖国的大好河山、风土人情，还计划写一本游记呢。我想证明：残疾人只要通过努力，具有顽强的毅力，完全可以享受正常人的乐趣，完全可以成为一个生活的强者。

在我们分手之际，我要对你说：“谢谢了，你使我领略到了别人无法带给我的欢乐和幸福。”

生活就是这样，变幻莫测，随时都有可能发生巨大而急剧的转折，谁也无法预卜。你和我都应当直面人生，在新的生活基础上重新设计自己的未来。

祝你幸福！

震川
×年×月×日

八 感情危机时情书怎样写

爱情，犹如在大海中航行的小船，有时会顺利地到达幸福的彼岸，但有时也会“触礁翻船”。所谓危机时，就是指爱的“红线”因故将断而未断时。这时情书可能就是“性命攸关”的了。

我们在前言中引用的那封仓浪先生写给F小姐的情书，就是这种写在危机时、挽狂澜于即倒的典型例子，读者朋友不妨回过头去再看一遍，细细加以体会，保证你会有新的收获。

下面，我再给你举三个例子。

例1 阿哥，请听小妹一句劝

平哥：

你叫我怎么说呢？你老是要猜疑、误解、冤屈好人。那天，我们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争论，看法不一致，又互不相让，你就一气之下再不理我。我多次去找你，你拒不见面，叫我好伤心！一个人，最大的孤独和悲凉，莫过于不被他所钟爱的人信任和理解……我们总归还是相好了一场，你也不是不知道，我生性要强好胜，嘴不饶人，可我对你的心是诚的，情是真的，你为什么这样对待我呢？

我知道，你不止一次他说过：女人的天性美应该是顺从，不是多嘴，不是与人争胜好强，要以柔克刚，永葆和谐……那么，我问你，你为什么下去找这样一个对象，偏偏看中了我呢？我在认识你之前，就已经“辣”出名了。旱知今日，何必当初呢？

平哥，如果我们硬是合不来，完全可以“好合不如好散”嘛。这样不散不合，互相折磨又算哪门子事呢？听你们车间的小刘说，你每次和我吵了架，就喝酒，喝醉了就骂人，骂领导，骂同事，骂自己，就是不骂我。这次又是一样，而且喝得烂醉如泥。平哥，仰知道，我听了有多难过吗？我知道你还爱我，不然就不会这么痛苦。如果你不理我了，可以但但然然，像没亨一样，也许我也不会这样难过。看着你折磨自己，我就心疼啊！

我知道我也爱你，但又不能变成你希望的那个样子。要是变成那个样子，可能你又不喜欢了。不然，当时，你身边并不是没有温柔的姑娘呀，你为什么不找她们？

男女之间温柔的和谐固然很美，可心灵与心灵总是要碰击的，诸多的和谐都是经过心灵的不断碰击才得来。

想一想吧，在女性普遍都有了文化、和男性公民们一样掌握了科学知识的90年代，你真能从中寻找到你那理想的“顺从”者？

平哥，听小妹一句劝，把你的“大男子主义”丢掉一点点，我们会相处得非常和谐！

×年×月×日

例2 让我们都成熟起来吧

云燕：

收到你的来信，我的心情真是不知怎么形容。其实，我们之间这种感情的危机我很早就意识到了。

你说，有一种很累的感觉。这一点，我也理解得到。而且我还发现，这种累有时并不表现为无精打采和心绪不宁，相反的，反而时时表现为过分的亢奋和兴高采烈。

我知道，你怕伤害我这一点点可怜的男子汉的自尊心。害怕看到因为你心情沉重，而使我也心情沉重起来。

你说：让我们彼此陌生一段时间，好好地整理一下自己的思绪。

我没有权利说不同意，但是，在说同意之前，我想先弄清几个问题：

你是对我彻底失望了，还是发现了我的某种致命的缺点？你在信中没有这样说，而我也相信我不是这样一个完全不值得你爱的人。我有根多缺点，但也有不少优点，至少我对你的爱从一开始到现在，一直忠贞不渝。

你是另外发现了更理想的对象，因而爱有所转移吗？你在信里没有这样说，我也没有发现丝毫迹象。如果真是这样，请不妨直言，我虽比较自尊，同时也会自爱。

实际上，我认为，我们目前的这种危机是一种爱的激情阶段过去后的骤冷反应，是我们都冷静了都开始成熟了的一种表现。鲁迅先生说过，爱必须有所附丽才有生命力（原文记不清了，大意如此）。我们从前的爱确实有些太盲目、太狂热、太空中楼阁。但不能因此就否定我们的爱呀！爱像一个孩子，也是会长大的，长大了它还是爱。

我已经深深地感到，你比我们初识之时，少了一份浪漫，多了一份深沉；难道你一点也没发现，我也同样少了一份稚气，多了一份稳重？记得我们从前，常常为了一点小亨就争吵不休，而且谁也不肯认错。而我们今天都能心平气和地谈论我们之间的爱情。这难道不是一种很大的进步吗？

我觉得我对你的爱已经开始走向成熟，我不会轻易地放弃对你的爱！我知道，你在内心深处还是爱着我的，不然你就不会如此伤感。是的，我们今天都已经发现，恋爱是一种苦差事，你不得不把所有的内心示人，优点、缺点暴露无遗——可这又未尝不是一种好事，有一个可以并值得对之敞开心扉的人，是人生之大幸。何况恩格斯还说过：“爱情的痛苦也是一种享受。”

人，有时间是需要独自整理一下思给的。从这点上说，我又同意我们暂时陌生一段时间，好让我们都清理一下自己的心事。但，这个时间最好不要太长！暂定一个月怎么样？

在我而言，我时刻听从着你的召唤。希望你也记住，有一个人每时每刻都在等待着你。可能你根本没想到，每天早晨我醒来，面对着窗棂上的曙光，第一个想起的就是你。

你对我有什么希望，有什么要求不妨提出来。我会尽力去提高自己的。车尔尼雪夫斯基有一段名言：“爱情的意义就在于帮助对方提高，同时也提高自己，唯有那因为爱而变得思想明澈身手矫健的人才算爱着。”愿与你共勉。

我绝下让你在“还这么在乎我”的时候离开我。也愿你别像“放下担子”一样放弃我们为之付出了多少精力和心血的爱情。如果说从前我们都太幼稚了，那么，现在就让我们成熟起来吧！

永远爱你的紫峰

×年×月×日

例3 我们也可以先结婚后恋爱

菲菲：

请原谅，我是迫不得已，才用文字和你交谈的。

我不能不承认你是一位好妻子。一下班，你就忙于做饭、洗衣，你连洗脚水也端到我的跟前，你如母亲般地照顾我。但我又不能不说你不是一个好

妻子。当你做完这一切后，你便匆匆进入梦乡。我想跟你谈点什么，你却总是：“今天累了，明天吧！”结婚以来，这是你用得最多的一句话。

可我毕竟是你的大夫啊！我不能睡在你的身边却总感叹自己的孤独。我决心改变这种状况。那天，我特意请了半天假，提早下班做好了一切家务。我想，你该有精力和时间和我谈一谈了吧？你吃完饭，呆坐了一会儿，就去拆洗被子。天，被子不是才换两天吗！

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那天你是那么反常。你回来得那么晚，一进门就扑到我身上，亲我、吻我，用指甲掐我。你的呼吸里，分明散发着酒精的气味。我震惊了。你哭的时候，我陪你哭了。

你很快进入梦乡。梦中你也哭泣，也紧抱着我，嘴里却呼唤着另一个人的名字。我知道那个名字是你初恋人的。你的心目中只有他。我心如刀绞。我怕扰醒了你，紧咬着唇，抑制着哭声。我真想责问你：你既不爱我，为什么要和我结婚？！

是的，我们的婚事太仓促了。从认识到结婚，总共才 26 天。记得那时你刚失恋。你老喜欢把我带到机械厂旁的冷饮店里喝冷饮，只有到了那里，你才热情如火。你亲手喂给我冰淇淋吃，你偶在我怀里犹如一只听话的小鹿。后来我才知道，那个冷饮店的老板就是刚抛弃你的恋人。我成了你报复他的武器。但这是怎样软弱的报复啊！我再也不肯和你去那里了，也就再不能享受那一份柔情。

我原本应该审慎地对待你给予我的“爱情”，至少在你提出结婚的要求时，问一个“为什么”。但我没有。那时我把你看成日本式女人，娴静、勤勉，而且还美丽。你知道吗，认识你后，我突然变得喜欢串门了。你为我赢得了无数赞誉。

结婚后，我才知道你的娴静和勤勉，实在是一种逃避与我交流感情的盾牌和压抑痛苦的手段。

但我不后悔，我已深深爱上了你。我知道对感情忠贞的人是可敬的。

菲菲，你该明白，所有的感情，都是逐渐建立的，也是可以改变的。何况你的初恋人已经背叛了你的感情我们到他的冷饮店去时，他依旧那么谈笑风生，神态自若；他从你手中接过钱时，竟还能一角一分地数清，忠贞不是殉葬，尤其是为一个薄义负心的人殉葬，就变得毫无意义了。要求你把感情一下转移到我身上，也是很难的，但你完全可以把我当成一个朋友，一个可以信赖的朋友那样对待呀！这样，你就会渐渐忘掉先前的痛苦，重新开始新的爱情旅程。让我们就像我们的父辈那样吧，先结婚后恋爱，一切从头开始。好吗？菲菲！

挚爱你的丈夫君实

×年×月×日

九 准备成婚时情书怎样写

切勿以为双方鸳盟已订，从此万事大吉。婚姻是爱情初级阶段的结束，高级阶段的开始。爱需要不断浇灌，过去只属于已撕去的日历，未来还需双方共同努力去创造。此时，一封情书，既是对过去的总结，又是对未来的设计，它加深、加浓彼此的情，增进彼此的信赖感，坚定对夫来共同生活的信心。

例 1 愿你我都倍加珍惜

小 G：

我累了，很累。终于，你的港湾容我静泊了。我已经有过太多的寻觅和失望。直到那一天，面对你恬静而妩媚的微笑，我感到全部的躁动都在渐渐远去，远去……一种从来有过的安宁融化了我。

或许从一开始，我的期待就是为你而付出的。那所有的寻觅都不过是一些错误。一定有一只手，在冥冥之中牵引着，将你带到我的面前。等你，等这一天，我已经等了好多年，好多年。

一想到我们曾经几乎擦肩而过，我便不寒而栗。是哪一支歌唱过：生命如此短暂，又怎堪一错再错。幸而，我们终于没有错过。那已有的一切，来得过于艰难；那将有的一切，也不会来得太容易。愿你我都倍加珍惜。

赵石

×年×月×日

例 2 婚礼前夜的絮语

书绵：

你好。

昨天晚上，夜深人静时，我把自己默默地送到镜子前，深深地埋进椅子里，镜子里的我，已不是从前那调皮、自由得如闲云野鹤的人了。

再过一个星期，再过七天，我们的婚礼就要举行了，这醉人的幸福震得我既兴奋又紧张。我告诉自己：快些成熟起来！

你知道，我是下了多么大的决心，才决定告别那逍遥自在的“单身乐园”，是你用爱包围着我，逼着我投降的。

想到那日益迫近的婚礼，想到那许多陌生的目光，想到从此将为人妇，就逼得我又惊又喜又惴惴不安，可是，书绵，我告诉你：我的心还是期待着再快些去迎接那鞭炮声……

书绵，在人生的旅途上，我幸运地遇到了你。你像和熙的春风，带给我一个情凉的世界。我不再浮躁，不再报怨。欢乐和幸福溢遍我的全身，令我如醉如痴地跌进爱河。

书绵，现在我才知道，我不但要爱你，更要爱你的妈妈——我的婆婆。我真的好感激她，妈妈她毫不犹豫地把你让给我，一点艾怨都没有。她老人家给你血肉生命，辛辛苦苦养育你，她把你培养成一个标准的男子汉，培养成自立自强令我心醉的书绵先生。她老人家付出的心血，你说，我们该如何报答呢？我们该颁什么勋章，才配得上妈妈的大功呢？对于妈妈的无私给予，我怎能不怀着感激之情去接受呢？但愿我能代尽子责，孝顺干她的膝下床前。

低头回想，我的父母也同样将我捧在掌心明珠似地养大。将来我也要作人母，“养儿才知父母恩”的真谛，我俩将一同去领略。你不必担心我同婆

婆的关系，放心吧！“夹板气”的灾难，绝不会降临在你的头上，因为我用心在那儿把关。

书绵，我周围的许多男孩子，有不少婚前活得轻松，来去随便，清洒活泼。可结婚后，不用说行动处处受盘问，光钱袋空空就使他们在亲友面前无地自容。我的哥哥就横遭此“祸”，你千万别笑我家丑儿扬。哥哥他每每在亲友面前抬不起头时，我就暗暗对自己说：我将来不能让我的丈夫这样遭罪。我要让你的头扬得高高的，你出门我不会让你的钱袋羞涩，我要填满你男子汉的自尊，塞满个轻松给你，放你自自在在到朋友中去谈笑。

你当然可以带朋友回家，请不必担心事先没请示，我会尽我的能力做顿好饭菜来喂饱你们。

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需要理解和扶助，都需要轻松和愉快，良好的生活气氛，并不是夫妻两个就能创造的。家庭需要朋友、需要友情。我知道你是识货的，所以你的朋友才一个比一个有水准，我也需要吸取你们的知识营养，来滋润我的思想。放心地将你的朋友带到家来，我会尊重、喜欢他们的。

书绵，看到这儿，你也许会怀疑：我的妻子真能这样吗？我不需要发誓，书绵，只是把心打扫得干干净净，欢迎你进来看看。

我要做的这些，书绵，不是要换取你的欢心，而是我对你有所期待。我要让你安心地去工作，去成就一番事业，那样我的眼睛会为你发出光彩。但是可千万别将你铸成一个大男子主义十足的家伙，美美地认为我是爱得忘了自己，才甘愿牺牲这么多。假如你这样想，那可是大错了。

书绵，我还要告诉你，我不会满足做一个尽享家庭欢乐的小妇人，任己逍遥，闲适无为；也不甘心用你的成功来壮丽我的人生。我也喜欢领略成功的喜悦，哪怕是一点一滴。为了不使我将来的人生留下遗憾，我绝不舍弃自我完善的每一个机会，说句时髦的话就是“爱情和事业，是现代女性的双向追求”，我所需的，也正是这两样。

书绵，纸短情长，要说的话真的还有好多好多，但也只好就此搁笔了，留给我们甜蜜的夜晚再细唠吧！

你的爱“妻”

×月×日

十 失恋分手时情书怎样写

必须面对这样一个事实：并不是每一次恋爱的结局都是花好月圆。严格地说，每一次恋爱从一开始就面临着两种可能的结局——成功与失败。失败就是失恋吧？这是因为爱情是人类交际中最容易许诺又最容易变化的一种情感活动。人间有多少不如意，情感也会走到分别的路口，这是没办法的事。恋爱双方在感情发展的过程中，或因性格不合、趣向下投，或发现了对方致命的弱点，或一方移情别恋，或双方都感到彼此间的感情已成为一种负担，甚至遇上了一场不可抗拒的灾难等等，这些都能导致失恋。我们反对“非爱即仇”的作法，这种观念太陈旧太狭隘。我们应当看到，失恋不仅是一种痛苦，在更多的时候还是一种解脱。既然不可能心心相印陪伴终生，就应当心平气和地分手。把那痛苦、忧愁与烦恼，深深埋在心底，去面对新的生活。旧爱结束，标志的是新爱开始。

这个时候要不要写封情书呢？我看，还是写一封的好。你可以根据你与对方的具体情况，把你真实的感受或分手的原因写给对方。这个时候的情书，可以抚慰心灵创伤，让友谊长存心间；可以义正辞严地谴责对方的负心，表明自己面对新的生活的信心；可以余音袅袅地为你的这一次不成功的爱情打上一个句号。

例1 我明白了什人叫心痛如灼

李凯：

你，从我的身边走开，已整整一个月了。在过去的几年中，你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你的离去，无异于带走了我的一部分生命，使我常常想起你。我曾一度试着把你忘记，但太多太多的记忆占据了的空间。我知道我永远无法不去想你，你是我的过去，谁能没有自己的过去，谁又能忘记自己的过去呢？

那一年的夏天，是一个炎热而流泪的夏天。

经历种种磨难坎坷的我终于走进了大学校门。当另一个各方面很不错的男孩一天又一天不间断地给我写信的时候，我却一遍又一遍地在纸上划着你的名字。直到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中午，我正在外面洗衣服，忽听到有人喊我，抬头一看，依旧是那么高大那么潇洒的你正披着阳光向我走来。一瞬间。我怀疑自己眼花了，直到你托着我的手轻轻、轻轻地叫着你的名字，我才知道正是那个魂牵梦萦的人。那一天，我们手牵手爬上了山顶，一路上你说你从来没有忘记过我，你说你怕打扰我才一直未来找我，未了，你还告诉我你直到现在还未找女朋友。

我毫不怀疑地相信了你的话，我相信了你从来没有忘记过我，我相信了你一切都是为了我好，我每隔三天给你写一封信，告诉你我依旧是过去的我，我依旧离不开你，我永远不会嫌弃你，我愿意为你舍弃一切。

直到有一天，在很久很久没有收到你的信以后，我来不及写信来不及打电话，便匆匆赶到你单位去。刚下车时，夜已深了，我一个人正害怕地快步走着，忽然看见路灯下，一对男女有说有笑地在我前面走着，那背影，那在千人万人中我也决不会认错的身影，一瞬间，我明白了，我明白了什么叫做心痛如灼。

拖着沉重的步履带着身心的疲惫，踏上了回校的车。我记起了你说过的话：你说过我不会做家务，只会昏天黑地的捧着一本书啃得眼泪直流；你说

过我不会玩，从不跟你上录像厅进舞厅；你说我不讲究穿着打扮，老是怕把过多的时间浪费在口红胭脂上；你辽说女大学生没有什么了不起，天真纯洁得三言两语便死心踏地地跟定了你；你还说你找我只是为了满足虚荣心，让别人瞧瞧你的本事；你说面对这一切，我还能说什么呢？当初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说过“原谅他们吧，因为他们不知道。”同样地，在经过那么长夜痛哭辗转反侧无法入眠的夜晚后，我原谅了你！

黄昏时不再坐在窗前痴痴地望着窗外期待着你的出现，出门在外也不用心神不宁地担心你到来而匆匆赶回寝室，下课后也不再急急地翻信箱找你的信，所有的一切都过去了。

我相信该来的终究会来，不该来的终究会去。

易安娜

×年×月×日

例2 为什么要那么多山盟海誓

丽：

我亲爱的姑娘，请允许我最后一次这样称呼你。我在反省，我不能不承认，我是一个失败者。我不是你所期望能终身相托的人，我缺乏那种激情与欢愉，我只是一个蹩足的演员（如果人生是个大舞台的话），可惜你所看到的接触到的仅仅是这些，你真正了解我吗？一个心性高强的男子汉……

为了你的幸福，我将毫无怨言地退避、默让。如果我的这种牺牲能换来真挚的友谊和在你心目中偶尔掠过的一丝淡众的眷恋的话，我就满足了。我将永远地感谢你使我曾经有那么美妙的情感与岁月。

每一个人都有爱和被爱的权力，可是爱情就这么无解，甲爱乙，而乙却爱着丙。但是一个真正的男人除了力争自己的幸福外，勇敢与道德，痛苦与宽容都应该兼顾，世界如此之大，造物主是公道的，我承认认识你是我的幸福，而离开你是我应该背负的痛苦。我无怨无悔。也许在这以后，我的这份情感，这份深沉的爱再没有人能领受了。在你之前，的确有过很多次机会，但我都放弃了。我不是个轻率的人，我所追求的、意念中的人应该是我心目中值得爱的人，你就是。丽丽，你应该清楚这份情感！

此刻，我还有什么可说呢？你请求我原谅你，而我却请求你原谅我。我在你的情感中掀起过骚乱，带来过不安。过去了的就让它过去吧！重要的是将来。不过我要向你说明，你说我过于冷静，缺少那种热度，这是你肤浅的理解，也许正是这种理解，使你对我产生了失望，其实深沉的人、冷静的人，才是爱得最执着最热烈的人，为什么要那么多山盟海誓？只要一句“我爱你”就行了。

我希望我们一如既往地友好真诚地往来。

丽，我深诚爱着的姑娘，在这离别之际，让我吻你的名字，真挚地、深情地。

语无伦次，原谅我！

你始终可以信赖的阿来

元月20日

第四部分 情书范例十五讲

引言

朋友，前面我们已经对写情书的基本法则、第一封情书怎样写以及写情书的时机作了比较详尽的介绍。也许，你还会说：“是啊，我已经知道情书应该怎么写了，可我还是写不好，怎么办？”别急，在此，我们又专门精选了十五封（组）情书进行具体的讲评。这十五封（组）情书的作者都不是名人或文学家，他们也和你、我、他一样都是些普普通通的青年人。这十五封（组）情书各有独到之处，我们评点它们，也不是从文学的角度来谈问题，而是从爱情的角度去讨论它们哪些地方写得好，哪些地方写得不好，要怎样写才更好；同时从十五个不同的侧面去讨论它们为什么要这么写，这么写给我们提供了一些什么启示。相信你细读之后，一定会大有收益的！

第一讲 早写这封情书该多好

我们是有缘还是无缘

雄辉：

这世上的事，莫非冥冥中已有定数？那剪下断，理还乱的，是情；那说不清，道不明的，是缘吗？

那么，我们是有缘，还是无缘？

你说，天地如此广阔，一对男女在茫茫人海中相遇，哪怕是擦肩而过，也已是无限的缘份了。如此说来，我们该是有缘了。不然，我这南国女子为何偏偏去到北国古城与你相遇？为何我们都不约而同地把生命中最美丽的一段青春交付给那所湖光山色中的古老校园？倘若无缘，我们怎能同听一堂课，同读一本书，同在妙处交换会心的一笑？我们又怎能共同拥有一段当下甚珍惜、过后回味无穷的岁月？

初见你时，对你并无好感，冷冷相待，以致许多年后，你还耿耿于怀。后来，一件偶然的事改变了我对你的印象。

那天，班里组织第一次集体春游，我却扭伤脚踝，行走不便，一个人可怜巴巴地坐在空荡荡的宿舍里，心里好不是滋味。一个陌生人来敲我的门，他说他是你的朋友，受你之托来陪我说话，帮我打水买饭。因为你是班长，不能不参加班里活动，下午刚回到学校，你就来看我，弄些白酒帮我按摩散淤。临走，留下命令：“明早等我接你上课。”

坐在你的自行车后座上，看看你宽厚的后背，我感到一种被保护的踏实。我想：假如你是我哥哥，该有多好！许多年后，当我们骤然重逢，当我在黄昏的街上又一次坐在你的车后，不禁欣慰而黯然：莫非你命中注定只能做我的哥哥？

从那以后，我们接近起来。我们曾在课桌下偷偷交换从图书馆借来的好书，也曾在课间热烈交谈争执。记得吗？你曾笑我折纸玩是儿童所为，后来你得了我一只纸鸢的“贿赂”，反过来又夸我心灵手巧。你曾为我叫你一声“哥哥”甘愿从图书馆为我背回又厚又重的《辞海》、《辞源》。我曾得以读完你那厚厚一本不为发表的诗，也曾与你一同抚琴轻唱。我曾听你说过幼夫双亲的惨痛，闯荡生活的辛酸，也曾目睹你课余打工的艰辛……

我们暗暗彼此倾心，却又不肯吐露片言只语。在希望对方表白的等待中，我们变得矜持。于是，在那拼命装出来的冷漠中，我们误会、猜疑，把这份感情葬于心底。时时见面，却无往日的亲密，只有淡然一笑；也和大家一起说笑，却不再有默契的相视。于是，毕业时，我们没有给对方留下一张照片，一字赠言。在一个大雨滂沱的黄昏，我踏上了南去的列车，站台上，不见你的身影。

相聚一场，终于天各一方。我常忆起古城，忆起校园。我不知是留恋那里的风景草木，还是留恋那段失落的恋情，我甚至不知道今生还能不能见到你。一晃五年。那个秋阳正艳的午后，我们骤然重逢。因你唐突印在我额上的一吻，我们都陷入沉默，良久，抬头相视一笑，眼底却都是泪雾飘浮。锁在心底的恋情得到了验证。虽说这只是一段酸楚的情，可我们终于知道了我们是相爱的。还有什么能比这更深慰于心呢？你说，你也设想到，这么多年了，还仍然恋着那个叫你“大哥”的女孩儿。虽然你已不再是当年未名湖边那个纯洁少年，但你心里保留着一块圣地，那里供奉着你的第一次纯情，供

奉着一个清清纯纯、温柔小巧的南国姑娘。你又说，你真希望时光倒流，让你重新活过，那时你不会再失去我。

曾经期待过的表白，今日闻知，却是悲喜交集。我们已非当年了无羁绊的青春少年，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我们再难同行。“可奈今生缘已误”啊！清冷的月辉下，你，一脸凄然；我泪眼莹莹。

你说，你曾暗示过，可我没理会你的表白。哦，是那次白桦林中的歌声吗？“爱我所爱，无怨无悔，此情长留心间。”你给大家表演节目，我与你视线交接，虽有所会意，却不愿自作多情。哦，是那次你只悄悄对我一个人回答大伙的问题吗？你说女朋友说有就有，说没有就没有，当时我只认为你不想告诉大家，却没去体味那话里的深意。哦，还有：你曾轻轻捉住我的手，我却怒目相向。你认为我是讨厌你，终于默默松手，低头离去。你的生活经历造就了你过于敏感和自尊的性格，你害怕遭拒绝的现实，所以你更加缄口不言。可是，你知道吗？没你一句爱的表白，没你一句感情的承诺，我怎能把一只不曾被少年握过的手交给你？我虽出身寒门，却也清白自尊，我以心相许，你怎么偏就不懂我的心呢？

也许我们都活得太认真、太仔细、太在乎那句表白和承诺了。可是，谁能指责这种认真和仔细呢？

我们在掩饰中互相猜疑，在误会中互相伤害，却又带着伤痛彼此怀念。

你说，我们是有缘，还是无缘？

若无缘，我们本是南北两地生长的不同的人，为何能相遇以至相爱？倘若有缘，又为何两情相悦，却又失之交臂？

人生就是这般阴差阳错，又岂是有缘无缘几个字说得清？也许正是这种缺憾，人生才显得更真正，更让人回味。只要我们曾经真实地活过，真诚地爱过，也就拥有一段真实的人生。只要心底珍藏着一份纯情，在寒星清冷、月凉如冰时，能袅袅泛起儿缕温情，就是以给人慰藉，又何必苦苦纠缠有缘无缘呢？记得有位台湾诗人曾经说过：“曾经相遇，曾经相爱，曾经在彼此的生命中光照，即使无缘，终是无憾。”

让我们都为彼此的幸福而祈祷。

南南

11.5.

[评点] 早写这封情书该多好

这是一封被泪水打湿的情书，因为它写迟了，所以满纸凄情。如果早些写，那就是另外一种景象了。误！误！误！

南南与雄辉本是互相属意的一对。这在南南的信里写得明明白白。一对有情人，却为何流水东西？是家庭阻力？是社会不容？都不是。原因仅仅在于，他们都在等待对方表白，而他们双方又因各自的心理原因未作表白，于是，在失望中，他们互相客气起来了，冷淡起来了，矜持起来了，“时时见面，却无往日的亲密”，“毕业时，我们没有给对方留下一张相片，一字赠言”。

要说雄辉没有作过一点努力，那也太冤枉他了。在给大家表演独唱，唱到“爱我所爱，无怨无悔”时，他不是将目光投入南南，与她视线相交吗？在他看来，姑娘是应该会意的，如果她真爱他，是应该回报的。但他错了，南南是另一种想法，“没有你一句爱的表白，没有你一句感情的承诺，我怎能把一只不曾被少年握过的手交给你？我虽出身寒微，却也清白自尊，我以

心相许，你怎么就偏不懂我的心呢？”

你们看看，爱情哪怕是只隔一层纸都会产生误会，而一个小误会又会导致一连串的误会。

五年后，一次偶然的的机会，他们重逢了，这才验证了当年大学校园里的那段爱，然而，“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物是人非，再续前缘已不可能了。

这一场不大不小的爱的悲剧，起因于男主人公的太自尊，他不愿承担被拒绝的难堪；起因于女主人公的太过矜持，以为爱的第一次表白应当是男方的事情，少女只应被动地等候少男的表白、宣誓，然后给以允诺。

既然把自尊看得比爱情本身更重要，那以后就不必为此黯然神伤了。可是下，他始终在心里保留着一块圣地，那里供奉着他的纯情，供奉着一个清清纯纯、温柔小巧的南国姑娘；而她，尽管在信里没有明确表白自己这五年来的内心感情，但这封信已经把她的心迹暴露无遗。

实际上，他们都深爱对方，非常珍惜这段情。

如果早点挑明，懂得彼此在对方心目中的位置，他们会不顾一切艰难险阻而携手同行，因为爱在召唤他们。而爱的力量是无坚下摧的。

扼杀他们这段纯洁初恋的，只是一种误会。

误会的产生，来自双方的心理素质都没有达到现代文明要求的水平！

惜哉！憾哉！

今天，我们读南南的情书，会有千思万绪，但如果归根结蒂为一句话，其实也挺简单，那就是：

“爱上了，就要勇敢地表白！一千次暗示不如一次挑明！”

第二讲 不妨保有一点骄傲

你是我心中的偶像

阿青：

你好！可以说是你闯入了我们的生活。以前我、志强、阿南是我们车间的难兄难弟，饭菜票共用，衣服共穿，提前过上了“共产主义”生活。一些爱管闲事的爷们还说我们是同性恋。可自从你到了我们车间，我们哥儿仨就不对劲了。前些日子志强就偷偷地买了琼瑶的小说来看，因为我们都知道你喜欢琼瑶的小说，而阿南则老是有事没事凑到你的身边与你搭话。你知道为这我可心急如焚，唯恐他们抢先了一步，所以我给你写信，向你表白我的心迹。

在我们哥儿仨当中，他们都说我表面上不出奇，可干事是一板一眼的，那么我对你的爱也是一板一眼的。那天我第一次看到你，我就吃惊了，你甜甜地笑着，柳眉微扬，明澈的眼睛忽闪忽闪，嘴边留下一个浅浅的酒窝。你说：“我是新来的，请多多关照。”那声音柔和、甜美，当时我就想好好地介绍一下自己，可志强凭他个大显眼的优势一下子就把自己推销给你了，以后呢，志强一幅春风得意的神态，真令我咬牙！

反过来，我冷静一想，在我们三人中，只有我对你最合适，首先我们之间的谈话每次都有意犹未尽之感，这是他们俩不曾也不会感受的。其次你主动地要我给你借几本工具书，要我在业务上帮助你，这真使我受宠若惊。其三，那天聊天无意中得知你是十三中毕业的，而我也是，只是比你高两届，看来我们不仅是工友，而且还有同学缘份。其四，是我感觉你是我心目中的偶像，是理想的爱人模式，我要用最大可能来追求你，让你爱我。

那天你说顺路到我们家拿书，我激动得一个晚上没睡好，我用整个晚上来打扫卫生，精心布置房间。我母亲则精心烹调饭菜。结果你没来，我真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似的，后来则像一棵打蔫了的草。事后你是多么温柔地对我解释，我的心都醉了。我觉得我在你的心中有一定的位置了，所以，我才如此大胆而又冒昧地给你写信，请你理解我。

反过来说，我只不过是一个普通工人，要财产无财产，要地位无地位，你完全可以看不上我。但是每个人都有爱人和被人爱的权利，即使你看不上我，不能答应我，我相信你不会讥讽我，我也不会以此怨恨你，我还会像以前一样关心你、帮助你。爱情是自私的，但纯粹意义上的爱却是大度的、海涵的。只要你认为选择别人是幸福，那么我为你祝福。如若你选择了我，我一定会珍惜这份幸福，好好地爱你、保护你，一直到我的生命终止。

夜很深了，这夜我又要失眠了，但这是有价值的失眠，我愿意，因为在灯下我终于给你写完了这封信。此刻，你大概已睡熟了，为你祝福，愿你做个好梦。

握手！

国庆

3.21

[评点] 不妨保有一点骄傲

看得出，这封情书的作者国庆文化水平不怎么高。他在信里写他们哥们三个争着向阿青献殷勤，他呢，惟恐另两个占了先，急急忙忙地写情书向阿青表白爱意，使用了“使我受宠若惊”、“你是我心中的偶像”、“理想的

爱人模式”，“我要用最大可能来追求你”等词语。于阿青，恐怕失之直、浅、露，难以舒心接受；于自己，则有贬抑之嫌。而在爱情追逐中，过分捧对方，贬自己，是最应忌讳的。

有一首外国民歌说：“你的意中人不爱你，因为你不会骄傲。”这看似戏谑的歌词，其实道出了一个情场要理：保持自己适度的尊严，有一点点骄傲，是获得爱情的一个重要条件。

两位小朋友在一起玩耍。A，一位小男孩，正津津有味地玩着两颗小球，一个是玻璃的，一个呢，是泥的。B，一位小姑娘，饶有兴味地看着她的小伙伴玩。一会儿，A似乎觉得这样太委屈了B，便将自己的两个小球中的一个——而且是好的一个，那只玻璃的，送给小姑娘，自己依旧津津有味地玩他的小泥球。

小姑娘当然乐意接受小伙伴的礼物，可并没有伸手接。她想，小哥哥送给我的大概不是最好的，而只有他自己玩的那只，才是最好的，于是，她谢绝了那只玻璃球，转而要那只泥球。

这是人类在童年时代重复过千百次的行为，然而，蕴含其中的人类的一种心理特征，即使在他们长大成人以后，也并不会因此消失。已得到的大约是最差的，得不到的才是最好的；拥有时不懂得珍惜，失去时才倍觉宝贵；不费力得到的不知看重，费尽心力得到的才觉价值千金。

在爱情领域里，这条法则也时时起作围。在许多场合里，小伙子廉价奉送给姑娘的爱情，姑娘并不在乎；对于身前后大献殷勤、热烈得无以复加的小伙，她们时常只是嗤之以鼻。反过来，也是一样。小伙子常常并不钟情于向他频送秋波的姑娘，而把眼光投向那些比较自尊自傲的少女。

这里，我们应当向青年朋友们说明的是：我们赞成在爱的追求中保持一点骄傲，请注意，是“一点点”，不是很多很多，不是要你故做清高，妄自尊大，拒人于千里之外。这里所说的要有一点骄傲，是提醒青年朋友，在追求爱情时，一不要不适当吹捧对方，贬抑自己；二是在追求中不要操之过急，要循序渐进；三是在写情书时讲究分寸感，有损自己尊严的话不说或少说。

保持适度骄傲，根本上说，是要认清自身的价值，努力上进，不断完善自己。一个看不起自己的人，难以使别人看得起他。而没有尊敬，也就没有爱情。

国庆因为阿青没来家做客，便“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这就未免太失态了。一个真正有内涵的姑娘，对此不会感到舒服，更不会动心的。你们说呢？

保持适度的骄傲，从另一方面说，也是爱情本身的法则所决定的。爱情首先要求相爱的双方脚踏实地，平等相待。把一方面捧上高空，把另一方面贬下深渊，这本身就是在加大着感情上的距离。其次爱情要求相爱的双方感情同步增长（不是等量增长），在一方没有精神准备的情况下，另一方一下子将自己的爱推向峰巅，其结果也只能是以热对冷，使自己的心态失衡。

我们这样说，并不是说国庆的这封情书写得不好，应当说这封情书起码是情真意切的，相信这一点阿青姑娘是能体会到的。而且，我们对国庆这种有什么说什么，怎么想怎么说的态度，基本上是赞赏的。只是觉得不妨保有一点骄傲则更好些。

在此，我们只是提出一个人们初恋时常犯的毛病，提醒初涉爱河的朋友们，要摆平对方和自己的位置，调整好自己的心态。

第三讲 怎样解开对方心结

因为我爱你

薇薇：

在我提笔给你写信的时候，你也许还在列车上。不等你到达目的地，我就迫不及待地给你写信，这足以证明我此刻的心情。

薇薇，在你启程的前一天，我们长谈到深夜。其中你两次问我：“你为什么和我谈？”我当时之所以没有正面回答你，主要是因为这不是一两句话可以说得情的。现在就让我利用周末休息时间，回答一下你提出的问题吧！

在有些人眼里，像我这样高干家庭出身的大学生，理所当然应该找一个门当户对的“大家闺秀”，你这个从农村出来的“孩子王”似乎不般配。我知道，你在心灵深处热烈地爱着我，但你肯定会受到周围舆论的影响，对我们的关系打了一个大大的问号。你出于慎重，这是无可非议的。

至于说我为什么要和你谈，最简单不过的答案是：“因为我爱你。”还记得吗？那次我们在公园散步，你突然问我：“假若你是曹雪芹的同龄人，那么大观园里的女儿们，让你挑一个作妻子，你挑谁？”当时我不假思索地回答道：“挑史湘云。”大观园里那些金枝玉叶，虽然个个有着花闭月之貌，沉鱼落雁之容，但要让我真正挑一个做终身伴侣，那还需要细细掂量一下呢。林姑娘虽有“咏絮之才”，却是个“多愁多病身”；宝姑娘博古通今，知书达理，但举止过于做作，且又爱使心计；三姑娘探春虽“才自清明”，志向远大，但她趋炎附势，待人冷酷；二姑娘迎春呆板懦弱；四姑娘惜春悲观消沉。史湘云却不同于她们。史姑娘身心健康，性情开朗，才思敏捷，心地纯正。她从小父母双亡，因而更珍视友谊与爱情，她与大观园里的姐妹们相处得极好。

薇薇，我喜欢读《红楼梦》这部书，不知为什么，一读到史湘云，自然就想到你。你也许会骂我，骂我把一个新时代女性与封建时代的姑娘硬扯到一起。请你不要误会，我可不是那个意思。我只觉得，在你身上，具备有许多令我倾慕的素质。

首先，你热爱生活，善于生活。你一边教书一边上电大，又担任少先队辅导员，事情千头万绪，可是你总是那样从容，有条不紊，样样事情都干得相当出色。去年年终，你不但被评上了优秀教师，而且电大考试也名列前茅。你的宿舍，虽没有什么高级装饰品，但却收拾得爽爽利利，不管什么时候走进你的房间，总会给人一种赏心悦目之感。我想，如若我们以后共同生活，两人共同分担家务，那么我们的家一定会料理得更好。

其次，我爱你心地善良，以诚待人。你不像社会上有些人那样虚情假意，趋炎附势。你与同事相处，总是处处与人为善。你从不会像有的女青年那样饶舌嚼舌，拨弄是非；更不会像某些红眼病患者那样，看见别人进步便妒火中烧，甚至暗生害人之心。今年六月份，与你同入校的王老师被选上了市人大代表，有人对你说：“你是优秀教师，哪一点不如她？”可是你却毫不介意，人前人后总夸王老师好。前几天教育界表彰先进工作者，你还投了王老师一票。有人说：“妒嫉是女性特有的心理。”这话虽然欠妥，但也道出了某些女同志偏狭的心理特征。你平时积极进取，遇事不甘人后而又不嫉贤妒能，这对女性来说尤其难能可贵。

另外，我爱你身体健康，精力充沛。你身上有一股蓬勃的朝气。你的时

间那样紧，可是无论酷暑严冬你都坚持体育锻炼，从这里可以看出你的意志和毅力。试想，一对获得了美满婚姻的夫妻，如若有一方病魔缠身，那总不免会感到美中不足。

同时，我还爱你风度高雅，举止大方。你从不像有的姑娘那样爱虚荣，在男性面前搔首弄姿，矫揉造作。你表里如一，谈吐自然，举手投足，皆有分寸。

总之，我爱你坚强而不冷酷；热烈而不轻浮；谨慎而不胆小；自信而不自负……。

薇薇，读到这里，你也许又该骂我耍贫嘴了。不过，我从不爱奉承人，我说的都是心里话。这也许是“情人眼里出西施”吧？

写成这封信，正是中午十二点，再过一个小时，你就到达春城昆明了。薇薇，你平时太累啦，趁这次教师外出旅游，你可要好好玩一玩啊！

此祝

一路平安！

林林

×年×月×日

[评点]怎样解开对方心结

林林致恋人薇薇姑娘的这封情书，写得不错，很能给青年朋友们一些启发。

当林林写这封信的时候，他和女友的关系是一种什么状况呢？从信里我们得知：他们的恋情已经到达了等待最后突破的阶段。他们一道逛过公园，谈论过文学艺术、人生爱情等重要话题。临别的前夜，又作长谈，薇薇提出了这样的疑问：“你为什么和我谈？”

请细细品味这个疑问句。出于女性的羞涩，薇薇将“你为什么爱我？”这样的问题，用一种轻一些、淡一些的口气说出来，而其实提的正是“你为什么爱我”这样一个问题。对此，她的恋人林林懂了，我们也应当懂了。

这个疑问句，透露了薇薇什么样的心曲呢？

如果她不爱林林，她应当说：

“对不起，我不能接受你的爱。”（直率式）

“去找一个更适合你的姑娘吧，我不配你。”（委婉式）

如果她爱林林，也确信林林爱她，她会说：

“只希望你永远记住今天这个晚上。”

而如果她爱林林，却对林林的爱心存疑虑（因为林林是高干子弟，自身文化素质也高，而她却是一个乡村学校的“孩子王”），她便会提出“你为什么和我谈”这样的问题了。言外之意，接受林林的爱是不成问题的，她只是要弄清楚林林为什么爱她——是实实在在的，还是华而不实的？是真心实意的，还是虚情假意的？对一个少女来说，这至关重要。如果她不弄清对方感情的分量便轻易以心相许，那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

作为真心爱恋着她的林林，这时该怎么办？尽管林林出身高贵，才华横溢，但这毕竟不是猎得姑娘芳心的最主要的因素。薇薇品德高洁，不慕虚荣，她更着重的是男方感情的纯洁度与深度，不会仅仅因为男方的地位与才华便轻易被征服。林林知道这点，他于是铺开信笺，跟姑娘娓娓谈心，历数姑娘的美好品德：热爱生活，善于生活；心地善良，以诚待人；身体健康，朝气蓬勃；风度高雅，举止大方……等等，并援引他们共同赞赏的红楼人物史湘

云为参照，使他的表白更具说服力。他在回答“我为什么爱你”这样一个姑娘最为关心的问题时，同时也表明了自己对姑娘了解的程度，表露了他高洁的人生志趣。

在这种时候，如果他重复一些爱情歌曲诗词中的老句子，比如：“我爱你，我愿我们是一对鸳鸯，在碧波中畅游嬉戏；我爱你，我愿你是波浪，我是长堤，日日夜夜相偎依……”那该会怎么样？诚然，这是很美的情诗，但此时此刻用，由于缺少针对性，会流于空泛，不着边际，恰如隔靴搔痒，难以射中薇薇的芳心。而现在的这封林林的信呢，薇薇读后，如果不激动得热泪盈眶，至少也会如沐春风，其原因就在于它有的放矢，诚挚、亲切、实在。

“到什么山上唱什么歌”，根据对方的心态写情书，在情书中回答对方最关心的问题，这是初涉爱河的青年朋友尤其不可忘记的。只有解开了对方的心结，才可能扬起爱的风帆。

下面我想再举两个特殊一点的例子，进一步说明这个要点。

一个小伙子爱上了一位跛脚姑娘。姑娘聪明、秀气，也很有才气，但她回绝了许多小伙的求爱，原因是她不需要别人的“怜悯”。然而这个小伙子却成功了，他的情书使姑娘动情了，当即冒着大雨奔向他家，进门便趴在他的写字桌上哭起来，哭得好伤心。边哭边向他倾诉：“你最理解我，也最爱我，我接受了！”

那小伙子写了一封怎样的情书？里面有这样一段文字：“我宁愿当一名筑路工，把世界上所有的道路都铺得光洁平坦，使你能轻松地、自由自在地去行走，去生活……不知为何，我竟然对大自然产生了一种厌恶和憎恨，尤其是夏天的暴雨和冬天的大雪，这些，会给你带来多大的痛苦和不幸……九月一日起，东城开始修路了，请你绕一绕，千万别走那条路，也别从胡同里穿行，那里也是坎坎坷坷的。有时我真希望自己也断了腿，这样我就能每天伴你而行了。我会给你力量的，爱你，我心甘情愿！”姑娘的心被征服了。

另一个姑娘爱上了一位火葬场的化尸工。小伙子虽很英俊，但想到历次恋爱的挫折，就拒绝了这位姑娘的求爱。姑娘很伤心，几次找他也谈不上三句话，于是就写了封信：“……你是一个男子汉，在我们这个残留着封建意识的土地上，你生活得那样理直气壮和无所畏惧。你没有在死神面前退缩和躺倒，这种精神震动了我。我有一个愿望，我死后的躯体也要交给你这样的男子汉来下葬，那是我的快乐和幸福。”小伙子为姑娘的坚贞所征服，终于和她幸福地相爱了。

第四讲 爱情 = 机缘 + 追求

只不过有些话想跟你聊聊

凌斯：

前天晚上在李姨家见面以后，我踏着皎洁的月光回家，心里也像那月光一样，澄澈明净。想起你机智而幽默的谈吐，闪着思想火花的对事物的见解，心中不禁有些悸动。这个夜晚，我失眠了，这可能是我二十二年来第一次——为一个男孩。

第二天，李姨告诉我，你觉得我“样样都好”，无论才华、气质、风度（这真让我有些受宠若惊），只是“相貌太一般”，因而决定：“以后再说”。

在听到李姨转述你的话以后，我为自己感到遗憾。虽然，我并不悲哀，因为我有足够的自信。

我并不会——也不能责怪你的决定，只不过有些话想谈，算是跟一个朋友聊聊天。如果前天晚上不见你，我想我决不会有兴趣写这样一封信。这也算有缘吧，虽然是一面之缘。

既然我“各方面都好”（才华、气质、风度），按理说，你就应该乐意和我交往。然而，你决定“以后再说”，这谁都明白，是不想交往的客气的说法。为什么？因为我“相貌一般”。足见相貌在你的心目中实在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我知道，时下许多男青年在选择女朋友的时候，常常以“女貌”作为唯一标准。这个“女貌”，他们的理解就是容貌。而容貌呢，就是身材苗条，脸蛋迷人。凡符合这些条件的，就是他们心目中的“灰姑娘”，至于其他呢，就顾不上了。我的哥哥，一位才华横溢的大学毕业生，就曾是这样的。我曾期望殷殷地把我的女友小路——一个极善良、极温柔而又略带着羞涩的女孩介绍给他。他们见面了。小路在这次会见后曾激动得彻夜难眠。可我哥哥呢，也和你一样，说她“样样都好”，就是“相貌太一般”。后来哥哥按自己的标准，另找了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漂亮女士，他庆幸自己的心愿实现了，他宠她爱她，对她百依百顺，有事无事地故意带着她串门以炫耀她的美丽。但时间一长，便有点乏味了，因为她脑子里实在太空。有一次哥哥陪她去看美国电影《魂断蓝桥》，满以为她会感动得一洒同情之泪。可电影没看到一半，她竟然侧着身子倒在哥哥肩上睡着了。弄得哥哥兴味索然。不久，哥哥终于忍受不了她的浅薄而离开了她。

事后，哥哥对我说：爱人不是花瓶，光好看没有灵魂和血肉是不能心心相通的。那女的，整天像花蝴蝶满天飞，他只好陪着大把大把地扔掉时间、精力和钞票。他终于悟到，以容貌为择偶的唯一条件是大错特错了。我的女友小路后来嫁给了甘林。甘林，就在你们那个研究所。他们现在是幸福的一对，这你应该有所闻了。看来，女人光靠漂亮的容貌并不能给她的丈夫带来幸福和快乐。

拉拉杂杂写上这么多，千万别误会以为我在说服你。如果你听了这番忠告，或许对你以后寻找爱有点帮助呢——谁知道呢？

小玉

7.8

[评点] 爱情 = 机缘 + 追求

先说几句题外的话。对于爱情，有些人相信“可遇不可求”，也就是相信缘分。认为“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逢”；一旦“无缘”，不论

你怎么追求，也不会成功。有的人则相信，爱情要靠追求，不追求，本来应属于你的爱情，也会被别人抢去。持这两种观点的人各抒己见，并且都可以引述大量的事例来证明自己的看法。

你持什么看法？读者会问。

我想说：我既不认为缘分决定一切，也不认为只是追求就必定可以成功，爱情领域驳采纷陈，太瑰丽、太神奇、太千变万化，无法用某一种规则来匡定。只讲“缘分”，以为到一定时候，你心爱的人会自己走进你的生活，成为你的伴侣，这就像“守株待兔”一样可笑，无视“缘分”，以为只要爱上了就应该追，只要追就可以得手，这也会把少男少女们引入邪路。

爱情成功的保证，是“缘分+追求”！

严格地说，真正的爱情是一定要追求才能获得的。天上掉下来的爱，不费吹灰之力就能获得的爱，不是真正的爱。因此，“追求”在爱情中有重要的、巨大的作用。至于追求是否能成功，这就因各人的情况而异了。

小玉见到凌斯后，心中“悸动”了，失眠了，这里，小玉不便直截了当地说自己已坠入情网，她出于女性的羞涩心理，说得很含蓄，很婉转，但明眼人是一下就能看得出来的。

然而，从对方那儿传来的信息是，凌斯认为她“相貌一般”，说白点，就是“不够漂亮”，因而不想跟她谈。按理说，既然“流水无情”，“落花”也就应当“无意”了。但不，由于一面之缘，小玉心中的平静已被打破了，她已经走不出他的影子。这时，该怎么办？聪明的姑娘便下定决心追求，见证便是这封信。信中，她很有分寸地给凌斯谈了自己的想法。当然，不便于说“我虽然相貌平平，但别的方面可是非常好，你要是娶了我一定幸福”，这样的话，一个姑娘说不出口，即使说了，失于直、浅、露，也不能打动对方。于是她便举了她的哥哥在爱情生活中的一段经历，由此印证自己的论点：美丽的姑娘并不一定能给男人带来美妙的生活，决定婚姻美满与否的是双方精神上的投契。

小玉是言于彼而意在此，用他山之石，攻此山之玉。将一些不便于明说的话，用巧妙的方式说出来，让对方去品味。少女的智慧在这里显示得非常鲜明有趣，你越读，越会感到意味无穷。

这就是说服对方的艺术，也是追求爱的艺术。爱情中经常需要说服对方，所以，如果你还没有谈恋爱，或正在恋爱，毫无疑问，是应该学习这门艺术的。

当然，小玉在信末也没忘记声明一句：“千万别误会以为我是在说服你”。这不明明白白是在说服对方吗，为什么要否认呢？这正是妙处所在。又要去说服对方，获取对方的爱，又要对此加以否认。“此地无银三百两”一个多情而又自尊的少女形象，活脱脱勾画在我们面前。

不妨设想一下：凌斯收读这封信后，忍不住急忙复信为自己辩解，聪明的姑娘运用自己的才智，又加以剖析鞭辟，双方鸿雁往返，心灵也越来越靠近。

小玉是对的。她喜欢这个男孩，她就去追求，不论是直截了当式，还是拐弯抹角式。

不论有无缘分，勇敢地去追求吧！爱情的欢乐就在追求之中。追求中的失败与成功，欢乐与烦恼，冷淡与热情，失意与得意，交错、碰撞、接近、排斥、分离，这些生动活泼千变万化的感情运动，正是爱的最诱人、最迷人、

最醉人、最光彩照人之处。而只有追求，才能体会内里滋味。

从一定角度而言，爱的意义不在追求的目的最终是否达到，而在追求本身，即使壮志未酬，但曾轰轰烈烈，也便无愧于你的青春了。

第五讲 于具体细微中见真情

我手上都快攒到上千元钱了

阿棠：

你好！来城里帮工已快一年了，很想念家里，也很想念你。城市虽然热闹，可我总觉得不如咱山沟里好。尤其是晚上，你很难找到一块洒满月光的草地。记得在家里，我们经常是踏着月光，走向小河边，在那里我们无所不谈……一想到你的手是那么温热而有力，你的胸膛厚实得像一堵墙，我就恨不得马上飞回你的身边。

城市这块土地于我太生分了。等我攒下了一笔钱以后，我就马上回来，回到你身边。你要好好地等着我。

在这里做工每天清晨4点整起床，晚上10点多钟才能就寝，好在我在农村里累惯了，身体还吃得消。你尽管放心，我还长胖了。只是总觉得睡不够，有时候，只想找一个闲暇，倒头呼呼大睡一番，百事不管。

前天发了工钱后，我给你买了一斤半毛线，准备向老板娘学着编织像老板穿的那种毛衣，从右肩到左腰斜着三条线，你穿上这件毛衣一定比老板还神气，你个儿大，肩膀宽，而我们老板又胖又矮。我准备在你的生日前织好，寄给你。在你生日那天，穿上我织的毛衣，你一定会更加想念我的。是吗？

你现在身体好吗？不要过分地劳累，我不是那种爱挑别的姑娘，其实，现在时兴彩礼，是一种浪费，花一二千摆酒请客，实在不实惠。我觉得最要紧的是两个人相亲相爱，活得开心就好。有很多人为彩礼累折筋骨，甚至走向犯罪，这都太不值了！我们是90年代的青年，不要那样死板，我爱的是你这个人，而不是钱。现在我手中都快攒到上千元钱了，到时候你拿去做彩礼，好吧？不要顾你那男子汉的面子。从我们青梅竹马开始，你就成了我唯一喜欢的男人，爱你，是我的幸福！我赚的这点钱虽然也辛苦，并且离乡背井不容易，但总比咱们山沟里弄钱容易多了。只要你不催我回去，我就在外面多干些日子，你同意吗？

其实我无时无刻不在想家，但一想到我哥哥的婚事要钱，一想到母亲那过早苍老的面容，一想到你为了几块钱翻山越岭卖柴火，我就觉得能找到这份事做是一种幸运，所以我很努力地工作，并且暗中学着他们的手艺，我相信以后这些会派上用场。我也会好好地照顾自己的，你尽管放心！我绝对不会像有些进了城的乡里妹子忘了自己的故乡，想方设法往城里钻。

现在，已经很晚了，城市虽然昼夜喧闹这时也疲倦了，想睡了，而我却一点睡意也没有，我在想你，不知你是不是也在想我？如果我此时能出现在你的梦中，那该多好啊。

收到我的信，你也要早早地回信给我，免得我望得心神不定，让同伴们笑话。

阿桃草于8月20号深夜

复信：新瓦屋在等着你做新娘哩

阿桃：

收到你的信后，我一刻也没耽误，马上就铺纸提笔给你写回信。

我此刻的心情，真是又激动又难过。你对我的那份深情厚意，令我感动不已。但你提出的那个用你攒的钱做彩礼的建议，我万万不敢接受。阿桃，亲爱的姑娘，请你理解我的心，一个男人，不能自立，还要用女方的血汗钱

来作彩礼，叫我有何面目做人？还是把钱用在支援你哥哥的婚事上吧！你哥的处境比我们难得多，我还有你理解我，可你哥的对象就没有你这样好说话了，没有两千元彩礼只怕过不了门。

至于我俩的事，我想这样办，首先我们尽量地给你父母做工作，争取他们同意不要彩礼或少要彩礼。我还会请乡团委书记阿青哥去帮我们做工作，你父母对他最信任了。万一做不通工作，我就是脱层皮也要凑起这笔钱，把你娶进屋来。有些事情是个人的力量无法改变的，当今农村彩礼之风盛行，你父母又特别爱面子，我们又怎能叫他们为难呢？他们没有把嫁女收的彩礼用来娶媳妇，就是对我一百个看得起了。我又怎么能让她们如花似玉的女儿，走进只有一个老母、间半房子的贫寒之家呢？阿桃，我告诉你一个消息，我已经备齐了起屋的料，等收了晚稻就下脚。等你过年回来的时候，你会看到一间三缝八间的新瓦屋在等你做新娘子哩。你高兴吗？

我还要告诉你一个计划，等房子起好以后，我就以房子做抵押，请阿青哥做中人，到信用社贷一笔款，办一个木耳养殖场，走科学致富的路，现在我已经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还专门参加了县里举办的培训班。阿桃，请相信我，我有的是力气，人又不蠢，为了你，我什么苦都能吃。我相信我一定会成功的。

我现在唯一担心的就是你一个人离乡背井到城里打工，遇到个什么作难的事连个帮手也没有。特别是城里很复杂，坏人也多。阿桃，你还记得阿珠吗？地就是在城里受了坏人的骗，被骗到广州以后，又把她一甩，搞得地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前不久被送回村里来，现在还一天到晚躲在屋里，不敢出门。村里人背后讲她的那些话，可难听了。当然，我可不是拿她来比你，你千万不要误会；我只是说，阿珠原来多好一个姑娘，就让城里那些坏人给毁了。我只是提醒你多保重，遇事多留个心眼。阿桃，我多么想你回来啊！多么想你立即回到我的身边啊！可是，我不能太自私了，我应当支持你在城里多工作些日子，你父母把你养这么大不容易呀，你要多赚些钱为他们排忧解难，多尽一点孝心。我家和你们家的情况都很好，你不要挂念。有什么事，我会及时写信告诉你的，请放心。祝一切顺利！

阿棠

×年×月×日[评点]于具体细微中见真情

阿桃是位忠贞、朴实的农村少女，她到城里帮工近一年了，可心却时时系着家乡的山山水水、故里亲人，特别是她的恋人阿棠。她忙得手脚不闲，时时渴睡，却不忘给心上人写信寄去自己的殷殷思念。较之城市青年的情书，阿桃的信已褪去了一切华丽的色彩，然而，却实实在在，极有分量。信里，她首先介绍了自己进城后的工作生活状况（这可是她的男友最关心的）：工作忙，累，想家，收入不错……接下来，转入对恋人的思念与关切了：她为他买了毛线，正织毛衣，而且是按照她所理解与评判的“新潮”式样织的，要让他穿上这件毛衣“比老板还神气”；她怕他太累、太苦，提醒他注意身体，不要为彩礼和婚宴花费过分辛劳，她甚至愿把自己进城积攒的一千多元钱给阿棠转贴成彩礼钱……最后，她让情人放心，她决不会忘了家乡，不会像有些乡里妹子那样想方设法往城里钻，她一心想念的是他，她的阿棠。

阿棠的复信，也没有华丽的词藻、如诗如歌的语言，他首先谢绝了阿桃将自己的工钱给他作聘礼的好意，他认为这会让他无面目做人。由于贫穷，他俩的婚事正笼罩着阴影，对此，他的对策是：通过自己的奋斗，首先把房

子盖起来，让阿桃过门后有新屋住；至于聘礼，拿不出那么多，可以请乡团委阿青哥出面做做工作。而等阿桃过门后，他将贷一笔款，办一个木耳养殖场，夫妻双双共走致富之路。末了，他叮咛心爱的姑娘要提高警惕，不要被城里的坏人欺骗了……。关切挂念之情，溢满字里行间。

农村青年的情书，有自己的特点。

其一，城市青年的温饱问题大都已经解决，当他们在自己恋爱婚姻中追求一种更高的意境、更朦胧的情调、更浪漫的氛围时，农村青年却还在为温饱，为起码的住居条件以及因为贫穷而受到威胁的婚姻本身操心。因此，出现在他们的情书中的不能不是一些很具体的问题：积攒了多少钱呀，聘礼呀，盖房呀，父母对他们婚事的态度呀……等等，当贫穷还在威胁他们未来的幸福时，他们能有什么心思主对月伤怀、赏景抒情呢？

其二，在这样的情书中“爱你”、“想念你”等柔言蜜语已经不多；抽象的爱的描述，已经被具体问题的思虑所代替。谈这些具体问题，也就是谈“爱”，这是农村青年的情书的一大特点。

下面，我们再谈开一点。

实际上，处于热恋阶段的情人写情书时，也不免要谈到各种具体问题，这些问题中有些是双方必须谈的，不可回避的，就像阿桃和阿棠谈的那些问题；更多的则是双方感兴趣的事，如日常生活，相思情怀，幸福感觉，未来打算，心中的烦恼，往事的回忆，现实问题，近期打算，以及其他国事家事单位上的事。其实，在热恋阶段，写什么似乎已不是重要问题了，重要的是，写的本身就是彼此的思念，是感情上的联系，是心理上的慰藉。因此，一定要写得具体详细，才能满足对方精神上的需要。而且写得具体详细，也是写情书一方的一种感情宣泄。有些文字在别人读来，也许会觉得过于琐碎，甚至罗嗦，但自己的恋人读来，却能从中感受到别人无法感受的甜蜜和快乐。因为相爱的人们对于对方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渴望了解得一清二楚，都时时刻刻关注着。因此，热恋中的情书一定要不厌其详，不厌其细，不厌其烦，不厌其具体。这就是所谓具体细微中见真情。

第六讲 情人认错也有讲究

快回信吧！我期待着

向织：

大学几年，我认定我成熟了！标志之一，我识破了建国的“阴谋”；标志之二，我决心老老实实向你认错、请求，不，乞求你的谅解（也许不要我乞求——你对我的一住情深和宽宏大量几乎使我无地自容，而且促使我断然回到你身边）。

建国的“阴谋”就不多谈了，每当我疏远你的时候，他就特别兴奋，而且小心翼翼地安慰你；同时，又热切地支持我对你的“背叛”。我一直看不起他的小动作，但一直原谅他，因为他的种种行为都是因爱你而发，我真从心底里原谅他。然而，我又十分放心，我知道，他的努力不会成功——因为你……因为你在爱情上有令我羞愧的执着。你从来没发过我的脾气，你从来只是微笑。

建国曾经对我说：好马不吃回头草。他甚至还不无影射地说：男子汉大丈夫不能屈从于女流之辈。他的潜台词我懂：他希望我愚蠢到死不认错而在疏远你的道路上走得更远；但我明白我在情感上欠了你许许多多，唯有认错才公平，唯有认错才是真正男子汉的行为。

我们的缘分是与生俱来的，我们有共同的小山冲，有共同的小水塘，有共同的青草坪，有共同的酸枣林。我们是真正的青梅竹马。我们长辈的深意，已经在取名字时有了强烈的暗示，我叫“向耕”，你叫“向织”，自然，并不在于真要我耕你织，而是寄意于质朴的农家良愿。因此，从懂了一点人生的秘密那时起，“耕”、“织”就成了我们两人共同的默契。

我很难忘记一件事，我相信你也不会忘记，那当然纯属小孩子的顽皮，但一切似乎就在孩提的契机中确定下来了。你知道，在青草坪上，我把编成的花冠戴在你的头上，我们悄悄地“拜堂”，仪式是从我姐姐的婚礼上学来的，那时我们正好十岁。

小学，中学、大学，我们默默地同步前进。考堂上对答案，回来相约归家，语文老师的格外垂青，数学老师的故作刁难，一切心领神会，一切心有灵犀，只需相对一瞥，相视一笑，一切尽在不言中。

倘若没有我的过错，一切顺其自然，我们是令人羡慕的一对——当然，你能原谅我，我们仍是令人羡慕的一对。

本来想当面说清这一切，而我实际上也多次徘徊在你窗前，我多想玻璃上敲那你我熟悉的暗号，然而没有你的原谅和应允，我不敢！

也许我挑选的是一条难堪之路——因为有人提醒我，回到你的身边，我将忏悔终生，永远是负债的一方——但我愿意如此！快回信吧！我期待着！

你的耕

6.19.

复信：我已经记不起我们有过什么不愉快我的耕：

爱情不需要解释，也不需要原谅，如果你还在爱，那就说明了一切。

不知道父母长辈取名的具体动机，但杨家生下了你，取名向耕，陈家生下我，取名向织。我悄悄问过妈妈，她说，因为我们两家都是请柴山坳的老塾师李执古取的名，看来，我们的姻缘还要感谢那位执古老先生呢！

不错，你对我的放心就是对我的最大了解，我心里从来没有过第二个男

人的身影。到底什么时候，你就进入了我心田呢？是在山塘中戏水，还是在竹林中挖笋？是牛背上吹笛，还是在青草中摘花？也许就是那次难以忘怀的“拜堂”吧！反正，你一直在我心中耕耘，而我一直在编织我们共同的梦境。

我们俩同岁，但我总觉得我比你大许多，所以，说老实话，我对你的感情还包含些许姐姐对弟弟的感情，也正因为如此，我曾发誓：这一辈子我都让着你。我对你发不起脾气来，我觉得——这种姐姐的感情很特殊——我总是觉得：你小，你顽皮，好玩，很有意思，很有味道。

当然，你最近那次调皮就出了格，刺痛了我的心，刺痛之余，我也感到，我这一辈子是不能没有你了，因为那种失去的怅惘，实在不是滋味。

我从来没有想到你会分心。那次校运动会上的女子百米赛，我得了第一，你的眼光却紧盯着第二名不放，王珏平素不打眼，但一穿上运动短裤，那颀长白亮的腿把男孩子都亮晕了，但我没想到你是晕者之冠。当晚，我去找你，不见你，马上敏感的跑到王珏的宿舍，她也不在。我真有五雷轰顶之感。

我站在宿舍门口，一动不动，到十一点，女生宿舍关门的最后一刹那，王珏才从暗夜中“亮”了出来。她看见门内灯光下的我，首先一怔，有不自然的羞愧，但接着，脸上就浮出那种女孩子得胜时特有的微笑。

我第一次感受到惨败的痛苦。

然而，第二天我遇见了你，你的羞愧，你的无地自容，你的无法掩盖的慌乱（其实我根本无法证实你和她约会以及约会的任何情况），你脸刷一下红到了脖子。我一下明白了许多，你变得殷勤起来，想法来讨好我，我从你手的颤抖，感知了你心的忏悔。晚上，王珏早早地走向你的宿舍，不久她又神色惨然地独自走了出来。

我又感受了反败为胜的欢欣。我是无言的胜利者，而且我没有花力气就轻巧地胜了。这不能不归功于我心中不变的爱和你心中积聚的爱。这么一次波澜，我们从来没有明言，但我希望不要讲了，一切尽在不言中。

我也曾经害怕，怕你因男子汉的面子而不肯回头，我只要你回头，不要你认错。别人的劝解不是毫无道理也有把爱人的过失当法宝舞弄终生的妻子。但，我可以直言，这种人不懂得什么叫爱。当爱人回头时，我的感受是心疼还来不及呢，怎么还会记恨呢？

如果你仔细掂量一下我们相爱的漫长历程，你就不会傻呼呼地自我摧残三个月了，为什么不来见我呢？我说过不见你吗？既然我从未拒绝过你，那么你也不必得到新的应允。快来吧，我已经记不起我们之间有过什么不愉快。你说呢？

你的织
6.19.

[评点]情人认错也有讲究

情海常翻波浪，恋人间常起猜疑。一旦遇上这种情况，最好去求助于情书。有错认错，有疑释疑，一旦风平浪静，爱的风帆将会更高地扬起。

认错，也有些什么讲究吗？

当然有向耕与向织的情海波澜，起自另一位女同学王珏。在校运动会上，向织得了女子百米赛第一名，王珏得了第二名。由于王珏一穿上运动裤，“那颀长白亮的腿把男孩子的眼都亮晕了”，而向耕居“晕者之冠”。因此，在那么一截极短极短的时段内，向耕有些心猿意马。当然，他很快便神志清醒了，他毕竟忘不了与他青梅竹马的向织。

他决定回头。

怎样向向织说清这一切，向她认错，求得她的原谅？

切记，不能纠缠于事情的本身。如果你相信对方的爱，那么，你只须表示自己的歉意，表示自己此时懊悔的心情，便足够了。如果你去辩解，表明你的清白，说明你其实从未动摇过，说你对某某人从未动过心，那会是一种什么情况呢？

那就愚蠢了。

你不可能说清，不可能证明。不仅不能说清，不能证明，还会引起对方更多的疑虑，那将与你写信的初衷南辕北辙了。

其实，你心爱的人并不在乎你是否有过短暂的移情别恋，他（她）只要你迷途知返。你愿意回头，这就足够了。

向耕正是这样做的。与王珏的一段感情纠葛，他只字未提。相反，他写得最多的是他和向织的一切，起名啦，儿时的情趣啦，大学数年的亲密啦。当然，明确地表示了忏悔。

向织呢，回信中并不纠缠于向耕的过错，相反，通篇洋溢的是对向耕的疼惜之情。她是非常明智的。要把迷途的爱人的心拉回来，最好是给以更多的爱抚，而别得理不饶人，婆婆妈妈地数落对方的错处。真要这样，他可能会要“走”，那时，你再对自己的愚蠢懊悔万分，可能为时已晚了。

第七讲 如何给明星写情书

请不要责怪我欲望太奢

邹枫：

你好！赠你的几首小诗可收到？原谅我，亲爱的朋友。自从看到你以后，仿佛一切都在变幻。

追忆前年的《九州方圆》，那是我第一次看见你。我可惊呆了！适间正读拜伦诗剧《唐·璜》，你恰恰和我脑海里想象的唐·璜一模一样，我不敢相信我自己！所以，我很想和你做朋友——真心实意的好朋友。

请你不要责怪我欲望太奢。

我非常喜欢你，你的一切，你那宽宽的额际，散发柔辉的面颊，具有多种情怀的星眸，让人不难感觉出这是一个多么善良、钟情、天真和纯洁的生命！还有浓黑的鬈发和如冰纱一般的白色斗篷。这就是你么，我的朋友？

你恬静淡雅的微笑，胜过百合，胜过人间万语千言，胜过天堂的感召。你洁白如玉的真纯心灵，永远跳荡妙不可言的爱情的音律。你是我深黑天宇的一颗启明星，昏昏欲睡的莲花含愁的珠泪，催人泪下的感人诗篇，翩然而至的青春的缪斯，生命晨空的一抹彩霞，悠扬、婉柔的仙乐，我为它心醉，热泪涌流，我的朋友！

我不知道你的心在哪里，你最深情的歌儿在哪里，你含泪的喜悦在哪里，你愁苦的烦恼在哪里，你的桃金娘在何处倾吐幽香？可我要远渡重洋去寻觅。多彩的朝霞永远在东方欣然地向我微笑，我有希望么？

亲爱的朋友呵，假如你收到我的心，能让我倾听你心律的搏动么？来封信吧！

你的陌生朋友洙瑶

一月五日

邹枫：

我亲爱的朋友，你好么？

今晚的月色多么好呀，我的朋友。好久了，我真盼望在这月明之夜，你能坐在我身旁说话。如今，当我在独自凝视默坐的闲暇里，总不断有丝丝缕缕的哀愁侵扰我，像圆月迷人的淡淡清幽。哦，我竟像月亮一样呆傻，漫无目的地坐着，笑着，叹息着。朋友呵，你可知道它是为你？有时，心会悄悄哭泣。但流得最多的是欢喜的、希望的泪水，它像迅不可阻的泛滥的洪水，冲毁你我之间的沟沟坎坎。那闪着耀眼的灿烂光辉的该是我们的笑容，脚下的路变成斑斓夺目的彩虹。

我的爱促我把你写成诗，羞涩却又动人地描画、装饰你。我总喜欢把那被愁喜之泪浸泡过的爱情的种子含在口里，然后，迅疾地躲在一边，悄悄地充满欢喜地看着被我打扮一新的你。可你呵，不肯回首，你不知道你应接受的礼物是多么美丽，我的朋友！

你要永远将你心头的秘密藏起么，我的朋友？

当月的柔辉给你沐浴的时候，你难道不觉得我的轻轻爱抚正在你的周身化作惊喜的颤栗么，我的朋友？

自从我看见你梦幻般的双眼，我就感到世上的一切愁苦都抛我而去，走得很远。留在我心头变成悲哀的泪泉的只有你梦幻般的双眼！

我将永远为你陶醉。

把你心之门敞开吧，邀我作留；我虽没有光彩夺目的礼物赠与，可我的百感交集的泪雨的灌洒，可使你花丛里所有的花朵竞相开放！

在许多日子里，我被千万种愁绪网罩，不能克制，不能自抑。我常常想干脆地撕破它，和内云一道飘然地飞逝而去，毫不怜惜我自己，可要想撕破你的音乐之网，我的心会碎裂。

你像太阳的一缕金光，永远在我心头的树梢上轻轻跳荡，你像洁白的栀子花瓣，在我心之馨香中径自芬芳，你像飞过青青山涧的一阵清风，在我渴望的心上洒下甘露般的清凉，你像一轮十五之月那样温谧、圆满，在我心中投下飘摇的幻影……

你要永远将你心头的秘密藏起么，我的朋友。

当月的柔辉给你沐浴的时候，你难道不觉得我的轻轻爱抚正在你的周身化作惊喜的颤栗么，我的朋友？

你的朋友洙瑶

二月四日

[评点]如何给明星写情书

洙瑶姑娘爱上了明星邹枫，便给他——尽管他们素不相识——寄去了一腔柔情。她的情书与得非常优美，够资格与邹枫作深层次的心灵交流。我们无法确知他们是否终成眷属，但成了好朋友却是可以预测的。

迷恋、倾慕明星是一种非常广泛而普遍的社会文化现象。《少林寺》在全国全胜界公映后，该片男主角李连杰立即成为成千上万少女们狂热崇拜与迷恋的偶像，每天收到的芳笺玉照令他无暇细读，从日本女性那里寄来的礼物包裹由于多不胜数而无法一一领回；而费翔，自1987年在中央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演出后，他收到的情书有人估计是五万，有人估计是十万。五万也好，十万也好，总之是多得难以计数了。

如果你，一位少男，或者一位少女，正迷恋着某一位女明星，或者男明星。并且想要给你心中的偶像寄出第一封情书，那么，你希望得到我们的什么忠告呢？

我们想给你奉送的一句话是：请努力成为他的，或她的知音吧！

成为知音，才能有思想上的共识，感情上的共鸣，才能有心灵的交流。交流才能产生感情，有感情才能成为伴侣。

如果他，或者她，是一位通俗歌星，那么，你首先得对当今中国乃至世界通俗歌坛有个大体的了解吧？数得出美国、日本、非洲几位首屈一指的摇滚歌星吧？说到港台歌坛，小虎队，红唇族，你不能一无所知；邓丽君的温柔、谭咏麟的深情、齐秦的冷峻、姜育恒的孤独，你该能够侃侃道来；彭丽媛，刘欢、李玲玉……这些歌坛明星的保留曲目，你应当如数家珍。当然，你不能只懂一点皮毛，靠一些零零碎碎的知识来装充门面，你必须将整个身心沉迷进去，做到深得其中三味。当然，你最重要的一课，是要把你心上人的所有演唱过的歌全都听过，品味过，逐字逐句地揣摩过，将最动人之处反复吟唱、熟记。须知，当你们见面的时候，这将成为架设你们心灵之桥的必须的建筑材料！

切记这一点！

如果你迷恋一位电影明星？

如果你迷恋一位作家？

举一反三，请照此办理吧！一定要先成为他的或她的知音，然后才能

谈其他！

当然，不仅是某个专门领域的知识与修养。你应当从整体上提高自己的素质。发展自己的能力，丰富自己的性格，美化自己的风度……一句话，要使人爱你，先使自己变得可爱！

其次，你最好去了解一下，你所倾慕的这位明星是否已经婚嫁？了解的途径可以是报刊杂志，也可以是对方的单位、熟人、亲戚朋友。了解清楚了，才好动笔将一腔压不住的柔情灌注于芳笺玉简呀！

在许多情况下，少男少女们对明星们的倾慕迷恋是一种对偶像的崇爱。有一位中学女生，狂热地爱恋着一位全国闻名的男歌星，为他菜饭不思，长夜难眠。凑巧，这位男歌星在某年五月来到她所在的城市演出。少女看完演出，等在场外，她朝思暮想的梦中人终于向她走来了。她激动得一句话也说不出。男歌星掏出笔，为她签了名，说了声：“小妹妹，好好学习！”便乘车而去。她后来说起这件事：“一见到他。我才知道，这是完全不可能的！”

许多少男少女迷恋明星，并非真的要 and 明星们成爱侣，做夫妻。他们是被一种对美的事、美的人的向往牵引着陷入了梦幻。一旦满腔的情爱得到宣泄，他们便会在冷静的反思中讪笑自己的幼稚与天真了。

第八讲 这里是另一个战场

万水难流恋汝情

瑛：

想你！此刻，窗外风儿呼呼，窗内暖意融融，灯下，我正铺纸提笔，寄托我的爱恋。看来，今晚又是个不眠之夜。

瑛，还记得我离家的前一夜，在你那幽静的斗室中，我们谈理想、谈人生，一直谈到晨曦临窗……。在这千里之外的军营里，我时常重温着那情景。多少个夜晚，你的倩影关山万里入梦来；多少个清晨，无情的起床号震破我们的谈笑风生。

“男儿千里戍边陲，鸿雁翅展传芳讯”。书信与军人从来都有难解之缘。我常自私地想：那绿色的信使该不是为我俩专设的吧？是啊，我们难得有黄昏后、明月下的幽会；小河边、鲜花前的亲吻；电影院、歌舞厅的乐趣……。但我们拥有薄薄的纸、厚厚的情、深深的思念。这就是我们命中注定的爱情！因此，我将你的来信，一封一封，按时间顺序装订成厚厚的一本，并将你的那张彩色玉照装饰在扉页，还自得其乐地作了一篇爱序。饭后茶余，训练间隙，一有时间我就捧着它反复地看，反复地读，每读一遍总有新意，总有品不尽的甜蜜。你的爱语似清清的山泉，潺潺流过我干涸的心田，是它驱散了我无边的寂寞，是它给我的人生注入生气，是它使我变得更加勇敢。我要永远的珍藏着它，十年、二十年……。只要重温它，就会觉得青春永驻，爱情长存。

连日来气温急降，但练兵场上仍是热浪冲天。在今天下午的无千斤顶换汽车轮比赛中，我一举夺得全师的冠军！当我走向领奖台时，心情很激动，如果当时有记者伸过话筒来让我谈谈此时的感想，我会大胆地敞开心扉说：此时，我最想念的就是你！

的确，现在很多人都讲实际、讲实惠。姑娘追求的爱情也是卿卿我我、耳鬓厮磨，长相守，不相离。你的亲朋好友们也劝你与我吹灯，因近制宜，就富攀亲。但你却对我这个穷当兵的一往情深，爱得执拗得叫他人费解。对此，我能给你什么报答呢？我只有热血一腔，灼心一颗。前几天，偶读沈醉写的《我这三十年》，其中，沈醉给他妻子的信中有这么两句诗使我感触良多：“死若有灵长护汝，生无一刻不思家”。借题发挥，也凑两句给你：千山易阻相思会，万水难流恋汝情！

吻安，我心中的维纳斯。

你的 德强
x年x月x日

永远是你真挚的朋友

亭亭：

你好么？

越过无边的相思林，踩瘦了崎岖的山路，鸿雁终于跌跌撞撞地飞来。捧着你的来信，我久久地凝视久久地亲吻。

然而，信封里淌出的却是你无奈的苦痛！我呆立着，任心海奏起悲哀的声浪，我在苦苦地思索中解剖这爱的误区。

不想恨你。恨你也改变不了现实。既然你已决定与我分手，我又何必把受尽扒磨的身心推进苦海。要爱别人，首先有爱自己的能力。我们曾深深相

爱，那么纯真那么痴情，然而，爱情婚姻的商品化冲击着中国社会、中国的军营。我无法选择我的家庭，也没有弄一张大学文凭的运气，选择的偏偏是以抛洒热血为己任的职业。我理解你，你毕竟是个女人，是个软弱的女人。的确，爱之舟不能超越现实的海洋，你离不开父母的翅膀，懦弱与娇柔的双肩挑不起一个军人妻子的重担。担惊受怕，异地相思，漫长等待，别离痛苦，都需要耐性与毅力。军人的妻子是应该有点钢铁味的。

人生注定是花开花落。失去你的伤痛也许只是暂时。说爱情的微妙在于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有道理，但理智不能战胜感情又何尝不是一种悲哀。爱你，不一定要得到你。婚姻是一场赌博，爱情很重也很轻。既然你不承认我，你那势利的父母也瞧我不起，我就更要活出一个样子来，为我也为我们军人！

相信你很快会走进新天地。但你太纯情太柔弱，因此，你一定要学会鉴别男人！

生活需要的不仅仅是热烈。创伤只能让宁静来愈合。高原的太阳已漫过我的窗棂，我将把昨天的记忆交给红土高原冷峻豪放的山风，然后去阅读深邃的天空，阅读如黛的远山。

“我曾经那样真诚，那样温柔地爱过你但愿上帝保佑你，另一个人也会像我一样爱你”

永远是你真挚的朋友时金

x年x月x日

[评点] 这里是另一个战场

德强很幸福，有一个两情相悦、心心相印的恋人；而时金呢，他的女友却在诸多因素的影响下离他而去。我们为前者庆幸，为后者叹惋。

这是军营男子汉的情书。

军人选择的是以抛洒热血为己任的职业，军人的恋人——不论是刚强的还是软弱的女性，都必而经历“担惊受怕，异地相思，漫长等待，别离痛苦”这种种滋味的折磨，有的忠贞不渝，有的中途退出，使军人婚恋倍多风浪。

然而，如果仅仅将军人婚恋中的风云变幻、春约冬改归之于一部分女性的不够坚贞，似乎又失之偏颇，我曾听到过这样一个真实故事，某军队干部的妻子在婚后五年，坚决要求与丈夫离婚，一了解原因，原来是这位军人太不懂温存体贴。一年仅有一次的探亲，本是难能可贵的，可妻子初来的晚上，他照用他的扑克不误，他没有问寒问暖，没有温存体贴，做完了“那件事”便自顾自地倒头大睡。在他看来，跟妻子喁喁谈心，嬉戏调笑，统统属于“婆婆妈妈”的范围，是他这个男子汉不屑为的。无怪乎他的妻子称他为“木头人”，并且一无反顾地弃他而去。

这样的例子也许并不多。然而，抱有和这位军干类似想法的军人却实在不少，是不？

社会心理学揭示：女性有一种天生的依附感。她们在恋爱中，或是在结婚后，都渴望男性强有力的臂膀的支撑；她们渴望男友或者丈夫在她们的耳边不断灌注爱言情语，她们一遍又一遍地要求心上人重复爱的诺言而不厌烦；她们希望爱人欣赏她们的发式，赞美她们的服装甚至是头上的一只平常的蝴蝶结；……在有些男性看来这都是些不屑一顾的小事，可在她们的生活中却占有极重要的地位。

军营男子汉与恋人们两地分居，军人的恋人们妻子们因而牺牲了许多平常女人能享有而他们却不能有的幸福与快乐。这是无可奈何的事。然而，也并

非绝对不能补偿，鸿雁传书，深情频寄，就是最好的补偿。人是感情的动物，恋人之间最牢固的联系是感情的联系，你心里有她，时刻想着她，这就是最牢最牢的拴捆她芳心的绳索呀！我们看看第一位军人德强，他和爱人情书不断，情话绵绵，他把爱人的来信按时间顺序一封封装订成册，将爱人的彩色照片贴在扉页，还作了一篇“爱序”，学习之余，训练之暇，便取来反复地读……。这如海深情，可以撼天地泣鬼神，何况他的爱人？

情场其实也是战场。不同的是，在这里，勇敢、不怕死、敢拚敢杀这些军人必备的素质在这儿起的作用不大了。这里需要另一种精神，另一种状态：多情，温存，体贴。要用这些去“打败”姑娘们的高傲，去“俘虏”她们的芳心。只要你努力这样做，你成功的机会是很大的。

有的女性，不论你如何温存、体贴，她承担不了军人妻子的重任，那就像时金一样，跟她友好他说声再见。时金自尊、自爱，处理得理智而冷静，在这件事上，不失当代军人风范。

第九讲 奏出爱的最强音

这也是我们的祈祷词

阿月：我爱你！此刻，我真想面临大海，面向蓝天，面对高山，从心底里向全世界喊出这三个字！那天，大姐告诉我，说为我介绍一个女朋友，是丽华商场服装部的营业员。不仅有姣好的容貌，而且心地善良，性格温柔，对待顾客总是满面春风，热情周到。大姐叫我装做顾客，先相一相。我当时真是太慌乱了，走到商场前的时候，我的心跳速度已接近每分钟100次，可能还更多。我走近柜台，几乎是一眼就认出了你：一头秀发，一张像满月那般皎洁的脸庞，甜甜地微笑着，说话的声音是那么轻柔、悦耳。你问我想买点什么，我红着脸回答：“不买什么，随便看看。”你哪会想到这个“随便看看”的人，其实是最不随便的呵！

以后是星湖畔的那次相会，你似乎有点紧张、拘束，半晌不说话。而我也有点紧张、拘束，也半晌找不出话来说。然而就在那个晚上，你整个人都走进了我心里。我在心里为你建造了一个永久的、温暖的巢，并且再也不会让你离开。

阿月，请你相信，当我面对你说出那最神圣的三个字的时候，尽管我全身要被爱的火焰烧成灰烬了，但理智之神却仍然清醒。我完全知道，我是非常认真地、非常严肃地、深思熟虑地说出这三个字的。这是我此生的第一次，如果你批准了我的爱，这也是我此生此世的最后一次。

阿月，我爱你！我保证这个世界再没有第二个男孩像我这样深爱看你！

阿月，我爱你！如果为了获得你的爱，需要我跋千山、涉万水，我也会毫不犹豫地立即出发，不管路途多么遥远，多么艰险，哪怕要吃千般苦，受万种罪，我也会坚持到胜利的终点。

阿月，我爱你！如果为了获得你的爱，我必须等十年、二十年……一直等到两鬓染霜，但只要到最后的那一刻我能等到你，我会无怨无悔地一直等下去。

阿月，我爱我！如果在一次意外事故中，我们一同掉进了惊涛骇浪之中，而仅仅只有一个救生圈，那么我会把它推向你，自己含笑走向另一个世界！

阿月，我爱你！请允许我借用一首小诗把我的心声唱给你听。

“我知道这世界不是绝对的好
我也知道它有离别有衰老
然而我只有一次的机会
上主啊请俯听我的祈祷
请给我一个长长的夏季
给我一段无暇的回忆
给我一颗温柔的心
给我一份洁白的恋情
我只能来这世上一次所以
请再给我一个美丽的名字
好让他能在夜里低唤我
在奔驰的岁月里
永远记得我们曾经相爱的事”

这是席慕容的《祈祷词》，也是我的祈祷词！

阿月，你听见了吗？
听见了吗？

大滨
7月3日

[评点]奏出爱的最强音

大滨致阿月的情书，是爱的最强音。爱在他的心里已经沸腾了，犹如熔岩在地壳里翻腾跌宕，终于喷涌而出，光焰冲天，热浪逼人，澎湃咆哮，一泻千里。

含蓄深长，如星月光辉，是爱的一种境界；万马奔腾，电闪雷鸣，是爱的另一种境界。从严格的意义上说，一个完整的爱情，应该包括这两个侧面。而从体现爱情的生命力这一角度说，后者更热烈、更磅礴、更有气势，因而往往更瑰丽、更迷人。

一出戏有一出戏的高潮，一首歌有一首歌的最强音。一出戏缺了高潮，不能激动人心，一首歌没有最强音，就会显得平淡，缺乏震撼力与穿透力。

大滨的这封情书表现的就是这种万马奔腾、电闪雷鸣的爱的境界。我未见其人只闻其声便可推断这个人一定是一位敢爱敢恨的热血男儿。相信阿月姑娘也会有同感的。

我并不是说大滨的这封情书写得如何好，而是说它写得痛快淋漓，其势其情足以使被爱者心灵震撼。当然，这个被爱者也要是爱你的，至少是对你有好感的。不然，如此强烈地把自己的爱一下子推向峰巅，也可能产生与愿望相反的效果。但，无论怎么说，这也是一种男子汉爱人的方式。有人说爱情是一篇最具个人特色的诗篇，大滨这字字烫人的情书，无疑是具有个人特色的。爱有时需要谦恭，但更多的时候需要热烈！

总而言之，爱情最好不搞马拉松长跑；情书切忌作文字游戏。

如果你有爱，你就尽情倾吐吧！

如果你有爱，你就大胆抒发吧！

丢开一切顾虑，抛却一切拘束，放声高唱这曲爱歌。唱到回肠荡气，唱到声泪俱下，唱到声嘶力竭，唱到惊天地、泣鬼神，唱到对方的心为之颤、为之抖、为之痴迷、为之死去活来吧！

这才是爱最瑰丽之处！

这才是爱最神奇之处！

这才是爱最动人之处！

这才是爱最成为爱之处！

这才不愧为“曾经爱过”！

第十讲 最后一次爱的出击

舍不去那段刻骨铭心的感情大伟：

还是按捺不住内心的盼望，还是舍不了那段刻骨铭心的感情，只身一人，我去了那个早就想去而一直不知该不该去的城市。

提前支付的青春恐怕再也找不回来。远远地望见你的背影，可就是不敢面对面相认。仍然是一摇一晃的身姿，仍然是不紧不慢的行走。

朋友问我要不要见你。朋友的隔壁就是你的房间，里面亮着灯。朋友说：你止和你现在的女朋友在一起。我默默地在心里流泪，可微笑着对朋友说：不要打扰吧！朋友也微笑着不再劝了。

我早就想这一趟前往，不会有任何收获，恐怕更严重的是面对你和你现在的女朋友——一个是我曾经全身心痛彻爱过的男孩子，一个是我第一次见面就抹不去印象的女孩子——两个我喜爱的人最终竟带给了我一辈子都挥不去的痛苦，不过，我还是要祝福。

一次同学婚礼上，听说了你们的事情，我半信半疑，只是那一晚上，我又一次失眠，偷偷地找出爸爸的烟，点燃一根后猛吸直到呛出眼泪。我想，我也该考虑考虑自己的事情了，也该重新有一个男朋友，再也用不着为曾经留给你的“再也不想恋爱”的承诺负责。我想，即使我心里流出血来，你也未必能看见，不如就接受别人的爱吧。这样或许能医治过去的伤口。

昨天是什么日子，恐怕你早就忘记。三年前的这一天，你向我宣布了你的爱情。二十年来，我第一次夜不能寐，第一次真正地感动。我想我就是你的女朋友了，我将成为你的爱人，尽管我听别人说太轻易答应男孩子的求爱会被男孩子看轻，可我又实在怕故作高傲会失去真正的幸福。我也不忍心看你焦灼的神情。于是，在你脸上流露出来的喜悦里我们频频约会。我们一次次激动，一次次颤栗。我们起初都以为这将是彼此第一次爱也是最后一次。

也许初恋就是真正的幼稚，初恋时我们不懂爱情。我们一方面怕失去对方，可后来却又不不停地误会。当我把某些来自内外界的压力告诉你时，你说我不够坚强，不是恋爱前那个深刻的我了。其实你怎么会明白，自从我把自己的爱交给你后，我总感到沉重，因为我怕由于爱你而失去自己。所以，我一个人的时候常常感到很累很累。我想，如果能有一段平静的时间，也许我会丢掉不必要的心理负担。

有一首诗说：当我们终于懂了/我们却永远失去/那些往事/岁月就这么蹉跎/我们终于学会爱了/但我们的爱人早已因伤心而离去/我们徒然痛悔/徒然追忆……

爱的沉重使年轻的你我变得连自己都不敢相信。我分明感到你的惊诧，惊诧我以前所没有过的任性。每一次和你争吵，过后我都后悔得要命，可到了下一次仍然不知怎样才能克服那种没来由的情绪。

秋季来临时，我们的关系也有了一个结果。有那么一天，你拦住我，我们一起走在了凉风习习的大街上。尽管我们紧紧相依，但我清楚一切都要结束了，我们的情感好苦好涩。

我们似乎是很坦荡地谈论起各自的将来，虽然这一刻，我卸去了沉重但又开始后悔。可我仍在想，宁可错过也绝不反悔。年轻的心，怎能掂量出这一念头的分量！

黑暗中，你燃起了一根又一根烟。强烈的味儿弥漫在我的周围，美丽的红点烧灼着我的心。我想说：“我爱你。”可终究没说出口。我想事已至此，就不要再想着改变什么。你轻轻地弹着烟。这在我看来依然是那么潇洒。我久久的注视你，仿佛要永远地嵌进记忆。

也不知夜过去多久，也不知又说了一些什么，你最后一次送我到宿舍楼前。我们友好地道别。我又一次想说：让我们和好吧，可昂昂头却说“再见！”

那个时候，为了保持那份自尊，我竟然以初恋的感情做了代价。

以后，就是很多很多被泪水打湿的日日夜夜，我过的好艰难好辛苦。我们谁也没有再去找对方，只是都明白，心的深处都有一块柔软的温床为彼此而保留。

再后来，有人告诉我，你又有了一个女朋友而且很漂亮很娇小。我禁不住泪水涟涟，竟然当着人展示了我的脆弱我的痛楚。同时，我又重新恢复了我在人前的欢乐和自信。我想这不过是你在向我示威，就凭这一点，我就更应该生活得高高兴兴。

现在，你所在的城市和我所在的城市很近很近，听说你又有过好几个女朋友，直到有一个朋友告诉我你正与我曾经很要好很喜爱的女孩子来往甚密，我这才切切实实地感到这一切是多么严重！

已经潇洒了好久，可这回却实在是潇洒不起来。我总以为我会忘记这一切，我也有时觉得我已忘记了这一切。

又一个春天来了，紧接着又是一个你的生日，“再生之人开心”的电报稿拟好了又撕碎。我想，这一次我的祝福纯属多余。

好多的叔叔阿姨都在关心我，好朋友也都在为我操心，男孩子们走过我的身边。我想，我的过去是该彻底埋葬了。

今天，我到你所在的城市去寻找一次你的足迹，像好朋友说的那样“再过一个纪念日”。也算为掩埋昔日的情感之坟而奠基吧！乖上离去的汽车我两眼酸涩，揉揉已流出泪水的眼眶微笑着再次默默说“再见”。

祝福你，我深爱的男孩！

霞霞

×月×日

[评点] 最后一次爱的出击

这是一封极动人的情书。当我们读它的时候，尽管置身事外，也难免为之动容。霞霞与大伟曾是一对恋人，他们曾一道度过心灵共颤、青春燃烧的美好时光，却因为“初恋时我们不懂爱情”而分手。霞霞在“很多很多被泪水打湿的日日夜夜”中煎熬，大伟却已开始另一段爱的经历。霞霞得知真情，赶赴大伟所在的城市，在最后一瞥中“埋葬”这份感情，写下了这封信。

霞霞在信中说明，她这封信是为掩埋她和大伟昔日的感情而写的，而我们在其中读出的弦外之音却仿佛是霞霞在为挽救她和大伟昔日的恋情而做最后的、决定性的冲击。对此，霞霞自己可能还并未完全意识到。她在理智上为大伟和他的新女友祝福，感情上却仍然强烈地依恋着他，企盼着他回归往昔，因而，这封信在实际上便出现了两种互相背离的倾向——口头上说着“再见”，心里却呼唤“快回来呀”。

我们应当承认霞霞有这样做的权利。大伟和新的女友毕竟也还只是在“谈”，并没有走完缔结婚约的阶段。霞霞如果对大伟一片真情、一片深情，

她为什么不可以向大伟剖白自己的心迹，为追回初恋情人作一次声泪俱下的呼唤？

因此，这封看似“告别”的信，实际上却是一封情意最为真切，因而最动人心魄的情书。这是一种中国古老兵书上称为“欲擒故纵”的方法。我们可以推想这样一种结果——大伟在读完这封信后，第一次感受到了霞霞对他的这份刻骨铭心的感情，因而毅然回到了她的身旁。这是极可能的，完全可能的！

因此，我们把霞霞的这封信称为“最后一击”，实在是太恰当不过了。她集中了自己全部的勇气，抖露了心灵深处的全部真情，向大伟发起了最后一次感情冲击：成败与否，在此一举！

如果你也和你的心上人违心地分手，而且你至今仍然苦于不能忘却，仍然深爱着他（她），那么，你不妨也像霞霞一样，来个“孤注一掷”，和盘托出自己的真情。在写这一类信的时候，你必须注意。

首先，此时此刻，你尽可以一泻无余地抒发自己对对方的爱恋。这是最后一次机会了，一切矫饰与掩盖都属多余。抖露你的真情吧！真挚的情感才最能打动恋人的心。霞霞的这封信之所以感人，主要原因恐怕就在于它的真挚。当大伟向霞霞表示了爱恋之情时，霞霞是怎么想的？“尽管我听别人说太轻易答应男孩子的求爱会被男孩子看轻，可我又实在怕故作高傲会失去真正的幸福，我也不忍心看你焦灼的神情”，何等纯洁诚挚的少女情怀！何等朴实的自我暴露！比之故意做出的高傲实在要宝贵得多，也感人得多。

分手的时候，尽管霞霞心中在说“我爱你”，但终究没说出口。大伟送她到宿舍楼，她又一次想说：“让我们和好吧”，可说出的却是“再见”。分手以后，她多少次为大伟而泪水涟涟。这一切曾掩藏在心灵深处的思想与情感，此刻都毫无隐瞒地向大伟披露了。即使是铁石心肠的人，读了霞霞的心曲，也禁不住要为之颤栗的，更何况是大伟霞霞的初恋情人！

其次，你要注意，尽管可以酣畅淋漓地向对方抒发你的爱恋，却没必要向对方乞求——霞霞正是这样做的。这也正是她的不同凡响之处。如果在这样真挚深切的感情面前对方仍然冷漠，仍然无动于衷，那么，一切乞求都是无补于事的，徒然增添对方的轻蔑，损害自己的尊严，这是不智之举。

情场如战场，只要对方还没有成为有夫之妇或有妇之夫，而你又真正地爱恋着她（他），不妨凝聚你的全部情，全部爱，作最后一击。说不定，这才是“致命”的一击呢——使爱情的命运出现新的转折的一击！

第十一讲 学习预测爱的航道

我们明天去登记结婚

梦君：

你说，我们明天去登记结婚。

想恋两年，等你这句话足足两年，你终于说出来了，用你温柔的心，轻轻他说了出来。在我身旁你总是轻轻地叙说，有什么事情总是轻轻问一声“好吗？”每一句话都像三月的小雨轻轻飘洒着，却又重重地落入我心里，从爱上你那一刻起我就想说出那句话，终于忍着，留待你去说。我曾告诉你，别总是听我的，只要你想往东，我决不会向西。你只是笑了笑，跟我谈起舒婷，谈她的《致橡树》。你说橡树只在北方生长，而木棉生长在南方，它们是不可能站在一起的。你愿意是那攀援的长青藤，选择一株伟岸的茎干，借助阳光雨露不停地向上生长，只要能开出灿烂的花，结出硕实的果，依赖又有什么不好！

是的，我们深深相爱，为对方而骄傲。然而结婚，这是人生的另一重要阶段，没有一点经验的我们，能将婚姻营造得幸福美满吗？有人说，幸福的家庭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又有人说，幸福的家庭是绝无仅有的，快乐的家庭则随处可见。在你或我的周围，能找到几例真正幸福的家庭呢？很多人，他们也和我们一样真诚地相爱过。他们也像我们一样憧憬着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然而，什么地方错了？烦琐的家务，过早来到人世间哇哇大哭的孩子，不断缩小甚至没有了的朋友圈子，恼人的经济问题，这一切将爱情过早地推进坟墓。你和我，绝不会满意这种生活，而会共同努力驾驭着我们爱的小舟，绕过一个个暗礁险滩，驶向幸福。如果婚姻是一个笼子，我们要将它织成无限大，里面同样是一个完整的世界，有高耸的山峰、茂密的森林、欢腾跳跃的小溪，有辽阔的草原、芬芳的野花、遍地的牛羊……这一切，我们都能做到的，是吗？

我们将永远生活在一起，在我们共同的家里，不会再有热恋时那种烦繁的约会，虽然那种人约黄昏后的意境令人激动和沉醉！但我们不会闲困在家里，我们会像恋爱时那样常常骑着自行车郊游。或许，我们也会到海过去，海浪照常会奏起雄壮的交响曲邀肩我们回归大自然。然而，大多数时间我们将呆在家里。君子之交淡如水，夫妻之间何尝不是这样！有时，我会完全离开你，沉浸到书本里，在书的广阔世界中遨游，体察我熟悉或不熟悉的人生。而你，也不应该放弃你一直热爱着的插花艺术。晚上，你完全可以投入到自己的艺术天地里，把我，把我们的家彻底忘掉，用你聪慧的心灵去发现美，用你灵巧的双手去设计美。周末来临，照例我和那几位臭味相投的桥牌朋友又会凑在一块儿，按照严格的逻辑思维切磋牌艺。我曾在你面前发誓，三年内即使不能打入省队至少也要进入市代表队，你当时非常赞许我这种力求上进的精神，结婚后也将一如既往，是吗？你的舞友们还会来邀请你去跳舞，别说“不”，那是属于你的天地，你不知道自己的舞姿有多美，看着你跳舞就如欣常一首配乐的抒情诗，令人赞叹不已。我们都应该拥有自己独特的世界，只有这样，才能在我们共同的世界里幸福地生活，是这样吗？

然后，孩子出生了，这个标志着我们爱情的结晶来得正是时候，我们将体验到一种为人父母的乐趣，当然也要承担起教养孩子的重担，就像以前我们的父母对待我们一样。孩子的哭闹会增加我们的烦恼，会使我们觉得这世

界糟透了；而大多数时候，当我们看着孩子的脸从被窝里露出笑容时，一切辛劳刹那间都得到补偿。在我们哺育和爱护下，孩子慢慢会长大，慢慢也会拥有他自己独特的世界。我们只能用我们的爱心去引导他，启发他。列那时，当你、当我、当他都拥有一个值得骄傲的独特世界时，当三个独特世界互不排斥地包容于我们共同的世界时，我们就可以自豪地宣称，我们是幸福的！

今夜的你，也许早已甜甜睡去，而我，却难以入眠。我将这瞬间的感想记录下来，放在书桌上。明天，当又一轮崭新的太阳升起，你会踮起脚，轻轻地走进来，那么请你，请你先读完它，然后，如果你同意，我们将永远在一起，永远——以法律的名义保证！

亚雄

×年×月×日

[评点] 学习预测爱的航道

不少人认为，一旦爱情之花灿烂地开过，婚姻之果已高悬枝头，等待采摘之时，作为表达爱情的工具的情书，便无多大存在的必要了。

其实并不然。

爱情的路还很漫长。婚后，如果你不好好驾驶你的爱之船，高张你的爱之帆，你们俩人的世界随时会出现裂痕。

感情的交流永远必要，不论是用书面——情书，还是诉之口头——称为情话，永远必要。

常见一些情侣，热恋时情话绵绵，相互关怀备至。对方的一声咳嗽，一息呻吟，都足以引起无限关切的眼神与问候，可是，结婚后，似乎热恋时已经把话说尽了，现在的语言简炼到了惊人的程度：“饭做好了吗？”“该睡觉了。”调查研究的结果显示：许多男女认为，一旦成为夫妻了，都是自家人了，他爱我，我爱他，是于经地义的事，爱不必天天挂在口头上。你做了许多事，我做了许多事，都是为家庭，何必要夸奖、赞许对方呢？因此，一反恋爱时的亲密与热烈，婚后表达感情，交流爱意，便成了忸忸怩怩、很不自在的事。婚后的生活变得那样地冷漠、寡情，使得一些人惊叹：“婚姻是爱情的坟墓！”

亚雄先生似乎在这样的事情上，多了一层预见性。他与恋人梦君即将结婚了，此时此刻，他也不忘铺开信纸，给未婚妻写上一点什么。

他展望着婚后的生活，预见“在我们共同的家里，不会再有热恋时那种频繁的约会，显然那种人约黄昏后的意境令人沉醉”；他预见，他们各自会有独立的世寻，他会沉浸于书，寓乐于牌；而她呢，交谊舞应当照常主跳，因为，她跳舞时如一首美好的乐曲。以后，他们的孩子出现了，一个新的世界横亘于他们二人世界之中。”当三个独特世界互不排斥地包容于我们的共同世界时，我们就可以自豪地宣称，我们是幸福的！”

这是对婚后生活的展望、设计。不管这些设计、展望本身是否完美，这并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要交流，要交流！恋人间，夫妇间，应当随时随地交流他们的思想，他们的感受，甚至是他们瞬时灵感的火花。

不论你们以往的感情是如何和谐，如何融洽，那都成了过去。如果你掉以轻心，你们的爱之船随时可能触礁。

唯一的办法，是与爱人作心与心的交流。决不要不好意思，决不要怕重复，决不要怕噜苏，决不要忸忸怩怩。爱情之花在婚后更要细心的照料，否则，它会由于主人的粗疏而枯萎凋谢。许多离婚者的故事，已经给了我们这

方面的佐证。

即使结了婚，也别忘了你的好朋友、老朋友——情书，它是不应当退休的，水不应当！

第十二讲 用感情和理智编织的网

我深为我们之间的距离而苦恼

文渐：

我想了很久，还是决定要写这封信。本来，作为你的丈夫，我可以把所有的话都当面与你谈。可是我发现每次和你在一起，你总显得那样匆匆忙忙。如果我想认真和你谈一谈，你肯定会不耐烦的。所以我只有选择写信，希望你在百忙中能把这封信读完！

还记得上星期的争吵吗？这是我们结婚五年来的头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多少年来，我们一直是互敬互爱、互谦互让的。我们之所以相处得好，是因为我们有共同的兴趣、共同的语言，我们彼此能交流理解，能宽客体谅。归根到底，是我们都深爱对方。

然而，自从你当上了深圳那家公司的副经理以后，我们的生活和感情都起了变化。我们彼此渐渐陌生起来。我们不再一起去看电影，去听音乐会，不再一起去旅游，去散步，不再一起讨论哲学和文学，探讨人生和宗教。我们甚至很少在一起吃饭，在一起说笑。至于夫妻间的亲昵，仿佛变成了遥远的记忆。你每星期难得的一二次回家，当我表示对你的渴望时，你总是用太晚了太累了之类的托词拒绝我，把我晾在一边。

我知道，作为一名女强人，你的确很忙，你每天得埋头于没完没了的商务谈判中，你得全权指挥那个驻沪办事处，你得三天两头地参加宴会、酒会、招待会。你得陪客商去吃饭，去跳舞，去游玩。你还得每月几次赴深圳汇报工作、商讨决策。你已经完全陶醉于生意经中，你渴望成为一名女企业家。对此我曾表示全力支持，至今也无意干涉。这一年多来，我在你面前抱怨过什么吗？没有。我总是尽量地支持你，理解你，尽管我一直愈来愈深地陷入孤独。

可是那天，当我们争吵起来以后，你用一种冷漠而蔑视的目光看着我，指责我是一个庸俗的胸无大志的小人，一点都没有男子汉气派，只会得过且过，一辈子都不会有出息时，我就像被人从温暖的春天一下子无情地扔进了冰谷一样失去了意识。我只有呆呆地瞪着你那张因为淡妆而更加漂亮、固为发怒而更加威严的脸，无言以对。

与你相比，也许我的确是显得不识时务了，在这么一个崭新的开放时代，似乎人人都在为赚钱而奔忙，人人都在追求时髦和高档，人人都向往经理、董事长的位子，人人都渴望能留洋出国。而我，依旧不能舍弃原有的自我，仍然满足于买到一本真正有艺术价值的好书，驻足流连于一幅意境深远的油画前，为肖邦的一首钢琴曲所陶醉，为一篇精彩深奥的哲学论文而拍案叫绝，为一部感人至深的小 说而叹息不已。我太容易陶醉，太容易知足了。我同整个外部世界似乎有些格格不入，我一如既往只属于我自己的天地，藏身于在你看来已经陈旧到积满灰尘、长满霉斑的象牙塔里自得其乐。

而你，虽然曾经和我一道享受过那些精神乐趣，一起探讨过生命的真谛、生活的宗旨，一样做视芸芸众生而自以为是，却能够迅速地顺应形势而成为俊杰。你很快适应了社会的急速变化，搭准了时代的脉搏，抓住了一闪即逝的机会，你走出了原来属于我们共同的世界，走进竞争的行列，凭借你的聪明才智，你的胆识勇气，你的精明能干，以及你作为一个漂亮女人特有的魅力和得天独厚的优势，轻而易举获得了成功，从一名普通的公关小姐一跃而

为公司副经理，在同行中颇具名声，成了响当当的女强人。

显而易见，我们之间拉开了日渐增长的距离，你犹如坐着直升飞机眨眼到了峰顶，而我还在山脚下崎岖的小路上艰难地蹒跚。

距离，你知道这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字眼吗？如果我们只是一般的同事，熟人、邻居，那么距离仅仅意味着“道不同不相为谋”而已，可以你走你的路，我过我的桥，各不相扰。可我们是夫妻，在夫妻间，距离意味着什么？你想过吗？尤其像我们这种原来几乎完全步调一致的夫妻突然产生了距离，将是多么危险！

也许是我过于敏感和细腻了，有两件事我一直不能忘 3 月 20 日你们公司举办招待舞会，我去参加了。在这之前，我们至少有半年以上没在一起跳过舞。到了舞厅后，你让我先进去坐，你要在门口迎接来宾。我独自挑了个座位坐下后，一直等着你的到来。我注视着入口处，见你一个又一个地把宾客迎入舞厅。你同他们一一握手交谈，应付自如，极为潇洒。我以为，当宾客到齐后，你会来找我。可是，从第一支舞曲响起后，你就一直不停地在为人引见，然后一个接一个地邀请那些也许是很重要的头面人物跳舞。你的舞姿是那么优美，体态是那么轻盈，神情是那么自若。你一曲接一曲地跳，一个接一个地换舞伴，你和他们边跳边谈，笑容可掬。

我一直在等着，等着你来向我说一声抱歉，然后陪我跳一曲。可是直至舞会结束，你都没来过我身边，甚至根本忘记了我的存在，当然也不会发现整场舞会我都是一位旁观者。直至散场的灯光亮起，你才记起了我。找到我后，你只是简短地告诉我，你要送客人们上车，让我在外面等你。我能说什么？我当然只有唯唯。当你送走最后一名来宾回到我面前时，你竟然问了我一声：“玩得高兴吗？”还请我评价舞会办得怎么样。我真是哭笑不得。

还有一次是 4 月 15 日，我们一起去参加晓光的生日宴会。吃完饭后，我们走出宾馆，春天的夜晚是多么美好，风柔和得如同丝绸轻轻拂在脸上，舒适得令人陶醉。月亮高悬在楼丛上的天空，洒下遍地银光，使寂静的马路充满一种神秘的诗意。当时，我多么希望能和你一起享受这恬静妩媚的春夜啊。我们已有近一年没一起手挽手地去外面散步了。在我们恋爱的时候，在婚后的最初几年，我们一直把这种不慌不忙的徜徉看作是一种极大的乐趣，我们总是过边走边谈，忘了时间。可当我提出走回家的建议时，你立刻拒绝说：“这么远的路，走回去不是出毛病了吗？”（记得以前我们曾在不知不觉中走完比这远两倍的路）

我说：“那，我们向前走一段，然后再坐汽车。”你听了一个劲摇头，说你明天一早得去谈一笔生意，今天得早点休息。然后你便走到马路当中，伸手拦下一辆出租车，也不问我愿意不愿意，自顾自坐了进去。那时候我才明白，你已经不是以前的你了，你有的是钱和派头，可以以车代步，豪华的出租车当然又舒适又快速，你为什么要去散那种显得穷酸又累人的步呢？时间对你太珍贵了，时间就是金钱，所以你需要现代化的速度，对吗？可是你也许忘记了身边还有个丈夫，他此时此刻的感觉是什么。

也许你从来没注意过这些区区小事，它们在你的伟大事业面前显得如此苍白而微不足道，你早已对这种小小的浪漫不屑一顾了。也许你根本没有错，而是我错了。我过于因循守旧，顽固不化，不合时宜，谁知道呢？

然而有一点我们都该记住：我除了是一个男人，还是一个丈夫；你除了是一个女人，还是一个妻子。我们已经被爱情撮合在一起又被婚姻规定在一

起，我们就有义务把对方放在自己心中一个比较恰当的位置上。我们决不可能把对方视为可有可无的摆设。在夫妻间是没有什么伟大和渺小，高贵和低贱可言的，他们是被感情的纽带维系在一起，因此在精神上是平等的。如果这种平等消灭，那么双方的关系就变质了。

我深为我们间的距离而苦恼。说到底，我是那么地爱你。我总在想，也许这只是你的一时疏忽，也许你从来没有变，只是太忙太累而无暇顾及自己的家庭和丈夫。也许总有一天会好起来，我们重又回归原来的生活轨迹。我写这封信，是作为一种试探，也是一种提醒。我不知你读了它后会怎样想。人各有志，不能勉强，况且万事万物都在运动变化之中。实际上，我自己也在变。我所需求的只是你真实的思想 and 坦诚的答复。我想知道这些日子来，你对我是怎么想的，怎么看的。现在，每当夜深人静，我一个人独自坐在窗前，呆望着天上的星星，我总是在猜测你此刻在干什么，脑子中是否也念及家和丈夫。你的丈夫并不出色，还太书生气，但他毕竟是一位爱你至深至诚的丈夫，他对生活要求得甚少，他只希望有一个温暖的家，一个一如既往相亲相爱的妻子。他对妻子要求甚少，他并不需要你为了他而放弃自己的追求，他只需要你在追求事业的同时也别放弃他。当然，他还是一个通情达理的人，如果幸福已成过去，往事不能再复，如果你觉得他的确已经太陈旧，而难以相处了，他是能谅解并尊重你的选择的。他等着你的回答。我爱你，这将是永恒不变的。

志伟
六月七日深夜

[评点]用感情和理智编织的网

志伟与文漪是一对夫妻，他们结婚五年，头一次爆发了一场争吵，作为这次争吵的冷静的反思，便产生了志伟致妻子的这封情书。

也许有的读者会诘问：老夫老妻了，写什么情书，岂不令人笑掉大牙？不，并不如此。

有一种看法，甚至是相当普遍的看法，认为情书只应诞生在青年男女互相爱恋的时日，这其实大谬不然。一对男女经过相识、相悦、相知、相爱以至于长相厮守，整个过程长达五十年、六十年以至更长，而恋爱的阶段仅仅只占这中间的一小部分。在婚后的漫长的岁月里他们就不需要爱情了吗？当然不，毋宁说，他们比往日更需要爱。有爱情，就会有情书；有感情危机，就更需要情书，这是题内之义。

当夫妻间出现感情危机时，该怎么办？办法当然很多。志伟采用了写情书这种方式。在信里，他跟妻子娓娓谈心，从心里流泻出的情话如春水、似流云，涓涓滴滴，轻柔曼妙，化解他们之间的隔阂，觅寻新的感情支撑点。

文漪当上了一个大公司的副经理后，整日忙于商务谈判及社交应酬，忽视了丈夫的感情需求，疏远了与家庭的联系，因而引发了一场不大不小的纷争。此时，作为文漪的丈夫，该怎么办？听之任之，我行我素？这无异于将妻子推出家门；一味谩骂、指责？这只能加速他们之间的感情堤坝的崩塌。毫无疑问，这两种办法皆不可取，也决不能取。

志伟采取了第三种办法：跟妻子作了一次书面谈心。如果你细心地品读这封信，你会发现，丈夫对妻子的深爱是贯穿全文的经线，而理解、克制、宽容，一句话，高度的理智感，是贯串全文的纬线。

有两件事，文漪的处理确实是粗疏的。一次是公司的招待舞会，文漪从

头至尾忙于接待客人，陪他们跳舞，以至忘记了某个座位上还坐着她的一位非同寻常的亲人。作为她丈夫的志伟，只要是文化素养稍低些的，或者欠缺理智的，都会当场拂袖而去，过后用冷嘲热讽或破口大骂来迎接妻子归来。可是志伟却没有这样。即使在事后描述这一场面的时候，他仍然不忘赞赏妻子的潇洒风度、优美舞姿、轻盈体态，顺带着，而且是淡淡地，提醒妻子不该忘了他的存在。而在另一次，在参加一位朋友的生日宴会后，丈夫想散步和妻子徜徉着回家，妻子却急于搭乘出租汽车回家，对此，志伟尽管遗憾，却能理解妻子现在的工作是商务，对她来说“时间就是金钱”，她顾不上再次品尝往昔情侣“压马路”、“晒月光”的浪漫情趣了。志伟对妻子的理解和宽容，竟至如此！

即使在信的结尾，他也从最好的愿望来推测妻子：“也许这只是你的一时疏忽，也许你从来没有变，只是太忙太累而无暇顾及自己的家庭和丈夫”，在谈及自己的时候，他说：“你的丈夫并不出色，还太书生气，但他毕竟是一个爱你至深至诚的丈夫”，他的妻子读到此处，如果不面带羞赧，感受到一种失职的自责，感受到一种来自丈夫的深挚的温情，反思自己的行为，就不正常了。

志伟用这封信编织了一张感情的网，要把妻子离去的身影罩住，拽回来，重温往日温馨的梦。在这类事情上，野蛮的做法只会伤对方的心。粗俗的谩骂更会挫对方的情，从而把已出现的裂痕扩大到无法弥补。正确的做法只能像志伟这样：尊重、理解、宽容、克制，用充满爱的双手轻轻拂拭对方心灵上的灰尘、化解、驱散夫妻关系中的云雾与阴影。只要这样做了，心爱的人仍然会走到你面前，轻轻说声“对不起”，然后怀着如水柔情投入你的怀抱。一定的，百分之百的！

第十三讲 读两封婚外恋情书想到的

我已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你

××：

你说，人最应该的，是学会控制自己。一个男人不能没有理智和责任感。当你给我讲完你的故事时，当我抬眼又触到那双星子般的黑眸时，我发现——我已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你。我真怕自己会陷下去，因为我知道，今生，你只能活一次，你为了她——已牺牲太多。我只能远远地站在你的圈外，默默地注视着你的成功和失败，默默地为你祈祷，为你祝福！你总说自己是傻瓜，喜欢做傻瓜才做的事情。我淡淡的一笑。真希望能忘记你，忘记你这个天下独一无二的傻瓜。都说我是个潇洒的女孩，什么都不在意，固执而倔强。有一天爬山回来，忽然有一种说不出的疲倦和劳累，茫然中跑去找你。

你在一边静静地听，静静地凝视我，然后慢慢他说，不要让自己太束缚了，你其实是个很在意很细腻的女孩，潇洒——莫成负累。

怔怔的我望着你极久极久，忽然间，我发现自己已是泪流满面。

这是我第一次在男人面前失声哭泣。

你默默无语。眼底，是一抹隐隐的苦楚。

我知道的，只是，不属于我的，我不要，不要。真的。

你说你爱看我笑，很像阳光，很灿烂，你说你不喜欢我哭，你说我哭的时候像个傻女孩，傻得让人心疼。

我很想做个好女孩，永远走在阳光里。只是，后来我常常流泪，一个人默默地，不出声地哭。那是怎样一种哀愁的感觉呵！你知否？

在这里，有个男孩极像你，尤其是那双黑眸。第一次见他，我几乎又要流泪。是不是你不忍心让我一个人去流浪，是不是你怕我孤寂，再来陪我走一段长路？

我对他说：“你的眼睛好像我一位大朋友。”他笑——很有风味的：“你有什么感觉呢？”

“好亲切，好舒服呵！”我大笑——他完完全全是孩子。

那几天，渐渐沥沥总是雨。收到一位朋友的信，谈到你，说你变化太多，憔悴苍老了不少。伏在桌上，泪一滴一滴从我手中滑落。

回头看他，恍惚中，是又一个年轻微笑着的你。我多想让你再活现于我面前，一样的举止，一样的执着，一样的潇洒。

可是，他终究不是你。

你不抽烟。你说你宁愿让酒醉死，不想让烟呛死。他喜欢抽烟，我说抽烟太多不好，他依旧嘴上叨支烟卷，吞云吐雾。

你说我是个难得而认真的女孩，很理性很执着。他说我和他认识的女孩没什么两样，都喜欢自以为是，简单不他怎知——若没有你，这般高傲不驯的我，怎会去关心他，关心一个真正的傻瓜？

再见你，隔一张小小的方桌。你离我是这么近，又是那么远。

我为你斟满一杯酒，望着你，我说，干了它，好么？

你默默的一饮而尽，放下杯子，凝眸窗外。

为什么不敢看我？不敢看今日美丽的我？窗外有什么好风景呢？我看见的——是一抹夕阳呵。

你说：你变了，不再是从前那个单纯得透明的女孩。

我说：我因你而变，可知？

你笑——竟还是如此夺魄和动人：“你是属于阳光的。”

是么，你依旧喜欢？那么来世我们再聚好么？我还是这个样子，这样的性格去见你，你不要换了模样让我认不出，不然，我会哭的。

云

一个绮丽的日子

我心中永远的个绿伞

天虹，我心中永远的小绿伞：

只要一闭上眼睛，我的眼前就会浮现出你打着一顶绿色的花伞、沿着崎岖的山路向上攀登的身影。莫非是前世有缘？那天，我独自一人去登黄山，天公不作美，行至半山，渐渐沥沥地下起雨来。一阵紧似一阵的毛毛雨，给孤旅游子又平添几分惆怅。这时候，你仿佛天仙下凡一般，打着一顶绿色的小花伞飘然而至。伞下是一双湖水般清澈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像茂密的森林围绕湖畔，使那双眼睛显得更加幽深莫测和摄人心魄。我承认，就在这一瞬间，我已经万劫不复地坠入了爱的深渊。

你是那样的天真烂漫、纯朴真诚，我们一见如故，毫不生分。

你问我：“作为什么这样孤独，忧郁？”

当时，我能告诉你什么呢？我半开玩笑他说，“我是一条北方的狼。”

你笑了。

‘阿！是诗？是画？是梦？霏霏的雨丝飘逸着。永不消逝的是一顶小小的绿伞和伞下的倩影，还有那撑伞的纤纤玉手和灿然若中秋之月的一笑。

也许我在我的那位面前谨慎拘束、严肃认真惯了，和你相处，我感到从未有过的轻松，毫无思想重荷，我完全凭自己本来的意愿去想、去说、去做。不需要戴上任何面在你面前，我似乎是永远长不大的孩子，不过，我终于渐渐改掉了坏脾气。

你会生气、赌气，也会发脾气，撒娇气。可你从不选择在我动怒的时候。吹胡子瞪眼通常是我。有一次我为一点鸡毛蒜皮的事动了肝火。“对不起，我又惹你生气了。”你默默地沏上一杯咖啡，轻轻地放在我的案头，轻轻他说。秋水般明净的眸子，闪着泪光。蓦然间，我的心中升腾起一种强烈的自责。我拉住你的手，吻着，语无论次地向你道歉。你，浅浅一笑，依然那样脉脉含情，好像在告诉我，你不在乎。你双手轻轻地在我肩头上按摩着，你说：“尘，心里有什么不痛快，就吐出来吧，吐出来，就会好过些。其实，我认识你那一天起，我就知道你不顺心，事业、爱情……”四目相对，泪水竟从我的面颊上流过。这是我的泪吗？我可是曾宣称过：男儿流血不流泪的呀！

我清晰地感受到你对我的无比眷恋之情，我时刻享受着你的爱的温煦阳光，可，我能给你些什么呢？多少个漏尽更深的夜晚，我和你经历着“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的那种愁肠百结、黯然神伤的场面。你理解我的难处，你从没有向我提出过什么要求，但你的心思我全明白，我有责任对我们这段恋情作一个交代。我曾答应过你，给我时间，让我和我的那位作一个了断。可是，我太没出息了，当我张开嘴想咬人的时候，才发现，我这条“北方的狼”居然一颗牙齿也没有。因为她毕竟是我的“恩妻”呀！她的存在与我生命中最艰难的岁月血肉相连。

天虹，这些天来，我心乱如麻，一直在一种自我谴责、自相矛盾的心态

中挣扎，我不知道我该怎么做，或者说，我知道我该怎么做却无论如何做不出来。

我知道我命中注定了就是个可悲的矛盾体！

左思右想，还是你离开我吧。只有你才有能力拔出慧剑斩断我们之间越理越乱的情丝。帮助我吧！帮助我卸下这肩上太重的包袱。

今生今世，天上人间，我将永远记住霏霏雨丝中飘动着的那柄小绿伞！

×年×月×日

[评点] 读两封婚外恋情书所想到的

爱情是非常奇妙的东西，有心之时不发芽，无心之处却含苞；该生之地不生，不该生的地方却一片蓬勃。人们对此常常报怨、喟叹，却又无可奈何。

摆在我们面前的第一封情书，是一位温柔少女的情书。她迷恋的那位有着“星星般的黑眸”的男士，已经是位有妇之夫。尽管，他也深爱她，称她为“属于阳光的”少女，然而，他克制了自己汹涌的柔情，告诉她“人最应该的，是学会控制自己”，“一个男人不能没有理智和责任感”，这位温柔少女听懂了，充全听懂了他的话，她知道他们今生不能成眷属，却忍不住要倾吐埋在心底的缕缕柔情。

第二封情书的作者，大约是一位文化素养相当高的知识分子，他在黄山旅游时，邂逅了一位美丽多情的少女，两人一道坠入爱河。奔腾澎湃的爱的激流冲击拍打他的心岸，使他多少萌生要和结发妻子“了断”的念头，然而，真要这样做的时候，他又变得极端矛盾、犹豫、苦恼，他毕竟很善良，不忍心伤害妻子，于是，也只好将万种柔情诉诸笔端。

婚外恋情书，写作动机无非两个：首先，坚定对方爱的信心，促使对方早日了断往日情缘；其次，将爱畅快淋漓地倾吐后，求得自身的解脱。我们面前的这两封情书，都属于后者。婚外恋情书在记述二人之间恋情时，通常不重视过程的描述，只侧重于感情火花的迸发。它选取的是一些点，这些点在他们感情历程中格外明亮，格外耀眼，留给两人难以忘怀的影像。云致恋人的信中，说道：“当你给我讲完你的故事时，当我抬眼又触到那双星子般的黑眸时，我发现——我已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你。”这是发生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的事？在他开始他的叙述时，发生过一些什么？是什么促使他给她讲述自己的故事——很可能是一段苦涩的爱的故事？全没交代，全无说明。如果是写小说，写通讯，那是应当明明白白写出来的，否则，读者会稀里糊涂。但情书，只是为对方一个人写的，这些对方全清楚，不必要写，若要写，不但显得婆婆妈妈、噜噜唆唆，而且会把弥漫于情书中的爱的气氛冲淡。而气氛正是情书动人的一大要素。最重要的是要写出两人心灵共振的那一瞬。曾尘致天虹的信中，回忆了他们相处中最动人的一幕。曾尘为一点小事动了肝火，平时爱赌气、撒娇气的天虹，这时便像一个做了错事的小姑娘来讨饶，沏一杯咖啡：端上来，“我又惹你生气了”，明澈的双眸“闪着泪光”，曾尘感到一种强烈自责，便拉过她的手，轻吻着，一边不住地向她道歉。这是一幅多么和谐的情爱图！争，吵，呕气，和解，亲密，非常平淡的生活中翻起的小波小浪，回想起来是意味无穷，只要亲身经历过，怎会不为之心潮难平？

此时此刻，他们追求的已不是红绳相系、长相厮守了。既然结合在现实中已不可能，那么，便只希望对方记住这段纯洁的情，即使不能长相伴，也要长相忆，真能如此，也便无憾，也便满足了。云在信的结尾请求道：“那

么来世我们再聚好么？我还是这个样子，这样的性格去见你，你不要换了模样让我认不出，不然，我会哭的。”曾尘则仰天长啸：“今生今世，天上人间，我将永远记住霏霏细雨中飘动着的那柄小绿伞！”这都是撕心裂肺爱的表白与宣誓，于对方，于自己，是失落的心灵的滋润剂，是寻找不到出路的爱的激流的宣泄口，这是最后一笔，却是最重的一笔。从此以后，双方都可以从爱的重压下解脱出来了。

这是情书的又一功效——它可以超度在爱的世界里迷路的灵魂。

第十四讲 哲理情书与朦胧情书

平平淡淡才是真

英健：

上车的时候，你对我说：“世界上最浪漫的事就是爱情，而最平淡的事也是爱情。你相信么？”在你深沉的目光中，我什么话也说不出。

火车载你远去，留下孤孤单单的我站在空空荡荡的站台上，痴痴地，一思一念都是你。

想起那个假期。下着雨，搬了小凳坐到凉台上读《爱情故事》，又笑又哭地好感动，读着读着，便合上书，托着腮，盯着雨点滴落在碧绿的葡萄叶上……

自那以后，生活中便有了你。

每天相见，却仍有许多说不完的话，那么我们就写。每一封绵绵的信里，都写尽了您，写尽了我。无需鸿雁，我们自己就是，又迅速又安全地捧给对方一颗真诚的心。

时常在细雨中漫步，长长的铁道，只有你和我。合撑着一柄伞，斜风飘来的雨丝把鞋尖裤管打湿。肩碰到你的肩，抬起眼，正遇上你深情的眸。羞红了脸低下头来，却一眼瞥见枕木间的小草在风雨中相侵无忌，于是，心间重又滑过那个假期中曾经涌起的情绪。

突然心血来潮地想去采芦苇。拉上你，我们一起来到湖边。一眼望见远处有一丛芦苇，你跑过去帮我摘，却不当心陷进泥里，我急忙赶过来要拉你，不想脚下一滑也跌进泥里。两个人也不急着上来了，干脆就站在泥里摘芦苇，又闹又笑地溅了满身的泥点，飘了满头的芦花。

那一段日子里，我们有太多太多写不尽的浪漫，我们自己也因着这许多的浪漫而变得流光溢彩。

不知不觉中，没有了信，也没有了卡片。经过感情激流冲击的我们，变得冷静了，也变得粗心了。不再去摘芦苇，不再有雨中的漫步，就连每日的相处也变得极为平淡。

很长时间很长时间都不知所措。知道生活的平凡与实在，也明白你有你的工作，我有我的事情，我们没有必要也不可能永远地停留于花前月下，卿卿我我。我也在学着适应。但是，如同在那些没有花亦没有歌的日子里回忆童年的温馨和浪漫，在我努力地去适应这一切的时候，也忍不住会想起你我共同创造的每一个美好的日子，心间充满了惶恐和困惑……

走在大街尽头，已是万家灯火了。一对年迈的夫妻相互搀扶着缓步走在我的面前。街灯一忽儿将他们拉长，一忽儿又将他们压短。依稀听得见两人絮絮的低语声，讲的都是生活中的琐碎事。

霎时，我的心受到如同石破天惊般的震荡。我终于悟到了爱情原来就很平淡，一切浪漫都寓于平淡之中。纯粹浪漫的爱情不是真正的爱情！

你不在的日子里，我将在平平淡淡的生活中创造出不朽的音符，让平淡之中的浪漫无限延伸。

如果你再问我：“世上最浪漫的事就是爱情，而最平淡的事也是爱情，你相信么？”那么，我定会回答你：“我相信。”

恬宁

写在一个平淡的夜晚

今晚我们默默无语

小雅：

当第三支舞曲奏响的时候，我无言地走近你。

你浅浅一笑，无言地随我步入舞池。

紫罗兰色的连衣裙，如你那般飘逸，那般优美，那般动人！

萨克斯、电吉它和爵士鼓如痴如醉地鸣响，与紫罗兰色一起，交织出浓烈的旋律。男中音歌手深信的吟唱把人带回失恋和相思的记忆中……这美丽得令人忧伤的夏夜！

我们默默无语。

夜风，轻轻地拂窗而入，给舞厅送来了大自然深沉的柔情蜜意。我们原本是相识的。虽然才见过几次面，虽然只谈过几句话，但你留给我的印象和记忆，却仿佛已经过去了好多好多年……其实，我差不多一点儿也不了解你。而你，对我同样的知之甚少。人的心灵有多么深厚广博啊！它会容纳那么丰富的辛辣酸甜和那么纷繁的苦乐忧欢……然而，我却非常渴望知道你的一切！你呢，你也想了解我吗？其实你是很健谈的。当然我也一样。

我们默默无语。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也正好在一个舞厅里。在茫茫人海中，有多少不期而遇伴随着失之交臂啊！我们居然就那样奇迹般地走到了一起。

此刻，我们依恋着舞曲。我其实应该说些什么。你也应该的。不是吗？你在想些什么呢？你为何不随便说点什么呢？

我们默默无语。

别的舞伴们都有说有笑，兴高采烈，他们遗忘了世界。而我和你却默默无语，想着别的，偏偏遗忘了我们自己……你是否也有什么秘密想告诉我呢？

我猜想：一定有的。

我们默默无语。想象和希冀，是人类最好最好的朋友。还有记忆。你面前是无言的我，我面前是无言的你。也许，我们都会记住这个夏天，这个夜晚，这支舞曲。还有，跳舞时，我们默默无语！

一曲终了。我们又回到了朋友们中间。

我们又分别同伙伴们谈天说地。

这时候，我真有点庆幸，跳舞时，我们默默无语。那段美妙的时光！那一片神奇的沉默啊！我将永远不会忘记。

留下的话，什么时候说呢？

当我无言地凝观看对面静坐的你，这样问自己的时候，涩涩的心才破天荒忧伤地意识到：人的一生中，有些话，最好还是对自己说；而有些话，却命中注定只能说给自己……

赵赫

×年×月×日于灯下

[评点]哲理情书与朦胧情书

爱情，一株古老的树上结着的永远年轻的果实。

爱情，一眼不干的泉井里涌出的甜蜜而苦涩的水。

爱情，狂热时电闪雷鸣；冷却时无声无息。

爱情，有的天长地久，有的转瞬即逝。

爱情，在质上这种不稳定性，在时上的这种易变移性，更增添了它的梦幻般的色彩。

古往今来，多少人在寻找真爱，在探寻爱的真谛！

恬宁给她的恋人（也许是丈夫）英健写了一封颇有深意的情书，我们姑且称之为哲理式情书吧。信里，她回忆起他们初恋时如火如荼的激情：绵绵不断的情书——“写尽了我，也写尽了你”；雨中的漫步，为一次偶然的依偎羞红了脸；湖边采芦苇，虽溅满一身泥点仍兴高彩烈……。那时，他们有太多太多的浪漫，他们自己，他们的恋爱，也因这太多的浪漫而变得流光溢彩。

可是，时间长了，如痴如狂的阶段过去了，或者是结婚了，建立了共同的生活，心就变得冷静了，变得粗心了，便不再有信，也不再有雨中的漫步，泥中的采芦苇，每日的相处变得平平淡淡。对这种舞台与角色的转换，他们都努力适应，却又不免感到惶恐与困惑。惶恐什么？困惑什么？细细地品味一下，你不难发现，他们还是苦于往日的浪漫、往日的激情不再有，正是害怕爱在他们之间消失。

在一个万家灯火的夜晚，她看见了一对老年的夫妻，他们互相搀扶着，絮絮叨叨他讲着些许平凡琐事，于是，恰似石破天惊使她悟出了一个爱的至深的哲理：爱情原本就很平淡，纯粹浪漫的爱情，不是真正的爱情！

这时，她的感受与英健的思索融而为一：“世上最浪漫的是爱情，最平淡的也是爱情。”浪漫寓于平淡，平淡之中蕴含浪漫。

她把这一切写下来给英健，他们对爱的理解有了新的共识与共鸣，爱于是升华到了另一个高点。

这是完全意义上的情书，是更深更高层次上的情书。这样的情书，帮助相爱的人们——即使已经共谐伉俪——拓展爱的领域，深化爱的内涵，追寻更高阶段上的爱。

写哲理情书，并没有多少讲究，在爱情生活中，有所体会，有所发现，顺手拈来，皆成妙笔，不必太过拘泥。

而赵赫给小雅的情书，却似乎是什么也没有说，卿卿我我的情话没有，深刻的抑或粗浅的哲理也没有，看来什么也没有，无怪它的题目就叫“今晚我们默默无语”。

他们是在舞厅相会的，是预约，还是邂逅，我们不得而知。萨克斯、电吉他、爵士鼓在说话，歌手在说话，连七彩的灯光也在说话，可惟独他们俩没有说话。

可其实，他们是在用心灵去读对方，用眼睛去交谈，他们依靠各自独特的感觉去捕捉来自对方的每一个信息。

唐诗中有“鸟鸣山更幽”之说。也许，此时无声胜有声。

也许，一抬手，一转身，突然的一瞥，都传达出不尽的情意。

也许……

能猜想的还有很多，可这封情书明明白白的话一句也没有说，它有的是一种气氛的制造，一种情绪的渲染，一种感受的描述。它似乎什么也没说，但也似乎说了很多。

实际上刻意描写柔情蜜意的环境，是为了制造一种爱的磁场，使对方产生爱的共鸣。

无论是春花，秋雨，夏虫，冬雪，都可以信手拈来，成为你创设的环境中的有机部分。物无情，人却有意，人将情移于物，则任何物都可以生情甚至于“含情脉脉”。恋爱的人们会有这样的体会：和心爱的人在一起，平时

令人心烦的三月雨，也会变成温柔而可爱的甘霖。平时叫人望而彻骨的大雪，也会变得玲珑剔透，分外迷人。它们都可以在你的笔下变成含情多情的时光环境，全看你如何运用了。

不过，上面所列的两篇情书都有一个共同的缺点写得太华丽了一点，反而失去了情书的那份自然和自由的意境。相对而言，台湾女作家胡台丽与恋人分别后写给他的情书则显得更清新自然一些，它通篇写的是月光，无一字写思念，写爱，可字字写情写爱。托物抒情，满纸生香。朋友们不妨细细品味，并加以应用，让情书——情场致胜的武器——在你那里变得更得心应手。

下面，我们将胡台丽的情书录下，请鉴赏。

昨夜醒来，发现自己拥有一室月光。多少夜，我浑然无知地在梦的世寻中寻寻觅觅。贪睡的孩子，多梦的孩子，竟不知道有那么轻柔的月光一直伴着我。护着我渡过漫漫长夜。

而令依旧贪睡，依旧多梦，却惊觉到自己拥有一室月光。任嫦娥舞过，太空人踏过，清辉也依旧。该如何向月光表达发自内心深处的谢意与歉意？

我爱明月光，我谢地上霜。

台丽

第十五讲 写逆向式情书要特别慎重

致“厂花”的一封信

小C：

我们平时不大熟悉，你大约只知道我是厂工会的一名干部，不带“长”也不带“主”字，姓李，除此而外，就一无所知了。所以，收到我的这封信，你说不定会吃一惊。

本来犯不着写信，只不过想写，就写上几句，算解闷了。

我调到这个厂不久，才半年。进厂后，听一位熟悉的朋友说，照排车间有个姑娘叫陈小洁，漂亮得很，堪称本厂“厂花”。我当时就心想，这该是个不寻常的人物了。后来，在组织厂文艺汇演的过程中，我认识了你，几次接触，对你有了一些了解，觉得“厂花”这个雅号授予你，实在是早了一点。自然，我希望你有一天能当之无愧，不过，今天，还有些名不副实。

“厂花”，也就是本厂的第一美人吧。而美呢，自然是外貌美，心灵也美。论外貌，你当然可称得上是美丽，不，还是用“漂亮”这个词恰当。论身材，论长相，你都可以称得上“漂亮”，但我不敢恭维的是你的打扮。你的身高大约是一米六吧？这当然适中。只是，为什么硬要穿那肩垫得又高又宽的衣服呢？你是马科斯夫人？马科斯夫人可比你高多了。她穿宽肩衣，不会影响身材的匀称。你呢，穿上那样的衣服，洋味没一点，土气倒是增加了不少。像个倒立的三角形，确实。

说你心灵不美，实在也不公允，说美呢？又不知美在哪里。自然，要称得上“心灵美”，太不容易，我们谁又敢自诩“心灵美”呢？但是，言淡举止总不能有伤大雅。比如，开会的时候，不能总是像个麻雀似的，跟女伴叽叽喳喳说个没完没了。而且，嘴里一天到晚总在嚼着什么东西。据说女孩的胃比较小，吃点零食也没什么，可把花生壳、瓜子皮吐得满地皆是，事后又不去清扫，总不大好吧？“天女散花”散的是花，大家都抢着要，以沾点仙气，得点福气，要是我们的“厂花”来个“散壳”，那大概是不会有人去抢的，你说是吧？

自然啦，你还有一样可以引以为自豪的，就是歌唱得好。那天，在厂里举办的“迎亚运文艺晚会”上，你的一曲《爱的奉献》，博得了全场喝采。其实呢，照我看，这掌声于你实在是太多了，我当然不能拿你跟韦唯去比，然而，韦唯唱得动人，是因为她唱的时候满怀感情，好像是在和观众倾诉什么，交谈什么，你呢，主要是在亮嗓子，而不是用嗓子，把你的那副好嗓子抖出来，“瞧，我的嗓子多亮！”“瞧，我的嗓门多高！”所以，唱是唱得好，却不够真挚，因而就不怎么感动人。大概，你自己就没有感动。

在后台，我招呼了你一声，你爱理不理的。名演员的本事还没学到手，架子却学到了。

因此，“厂花”同志，你前面的路还长，要学的东西还多着呢！

你也许早知道别人送你的这个雅号。如果你为之沾沾自喜，那我为你感到悲哀（尽管我们非亲非故）；如果你并不在意，而是向新的目标前进，那我们大家都应该为你高兴！

不知你读完这封信，是勃然大怒，还是有所触动？如果是前者，我倒愿意看看你生气的样子，而且为自己判断的准确而惊喜不已。

请多读几遍！

[评点]写逆向式情书要特别慎重

青年朋友们，你们可曾留心过生活中这样的情形，极美好的东西能引起人们的关注和热爱，同时极丑恶的东西也会引起人们注意和警惕。如某部小说荒诞无稽，存在着严重缺陷受到批评，人们便想目睹一遍，你说怪不？

你是否意识到在爱情中，也有类似的情况。它包括自觉的和不自觉的两种。而不自觉的逆向心理是不成熟求爱心理的表现，明明心中恋慕某异性，并不献媚、献殷勤和讨好，却嘲笑、讽刺或捉弄对方。他们害怕献殷勤会被同学和朋友们瞧不起，甚至揶揄挖苦，但又不能不无动于衷，于是用上这种手段。一方面想看看对方的反应，另一方面也能使对方对自己引起重视。莎翁喜剧《无事生非》里的一对男女青年，彼此暗地里喜欢，可谁也不肯向对方求爱，相反还表现出对对方不屑一顾，嘲弄和贬低，最终在他人的帮助下获得美满的爱情。朋友，你不觉得这种看似悖理实是合乎情理的吗？你观察过你心目中异性是否也存有这种不自觉的逆向心理，如有的话，你该抓住时机啊！

你可能会说，你所思恋的异性并没有向你显示过这种逆向心理，那也不必大伤脑筋，自己看不起自己呀。现在该是你有意识，有目的地运用逆向心理的时候了。逆向心理讲穿了就是把对方的注意力吸引过来。有时欲擒故纵比大献殷勤更有效果，不是吗？有一篇小说《提琴之泪》里的小提琴家罗圣提便是靠这种心理夺得爱情的。在南京女子师范学院，有一位才貌相当出众的女子，无论她走到哪里，总有一群男子们围着她向她献殷勤。由此她特别傲慢，恨不得所有男人都跪着吻她的脚才觉痛快。而罗圣提在这种场合下，瞅也不瞅她一眼，她的那颗高傲的心第一次受到打击，决定去征服这位傲慢无礼的男子。然而她自己却掉进罗圣提的情网。他之所以轻而易举地获得她的爱情，就是他与众不同，用更高傲的方式来回敬她的高傲，从而引起她的好奇和不满，同时她也感到这才是真正的男子汉，是值得她追求的，随手可得的爱怎么也不会比艰难追寻得来的爱情更使人珍惜的。

如何写好逆向情书呢？

逆向情书，骨子里仍然是对对方的爱慕。所以，在批评、讥讽对方时，必须注意：1.不能损害、侮辱对方的人格。2.说话要有分寸。比如上面这封信，李方在谈到小C姑娘的“厂花”雅号时，没有用“你不配”，这样的话，而是说“‘厂花’这个称号授予你，实在是早了一点。”言下之意，是说这个雅号将来是要授予她的，如果小C改掉她的一些缺点的话。这是整体肯定，部分否定，对被批评者，比较公正客观，容易使其心悦诚服。

3.不要在一些先天的条件上做文章，比如，不可讥讽对方的鼻子太扁、嘴巴太阔、眼睛太小、脖子太短、身躯太胖等等。这些，是与生俱来的，与人们的文化素质，审美修养没有联系，他（她）自己对此也无能为力，你再批评、讽刺也白费劲，而且会引起对方反感，弄巧成拙。在上面这封信中，李方只批评了小C姑娘穿衣服追求洋气，不根据自己的身材穿衣。这是审美观上的缺憾，是后天的，可以改正的。

4.逆向情书不大好写，写作者自身如果文化修养不够，最好不要尝试。

附录 别具一格的趣味情书

试题式情书小春：你好！我想向你幸献出我的一颗心。一颗包含全部全部思想、感情和灵魂的心，以换取你的一颗对等的心。你愿意交换吗？请你作出如下回答：A、愿意交换；B、不愿意交换。说明：1. 请你在我们的固定教室（二五教室）后墙的黑板的左下角写上 A 或 B。2. 如果你猜不出我是谁，说明你心中根本没有我，因而也无须作任何答复。

“现代人”写于 6.2.

谜语式情书

我曾经读过你的眼睛，读出的是纯洁和真诚；

远航的船篷沉浸在紫褐色的熏风里，古老的菩提树沉浸在冬日的夕暮里，温柔的新月沉浸在静谧的午夜；

我沉浸在淡淡的忧思里，沉浸在窗外雪花般纷纷飘落的美丽忧伤里。

宁静的心之河畔，悠悠飘荡出一支歌；心之河流温柔地流向远方；心河两岸长有葱郁的树林，那时，我每天都摘下上面的叶子写诗，从春天到秋天，从夏天到冬天。

永远的戈壁可以为我作证，那支歌曾像泉木一般晶莹、纯真！心的荒原因着过久的渴望几乎变成了沙漠。

浩瀚的大海可以为我作证，当我独坐人生的海洋边，想着你，你就成为海中的一朵浪花。

如果你猜出了我是谁，那么，就让我们在相互纯洁和真诚的注目下，开始我们共同的旅程吧……

条约式情书

玛丽娜一世颁布：《第一部婚姻法案》

第一条：企图到月亮滩入籍的男子，得甘心称臣，禁止贩卖大男子主义。

第二条：本土一切经济事业由女王经管，其产权不受任何入侵犯。决不因缔结婚约而转让权利。她反对任何道义形式的占有。当然，她十分诚意地提供对有志之士的无偿援助。

第三条：丈夫不得以任何借口，请求妻子放弃她的事业，尤其反对以恩赐的手段达到其主宰一切的目的。更唾弃那种放弃自己一切的庸俗追随者。

第四条：女王希冀嗣者为—女性后裔。无论男女，均以马姓。

第五条：凡求婚者，先须在此约上签字。

（注：这是一位绰号叫“玛丽娜”的农村姑娘写给她意中人的—封情书）

无标点情书

SS 亲爱的 SS 爱一个不该爱的人是浪费接受一份不当有的爱是糟踏相爱而回避是折磨浪费掉的青春可以补回糟踏掉的年华可以重拾而折磨掉的心思只会只能只可能造成不幸那是一种罪恶不要回避我不要躲闪我让我在你心房中做个男主人而不是租赁者好吗相信我也相信你自已爱的完成不在结果的圆满与否而是在于过程的真挚不要有负担林某只是个平凡的男孩他爱你从头到尾他只能说出这三个字接受他不要犹豫不要怨恨他爱你宁愿接受付给予的任何伤害你能给他多少伤害多深的伤害一个不够坚强的男子是没有资格去爱任何人的 1983 年到现在我伸展双臂等待着你也已有 6 年了如今你已回来为什么不敢投入我怀抱呢我没有足够的力量拔起一座山也没有惊人的野心去举起一个地球但我的肩膀宽适仍能容纳你的身躯我的胸膛够厚堪以扶持你走过漫漫

长路爱我不因为我爱你爱我不因为我为你所受的苦只要爱我一点一滴一线一缕细细的长长的爱我不是含泪委屈不是怜悯施舍爱我在金灿的阳光下在银蜜的月色里接受我在瞬将即逝的现在接受我的在即将消匿的刹那接受我的爱我的爱爱我好吗这封信没有段落没有句读没有结束只有结果爱或不爱看到这里请看我再接受我的见证书函编号洪荒第一号林或 1989 年 8 月 18 日凌晨 1 时 30 分。

诙谐的便条式情书

——玲玲，你是东半球，我是西半球，我们在一起，便是整个地球。

——天哪！那地球上不只剩下我们这孤独的一对了？这，太可怕了。

写给自己看的情书

我把泪水和欢笑留给你；我把梦和追求留给你；我把早晨和黄昏留给你；我把我的一半留给你。我知道这个世界上必有你的存在；必有你成为我的一半成为我的太阳；必有你容纳我并拥抱我的一切……

虽然有时候我很孤独很寂寞，甚至忍不住想尽快寻觅你得到你，想向你倾吐我的思恋，想向你敞开心扉的情怀，想向你挥霍我的欢颜，但为了来日如期的温馨，我必须凝聚我的渴望，必须凝聚我的向往，必须凝聚我的热情。

我知道你一定在的，一定在前方某个路口或者某个站台上等我。我知道你最终会出其不意地走过来，出其不意地和我相识并且相知。

就这样，我很孤独、很快乐地走在這條路上，我的目光总是坚定不移总是向着前方。而且全然不顾荆棒如林、险壑遍地。

我时常检查自己的脚步是否坚定，时常希望跨度大些再大些。我老是想象即将与你相会的日子，老是回味你。我甚至已经感觉到你的存在，感受到你的呼吸。我已经看到你在前面不远的地方正摇曳着一束鲜花，向我频频致意、频频呼唤……

所有的阳光铺满这条道路，有一种充满魅力的幸福在牵引着我，与你相随我信心勃勃，步伐坚韧。

就这么走向你，我满身尘土、满是疲惫。

就这么奔向你，我泪流满面、笑容满面。

纵然不知——现在你是谁？究竟有你是谁？

电脑写的情书

一位美国青年编制了一套自动书写情书的电脑软件程序，由于编得不怎么高明，于是电脑写出了如下一封情书，让他读后啼笑皆非。

我的宝贝，我的坦白的眷恋奇妙的引起你的温柔的喜悦。你是我爱的专宠。我的紧张得厉害的胸热爱。我怀着内心的呼吸的兄弟情感等着你的亲爱的急躁心情。我的爱情的宠爱温柔地保存着你的贪婪的热情。你的美丽使我目不忍视。我的潇洒使你厌恶万分。

第五部分 情书常用话语汇编

— 开头

请你原谅我冒昧地给你写这封信！因为除了求助绿衣使者外，一时想不出一个更好的方法，把我对你的敬意与爱慕向你表达。

我这几天一直在盼着你的来信，那种焦灼不安的情景，你或许可以想象得到。可是，你为什么硬着心肠，这么久不给我来信呢？

这几天来，天气变化异常，纷纷扬扬的雨丝就像我心中这“剪不断、理还乱”的思绪，也因为这样，对你的来信迟迟未复，惟恐辞不达意，直到今天才回信，请你原谅。

现在窗外明月皎洁，夜阑人静，但是我的思绪起伏如泉，而你的芳容更是使我萦回无已。

接到你的来信，我一读再读。读得我的心怦怦地跳个不停，我想我的脸都发烧了。

认识你非常高兴。第一次见面，你便留给我极美极深的印象。

收到你的来信，我真不知如何表达我此时此刻的感觉。你的信像一只温暖的手，给我安慰，使我心里充满了甜美的感觉。

也许像我这样的信，你已经收到很多了。说不定现在你正望着那一堆信出神呢？那么，我这封信是否会引起你的重视，就只有看我的运气了。

自从那天公园一别，我整个晚上都在胡思乱想，你是那样美，又是那样的有才华，我真的会有那个福气吗？我真有点不怎么自信了。

你会怪我吗？我把你写给我的信拿给我父母看了，看着他们拿着信走进卧室关上房门，灯光一直亮到深夜，我的心情真是无法形容，好紧张好紧张……

来信收悉，看到那个秀气的信封和上面娟秀的字体，我的心就怦怦地跳起来。我盼这封信已经盼了好多天了。

灯前，我在给你写信。我总想着你就在窗外，在悄悄地偷听我的心声。对着窗外那时隐时现的星星，我在轻轻倾诉，继续着那天和你无法叙完的话题……

今夜皓月当空，椰林摇曳。远外，涛声阵阵，近处，灯火点点；海滩上，一对对情侣依偎漫步。瑜，我正在给你写信，此时此刻，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我这样称呼你，你不见怪吧？我知道你一定不会见怪的，因为我爱你，同时我也深深地感到你也是爱我的。

你好！这些天来，我总是在想着你，想你的时候，我的心里就充满了安慰。我知道，你也在想着我。因为相爱的人总是“心有灵犀一点通”的。

这是我给你写的第三封信了，却还是不见你一字回音。也许我的这份心思有些过分的痴迷，可你也不能让它就这样痴痴地悬在半空呀！我知道，你对你对我的感情还有些把握不住，可我并没有向你要求许多呀。即使你觉得根本没有必要和我交往。也要拔出慧剑来斩断我的这份痴心呀。

今天实在是非常高兴的日子，一清早就接到了你从上海寄来的信，得知你一路平安，我这就放心了。

终于收到你的来信了，万岁！再过一个星期我们就要见面了，一想到这一点，我的心就激动得发抖。到时候，我用什么来迎接你呢？

上次郊游，我很愉快，谢谢你。我太高兴了，我从来还没有玩得这么开

心过。

二 赞美对方容貌

你的眼睛最好看，很深的双眼皮，一对很亮很黑的眼珠。看到它们，我便忘了思考，只觉得你眼中的光一直射进我的心底，几乎使我喘不过气来。

你那黑色的长发和浓密的络腮胡衬托着的威武潇洒的脸上，最叫我心跳的就是那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从你的眼睛中，我读出了人生的经验、情感的火焰。

我知道只要你一眨眼睛准会想出什么鬼点子来。在你那张胖胖的脸上，不论是鼓鼓的腮，还是薄薄的嘴，或者翘翘的小鼻尖，都使人感到滑稽逗人。

在那万头攒动的人流中，我一眼就发现了你。我不敢说你是他们之中最漂亮的一个，可是我敢说，你是他们之中最出色的一个：那种颀长健美的身材，优雅迷人的风度，特别是那一头乌黑浓厚的秀发，走起路来飘飘洒洒，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

远远地，我目送着你的背影，你那用一束玫瑰红色绸带扎在脑后的黑发，宛如幽静的月夜里从山涧中倾泻下来的瀑布。

我不知道该怎样向你表达你留在我心中的最强最深的印象。是你丰满颀长的身材？是你白皙光亮的皮肤？是你乌黑幽深的眼睛？是你小巧红润的嘴唇？但你还有另外一种说不出、捉不到的丰仪在煽动着我的心。

让我悄悄地告诉你吧，我抬起头来，在你的脸上，最先映入我眼帘的是那两个鲜红的、嫩腻的、深深凹进的嘴角。我几乎是用一种小儿要糖果的心情，在看着那两个惹人小东西。

你慢慢地向我走来：棕绿色的春衫，镶着白花边的翻领；墨绿色的裤子，两条裤线似刀削一样；窄窄的裤脚半掩着那双叶绿色的皮鞋……啊，简直是一尊亭亭玉立的翡翠雕像！

你那瓜子形的脸，那么白净；弯弯的一双眉毛，那么修长；水汪汪的一对眼睛，那么明亮！

你的装束具有几分亚热带的情趣：长发披肩，短花衫，刚过膝的半长裤，软底夹趾拖鞋。行走在葱茏的树影下，真好似鱼游清水之中。

你蹦蹦跳跳地走了进来，一件红呢大衣，紧束着腰带，显得那么轻盈，那么矫健，简直就像天上飘来一朵红云。

你确实老了不少。但仍像当年一样魁梧，一样威风，样神采奕奕。

我最喜欢听你刮胡子的声音。那刀片碰断胡须时发出的沙沙的钢性的响声，总叫我心中感到一种痒酥酥的滋味。

你笑起来的样子最为动人，两片薄薄的嘴唇在笑，长长的眼睛在笑，腮上两个陷得很深根深的酒窝也在笑。

你不仅长得美，打扮得也高雅脱俗，一身淡青色的纯毛西装，脚上是一双雪白的高跟鞋。这身装扮再配上你那匀称的身材，晶莹的秀目，简直帅极了！难怪你一下场，就几乎吸引了舞场上多半的目光。他经常这样“无情”地和我说话，但我毫不在意，因为我知道你对我真正的感情不在嘴巴上，而在那两颗星星般闪亮的、会说话的眼睛里。你瞪眼、瞥眼、眯眼、乜眼、闭眼、眨眼……各种眼神的意思，我都猜得透；不需言传，便可意会，而意会往往比言传更意味深长。瀑布一般的长发，淡雅的连衣裙，标准的瓜子脸，聪明的杏仁眼，那稳重端庄的气质，即使再调皮的人见了你都会小心翼翼。

我看到了一个可爱的女孩：乌黑浓密的长发衬出尖尖的下巴和圆圆的两

腮，双眼在额发的遮掩下，竟有那份幽深和善睐的意味。再没有原先果子未熟的青涩，代之以浓浓的纯真和宜人。这是你吗？

你是那样的美，美得像席慕容的一首抒情诗，你的周身充溢着少女的纯情和青春的风采。留给我最深的印象是你那双湖水般清澈的眸子，以及长长的，一闪一闪的睫毛。像是探询，像是关切，像是问候。

那是四年前那个草长莺飞的三月，在一个交谊舞学习班上，当我在学员中——确切地说是在女学员中，把我游弋不定的目光定格在你身上时，时间把这一刻铸成了历史。一幅你的肖像特写便永恒地储存在我的记忆里：一身上白下蓝的衣裤，既不过于时髦，也不显得落俗，不仅勾勒出你高挑优美的身材，而已描画出你宁静致远的心境。一脸柔柔的、微笑的神情，使你显出几分梦幻的色彩。

你像一片轻柔的云在我眼前飘来飘去，你清丽秀雅的脸上荡漾着春天般美丽的笑容，在你那双又大又亮的眼睛里，我总能捕捉到你的宁静，你的热烈，你的敏感，你的聪颖。

凭心而论。你虽和“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的娉婷形象还有距离，但你肤色白皙，身材苗条，长相因五官排列巧妙而显得秀气，颇有“清水出芙蓉”之感。和你刚接触的一瞬间，我就强烈地感到你身上散发着一股妙不可言的温柔气息。

其实，我最先认识你是在照片上。照片上的你托腮凝眸，若有所思，那份妩媚，那份和谐，那份浓烈的美感，使我久久难以忘怀。

第一次见到你那天，感觉真的不一样！你穿着红衫白裤，像小鹿轻盈地跳进我的瞳孔。我深情地望着你，那蛾眉、那挺鼻、那黑眸、那阔额、那纤指、那红唇……举手投足，一笑一颦，都让我为之心动，迷恋不已。

三 描写柔情蜜意的环境氛围

我推着自行车伴你走出厂门，脸上火烧火燎，总觉得后边好像有人在指着我们议论纷纷。可是我无所谓，爱说就让他们说去吧！只要你在我身边，我的心就沉浸在一种幸福的冲动之中。

当你乘坐的公共汽车远去以后，我忽然变得那样怅然若失，又那样心旷神怡。我抬起头，望见澄碧的晴空托着白杨树那饱含汁液的枝丫，上面穗状的紫花已快落尽，带茸毛的小叶在春阳下闪着嫩绿的光泽。

你还记得那个雪天吗？那个白色的世界。太阳的光辉是五颜六色的，很美丽。那些打雪仗的小孩子们，笑声都飞到天上去了……这时，我看见你！你真是冬天的一部分，雪白的上衣，像那白雪；蓝色的牛仔裤，像那蓝天。你坐在那里，正专心致志地往一个本子上记着什么。当时你给了我深刻的印象：白雪，顽童，石凳，女孩。于是，我便向你走去。

我的心里充满柔情，看到一切都如花似锦。蓝天上没有白云，阳光无比和煦，我好像置身梦境，爱的梦想今日成真，我感到一切的一切都那么称心如意。有了你的来临，有了你的爱情，我感到自己这样美丽和纯净。我好像登上泰山俯视人间美景，一切那样绚丽，一切那样迷人。

昨夜，我失眠了，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成寐。只好悄悄披衣而起，走到阳台上，凭着栏杆，有时眺望，有时沉思，白天虽热，此时却夜凉如水，明月高悬。不由想起“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情人怨长夜，竟夕起相思”的诗来，这不正是我此时此刻的写照吗？

我真愿意像那条小河一样，轻轻地从你身边流过。把你美丽的情影映照在碧水之上，为你欢快地扬起阵阵清波。

春天，你陪我轻轻漫步在百花间；夏天，你陪我奔跑在长长的海滩上；秋天，你陪我徜徉在火红的枫林下；冬天，你陪我围炉向火谈笑风中。两心相系，两情相亲，一年四季情意缠绵。

你现在在干什么呢？我想你一定斜靠在床上，翻着一本什么书，灯光是那樣的柔和，你的闺房中流动着一种撩人的幽香。我真想变成一缕清风，悄悄地来到你的面前。

窗外蛙声一片。在我居住的这个市区的西南角上，没有市中心的灯火通明和人声喧闹，正如你居处的枫树湾上空宁静的夜，只是少了点温馨，多了一份“举杯邀明月”的孤独。

爱你，以昔日的剧痛和童年的忠诚；爱你，以我的眼泪和笑声，以及全部的生命。

有天晚饭后，你陪我沿着陡峭的石梯，到嘉陵江畔去。晚霞像火一样照耀着天空，在奔流的江面上跳动着闪闪耀眼的金光。不一会儿，月亮缓缓从山后升起，江里又溢满一片银色的光。微风轻轻吹拂，山林便和轻风絮语。

那是一个冬夜，我们相对围炉向火。熊熊炭火跳动着通红火苗，我们都有些燥热，脸儿愈夹愈红。我们又都感到会要发生一点什么，为此，两颗心都惴惴不安，被拽着、被牵引着，在期待的焦灼中互相凝视，而后又不好意思地分开……

那个夏夜，仿佛永远烙印在我心中了。它是那么的宁静与明澈！似乎没有月光，星星却非常作常明亮。空气里弥漫着一种不知名的花儿的芬芳，淡淡的，似有若无。我们在石潭公园北角的那张长长的石凳上坐下来了，我好

像觉得你的身子有些微微发抖，“倩倩！倩倩！”我柔情地低声呼唤你。

那是一个春天的早晨，下着霏霏细雨，我正有些焦躁地在公共汽车站候车。忽然，远处一顶花雨伞跳入我的眼帘，它愈来愈近，当雨伞收起后，我便第一次看见了你。一脸的妩媚，一身的温柔，于是，那一瞬，我仿佛觉得那寒风确实实是夹带着暖意了，那细细的雨丝也变得那么地缠绵而温软，那依依的杨柳也飘拂得那样地多情。我有些迷惘，不知是春天塑造了如春般的你，还是如春般的你带来了春天。我们就那样无言地漫步在林荫道上，四周是一盆盆的秋菊花，红的，白的，黄的，有的打着朵儿，有的伸着叶儿，有的抱成团，有的拉着手。我们都感到，在春天播下的爱的种子，在秋天该发芽了。我知道，我该勇敢地说出那三个字，我知道你在期待那三个字。还记得我们相识的那个舞厅吗？那灯光，那乐曲真叫人回味无穷，我殷勤地邀请你跳舞，温柔地搂着你的腰，在优美的乐曲中，在镭射激光叫人眼花缭乱的光雨下，我们轻盈地旋转，轻松地跳跃，好几次你那引以为傲的长发拂过我微微发烫的面颊。在高考后的那个暑假里，我们几乎每天都是一大群同学聚在一起。或是把某个同学的家闹个天翻地覆；或是十几辆自行车一起在大街上飞奔，去游泳，去划船，去野餐，洒下一路铃声笑语。在这种氛围中，我们一天天接近了，友情在悄悄地萌生、成长。

四 表达爱慕之情

最难忘的是你的微笑，当它绽开在你的脸上，我的心头便会拂过一阵春风，暖融融的，把我的心都溶化了。

我已经走进了火热的夏季，你却还留在残雪未尽的冬季，如果我后退一步，你又肯前进一步，那么，我们便会共享有一个烂漫的春季。

你像那大边的云，飘泊不定，叫人难以追寻；你像那水中的萍，流移四方，叫我难以琢磨。你能告诉我吗，怎样才能追上你的身影？怎样才能与你相伴不离？

我爱你！如果有一天，我化作了一抔黄土，这黄土上长出的春草也是为你而绿，这黄土上开出的花朵也是为你而香。

还记得我们一起唱过的那首歌吗？“我俩在一起，誓死不分离。花前相依偎，水畔手相携。山前同歌唱，月下语依稀，海枯石可烂，我俩永不离。”

你像那沾满露珠的花瓣，给我带来一室芳香。你像那划过蓝天的哨鸽，给我带来心灵的静远和追求。

看见别的姑娘我就会不由自主地联想到你，而一旦看见你我就会把别的姑娘忘得一干二净。

从我们第一次见面起，我就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你。我每时每刻都在思念的苦刑下熬煎，不知你何日方能赐恩，减轻我的这种苦刑，或者施舍一点怜悯，拯救我，好让我摆脱这沉重的心情。

不要用温柔的呼唤使我着迷，不要用亭亭的情影使我心动，不要用轻率的许诺使我混乱，不要用含情的目光使我受尽苦刑。

我们有同样的生，同样的死，同样的笑，同样的哭，同样的安慰，同样的心声——因为你的一切早已深深地刻在了我的心中。

在你幸福的日子，愿我的爱情永远随着这枚戒指永远陪伴着你。

请相信我，把你信赖的手伸向我！假如你不快活，让我分担你的不快活；假如你需要帮助，让我竭尽全力来帮助你；假如你心灵上有一副担子，让我来为你分担一半吧！

只要能常常和你见面，我就觉得快活；只要偎依着你魁梧的身躯，我就不会寂寞。

第一次见到你，我的心海里就泛起了涟漪，翩翩风度带着刚健，真叫人为你着迷。

你要了解我的心，你要懂得我的意。并要慢慢地凿，花要慢慢地栽，并成泉水自然出，花开芬芳飘出来。

几年不见，不知昨日的星辰是否已经坠落？

不知为什么，只要有你在我的身边，我的心便不再惶惶不安。

我们是同一条藤上结出的两颗果实，我们的身体虽然是分开的，心却只有一个。

我曾有数不清的梦，每个梦都有你；我曾有数不清的幻想，每个幻想中都有你；我曾有几巨度祈祷，每个祈祷中都有你；愿命运之神让我看到你，听到你，得到你。

世界上只有一个名字，使我这样牵肠挂肚，像有一根看不见的线，一头牢牢地系在我的心尖上，一头攥在你的手中。

你说，我们的心是相通的。确实，我每次看见你，就像看见我自己，你

想说什么，做什么，我总是事先感到了。我从来没有想到，人和人之间能够这样心心相印，我简直怀疑我俩前生是一个人。

自从和你相识以来，我原来平静的心湖再也不能够平静下来，你的芳姿、你的丽影、你的笑靥，时时刻刻都不能使我忘怀，我已被你美妙的风姿所深深吸引。

我心有三愿：一愿友情温暖心田；二愿欢乐长驻人间；三愿和你常常相见。

我心里有个小秘密你想知道？让风悄悄地告诉你，我喜欢你，真的好喜欢、好喜欢……

世界上的人那么多那么多，为什么偏偏就认识了你？我认识的人那么多那么多，为什么总是思念着你？

银色的浪花送来了甜蜜的思念，大海的呼唤在我心灵激起爱的波澜。在这岁月的沙滩上，我愿与你携手奔向那爱的海洋。

人生是花，而爱便是花的蜜。我的世界里，有一方属于你的领地。

我愿为我们的相识，奉献上这美丽的花朵。那晶莹的露珠就是我心头的热泪。

但愿你没有忘记我们相处的欢乐时光，并希望我们的友谊随岁月日增月长。

你的形象，越来越频繁、越来越清晰地出现在我的眼前。渐渐地，竟如呼吸一般，一秒钟也不中断了，弄得我吃不好饭，睡不好觉。

脉脉之情如一溪春水，快刀难斩断。无论我怎样的努力，始终无法将那个头发蓬松、嘴角含笑的英俊青年从我的心中赶出去……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自己也分辨不清，这究竟是一种同志之爱？兄妹之爱？还是别的？我只是觉得，只要见不到你，就感觉到仿佛缺少了一些什么。

我欢喜得快要发狂了。一种醉人的快乐，一种无限的柔情浸透了我的心，这是我的日出！我的曙光！我新的生命的开端！

我曾折过一支杜鹃花，插在你胸前。你是把它仍掉了，还是珍藏着？

让最后圣洁的维纳斯作证吧，是她给了我力量，让我勇敢地伸出手来，向你奉献上一颗少女的心。

我爱你的外表，更爱你的内心，我爱的是整个的你！即使我不能使你幸福，至少也要愿幸福与你同在，你完全可以不必将我的这份感情当成包袱。我渴望与你一起生活，但也不会勉强你去做你所不愿做的事情。一句话，只要你幸福、快乐，我也就心满意足了。

你的目光既脉脉含情，又荡人心魄，它第一次把我从一种朦胧的状态中唤醒，使我一下子从孩子变成了女人，变成了恋人。

你有权拒绝我的爱，但你不能蔑视我的爱，因为那是一颗真诚地为你跳动的心。

五 消除对方疑虑

你确实很美，美得像鲜艳的花朵。不过，请别忘记，再美丽的花儿，也只能灿烂地开放一次。青春的容颜再长也只有几年，它会随着岁月的消逝而黯淡。你为什么还要关闭自己的心扉，不让它趁着美好的年华作一次最灿烂的开放——向爱情开放。

你为什么就不能去掉你的拘谨，增添几分大方？你为什么就不能去掉你的胆怯，生发几分勇敢？花儿钻出地面，用五颜六色把自己装扮，为的就是叫人欣赏，叫人采撷；如果无人理睬，它们会很悲伤。劝君常记珍言：“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我们几乎彼此错过，你向我走来，我却向她走去，但我们终于还是并肩站在一起了。虽然我高出你许多，但无需将脚尖踮起，也不一定要穿男式高跟鞋，只要问一声“爱吗？”就够了，只要有爱，就能缩短一切距离。世俗是一张无形的大网，但愿我们不要做网中的鱼，让别人去说三道四吧！我们完全可以肩并肩坦然地走自己的路。

再美的外貌都是短暂的，要不了多久，岁月的流逝就会使人人老珠黄。而内在的美，却将随着岁月的增加，而日益显示它的光华。这使我想起了托尔斯泰说过的一句名言：“人并不是因为美丽而可爱，而是因为可爱而美丽。”

世界上没有绝对的美，也没有绝对的丑。比如我，身材不够高，脸盘也不显得漂亮，但我的眼睛非常亮，皮肤也非常光洁。我们厂的厂花曾经开玩笑要跟我换眼睛。足见，丑得即使像我这样的女性，也有一二点可取之处，不是吗？

老实说，刚开始我对你的冷漠也感到吃惊，后来玉如告诉我一些你的事情，我才知道你是一个爱静雅的人。你认为你是在孤寂中，可是恕我直言：这是由于你过分自我封闭的缘故，试想一下，你不愿意主动接近别人，叫别人怎么和你亲近呢？

不要老翻历史课本，我们的大事年表都已经不薄了。我们到了把两个日记本订在一起的时候了。生活要慎重，但不能处处都要用放大镜去检查。

不错，找是一块钢，你是一块铁。我们结合不像两堆黄沙合成一堆那么容易，也不像水泥和黄沙凝成一块那么必然。可是你别忘了，钢铁经过熔炼也是可塑的，而且一旦结合了，就很难很难把它们分开。

凭直觉，我知道你对我那天晚上的行动生气了。其实，你完全不必要生这么大的气。不就是吻了你一下吗？说实话，这也是因为我太爱你的缘故。在已经是20世纪90年代的今天，两个相爱的人在一起，连拥抱亲吻都不会，这种感情是不是太冷了一点？当然，你可以说你是一个很正统、很端庄的姑娘。但是，正统和端庄并不排斥人的情感的正常和自然的表达呀！两个恋人在一起还讲什么男女授受不亲，说话斟词酌句、一本正经，这样的恋爱有什么意思？

我不是生你的气，而是受不了你那种独特的爱的方式。你对我唯唯喏喏、关怀备至，你总是谦卑地把所有的过错全揽到你自己身上，我不知道，你是否一辈子都能这样？一想到将来，我心就禁不住一阵阵发凉：和这样的男人生活一辈子我的神经会崩溃的。我要的是一个丈夫，一个男子汉，而不是一条叭儿狗。也许，我这样说你也不会生气。如果你生气了，就有救了，我多么希望你能做出一点使我意外的事情，哪怕是荒唐的事情。

恕我直言，初次见面。你给我的印象是一本哲学书，有《资本论》那么厚！我害怕极了，害怕理性淹没人性的相处。但我的性格决定了我的选择：越难读，我偏要读！我有信心征服你——用感情浸润你那颗几乎石化的心！

我们还是好朋友是不是？我们都会忘记那场不快是不是？我们都不愿伤害对方是不是？让我们和好吧！让过去的一切见鬼去吧！既然我们都那么的爱对方，为什么要愚蠢地折磨自己而使对方痛苦呢？

我再也不能默默地倾听了。我必须用我的方式向你表明：你的话刺痛了我的心！我不敢说男人比女人忘情快，绝情也快。事实上，我除你之外从未见异思迁过。我是为你来到这里来的，你难道一点也感觉不到吗？你应当相信男人当中也存在真正的爱情与忠贞，请相信我的感情是决不会轻易改变的！

我请你不要再说这样的话了，这会使我伤心的。人生在世，谁没有三灾二病。虽然那次出车祸实在有些冤枉，但既已发生了，我们就应当面对现实，共同承担起这生活的磨难。请想一想吧，如果是我受了伤，你会因此而离开我吗？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从前的爱情根本就没有真实过。现在，我不准你再胡思乱想，安下心来养好伤，尽快恢复健康。这才是对我最大的爱护和理解。

六 谈论人生与爱情

我们本是两条航船，你向东，我向西，也许永远不会见面；我们本是两颗星星，各自拥有自己的一片蓝天，如果没有那辉煌的一瞬，也许永远不能相遇。可是，由于那么一次偶然，我的生命中有了你，你的生命中有了我。

也许不该属于我的东西，我不应去苦苦追求，也许每人都不应把自己的幸福寄托于别人身上，只能靠自己完成自己的人生旅程。

人往往对到手的東西不知珍重，在失去它的时候才倍觉珍贵。也许你曾经属于我，却在我不知珍惜的时候又轻易地失掉了。当我明白这个道理时，感情和青春已悄悄流逝。

人，有时真的并不是非要得到许许多多。一束鲜花，一个会心的微笑，一缕淡淡的柔情，一句关切的问候，一声同情的惋惜，一滴真心的泪水，便可使我们心满意足了。

曾记否，我们曾多么专注地设计美妙的未来；我们是如何细致地描绘共同的生活；然而，尽管我们是那样执着、那样虔诚、那样坚韧地等待，可生活却以我们全然没有料到的面目呈现于我们面前。

真正的爱，深沉、火热，像久藏的美酒，散发出醉人的芳香。它包含着广阔而丰厚的内容：信任、真诚、理解、忠贞、责任。

在我纯洁的心中，永远留着一块珍贵的处女地。我为此感到骄傲。只要我怀着一颗火热的心去寻觅，去等待，去追求，我相信我会找到生命的另一半。

人不能跟自己开玩笑，尤其不能跟爱情开玩笑。爱上一个人是要付出心血的。不要让感情成为你现实中的傀儡。

你心中的“白马王子”就在你自己的心中，无论是什么人，只要你真正地爱上了他，他就是你心中的白马王子，他就是世界上最出色的男人。

走马灯似地更换恋人的时髦做法是一个好女孩不屑的行为。

读你过去的信，细想我的生活和心路历程，便感到目前为止我的人生里，友情虽没有爱情来得疯狂、热烈，却有一份深长的韵味和不绝的牵挂。在一次次友谊与爱情的经历中，最终迫使心在寂灭中变成空白，一无所取，一无所获。品味之余，身边只存这永远没有放弃自己的友人的牵连。阳光雨露、花香鸟语，对每一个人都公平给予；欢乐喜悦、烦恼忧伤，却属于每一个人私有；能否让我悄悄走进你那秘密的小天地，与你一同分享欢乐，分担忧愁？在人生奋斗中，不慎跌倒并不表示永远的失败，唯有跌倒后，失去了奋斗的勇气才是永远的失败。要想得到别人诚挚的爱，首先要懂得爱别人，学会爱别人。太挑剔了，爱也就失去了；太偏执了，情也就没有过分的理智是一柄双刃的剑，既刺伤了爱你的人，也割伤了自己的心。请相信，忍耐痛苦也是一种享受，当你终于越过感情的浅滩时，再回过头去看，你会发现，你的脚印就是一串闪光的珍珠。

我对你最诚挚的期望，就是愿你的爱情不是一闪即逝的电光，而是熊熊燃烧永不熄灭的火炬，它既能照耀你的未来，又能照耀我的生命。

爱情常常是无言的，你看那轻轻吹动着的微风，它总是一声不响，不露形迹。

说出来的爱情比不上做出来的爱情。

爱情有时使我们变得勇敢无畏，有时又使我们变得胆小如鼠，我们时而

疯狂，时而理智。真正的爱情，总是交织着理智与疯狂，如果爱情纯属理智，那就成了一台冰箱，如果一味疯狂，它就会在电炉里毁坏。

男人孤独了，酒是最解闷的伙伴；女人孤独了，泪是最消愁的知己。

男人常常是通过女人的眼睛认识自己的，和你相处，我会更清楚地看到自己的价值。

七 倾诉思恋之苦

不见你娇美的姿容，整整一个星期了。这一个星期的日子真如七年一样，在这七天里，你的倩影无时无刻不在我心海浮现！前人说的：“一日不见，如隔三秋”，我现在才深深体会到了其中的含义。

回想我们在一起相聚的日子，我的心绪迷迷朦朦。你那充满朝气的身躯总是伴着月光入我梦来，让我牵挂不停。

还记得故乡的那条河流吗？水声潺潺，日夜奔流。有条小船随水飘流，桨声呀呀直到遥远的海角天涯。你可知道小船上载着我多少的相思？我不知道小船能否流到你的身边？

在那愁闷无聊的异乡客地，你是否常常把我思念？我的一片眷恋之情是否常在你梦中回旋？

我怀着最纯洁、最温柔、最热烈、最忠贞的爱在思念着你，等待着你。我深信这长久的等待一定能酿出最醇香的美酒；我保证我的爱将带给你一生的幸福。

我想你！我的相思就像缠树的青藤一样，在春日的雨露中飞长；而你，就是我心中的那棵最高最大的常春树。

亲爱的，你使我第一次懂得了恩恋的滋味，第一次懂得了全身心战栗的骚动和欢娱，第一次懂得了和死亡分开的生命，第一次懂得了那无怨无悔的份量……

在没有你的日子里，你知否我的世界多么寂寞？我知道我在想念你的时候，你也同样在想念我，正是这种信念支持着我的整个世界。

在一年的每个日子，在一天的每个小时，在一小时的每一分钟，在一分钟的每一秒，我都在想你！

是怎样的缘份，指引我们相识？在生命的际遇里，牵连着你我的是岁月将丝丝真情搓成的红线。

山川河流可以使人與人互相阻隔，却无法将心与心阻隔，无论你走到天涯海角，我的心永远在你身旁。

时间冲不淡真情的酒，距离拉不开思念的手，想你，直到地老天荒，直到永久。

当你记起我，正是我想念你最深刻的时候！

你走了，留给我的的是无尽的思恋，也许，你永远不会知道这些。但我们毕竟是有缘的，我们相识了。即使再不能见到你，有这份真情伴我，也就够了。

思念中我一千次一万次地问鸿雁问明月问春风，愿鸿雁将我的眷恋捎给你，愿明月将我的问候带给你，愿春风将我的关切带给你！

夜深了，我还伏在案头给你写信：天天掰着指头计算着你的归期，可日子却总是故意要和我作对似的，踱着方步慢慢走来又迟迟地不肯离去。

我已经不下百次梦见了你，几乎每个夜晚你的身影都会入我梦来。现在，我们天各一方，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强烈地想念你。我只有祈祷上苍赐给我忍耐力，并且不要把我们重逢的良辰推得太远。

我仍旧受着期待的熬煎，心中仍旧在把你思念。你的容颜，一次又一次出现在我的面前，还是那么亲切，那么美丽，但却无法亲近，就像那天上的星星。

你什么时候会来到我梦中呢？我们俩的梦不能做在一起吗？

八 结尾和祝福语

你说盼望我的回音，我总算做到了。希望今后我们能有更多沟通的机会，这样彼此就会渐渐了解，进而建立感情的。你说对吗？

专此，并祝

愉快

我也和你一样，希望能够获得一份真挚而美好的友谊！

我诚挚地向你伸出手。

祝你万事如意

我渴望友情，更诚挚地期待着你的友谊，像一株干枯的禾苗，希望得到你友情的甘泉灌溉。我期待着你的回音！

顺祝愉快！

谢谢你一番美好的情意。其实，你要见我的话也可以打个电话来，我的电话号码是××××××。

其余不多写了。祝你快乐

如果你同意的话，这封信就算是我们之间建立友谊的第一步。

就此搁笔。祝青春永驻！

我觉得男女之间的友情，还是听其自然为佳。你问我对你看法如何，因相交甚浅，不敢妄言，不过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你是一个落落大方的人。或许我们之间会有友情继续发展，且听其自然吧。

你同意吗？

写完这封信，已经是深夜十二点了。我却没有一点睡意，我在盼望着黎明。

我还得到理发店去理理头发了，为了迎接这个盼望已久的星期天。哦，理发回来后，我还要与朋友们一起痛痛快快地喝上几杯，我想醉一次，因为没有不醉的理由，人生难得几回醉啊！

第一轻轻地说：吻你！

我们单位附近的体育馆里，现在正好有一个“时装表演”，有兴趣看看吗？如果有兴趣，星期六晚上七点半我在体育馆大门口等你，票由我负责解决。

祝安

好了，就此搁笔，留言面谈。三号晚七点半在老地方见。

纸短情长，不多写了。让我再一次告诉你，能有你这个当兵的爱人，我感到好幸福哟！

祝我们的爱情地久天长！

祝福你，小姑娘！假如有一天，你的目光同一位少年的目光相撞，碰出一颗火星，请千万珍惜！

秋深了，望珍重加衣。

祝你的笑容永远灿烂！

今夜正值中秋，一定是玉轮皎洁，天高气爽，八点整我在中山公园湖畔凉亭等你，不见不散！

晚上见。

祝你快乐！

我觉得心里乱得很，总也理不出个头绪来。这封信从晚上九点写起，现

在已经是十二点半了，整整写了三个半小时。写了又撕，撕了又写，总算写完了。现在，我把它寄给你，愿你理解我的心。

祝你愉快！

在你觉得合适的时候，请写几个字给我。我有足够的耐心等你的回音！想写的话太多了，我真是写不了，下封信再写吧。你要认真保重身体。你的身体不是你一个人的。等着你的回信。在我的名字上吻一次。亲爱的，此时此刻我真是归心似箭，只想立即飞回到你身边去。吻你！如果你愿意的话，就请来吧。我每天晚上都在家里。顺颂秋祺

